

公司代码：688062

公司简称：迈威生物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核心竞争力风险、经营风险及行业风险等因素，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1. 预期未来持续大规模研发投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品种管线的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及新药上市准备，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62,251.49 万元、75,861.18 万元、83,578.18 万元和 32,212.49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核心在研品种 12 个，其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及新药上市准备等业务的开展仍需持续较大规模研发投入。

2. 已报产即将上市品种的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品种 8MW0511 的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于 2023 年 12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如上述品种未能通过上市审批，将影响公司药品销售收入，进而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前景产生不利影响。

3. 生物制品集中带量采购的风险

生物制品行业的进入门槛高，研发费用高，制造难度大，销售单价也较高。若未来生物制品参加集中带量采购，将降低生物制品的销售价格，降低生物制品的毛利率，降低产品上市后商业价值，影响企业的盈利能力。

4. 创新药的研发风险

创新药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一款新药从开始研发到获批上市，一般需要十年左右时间。随着国内新药审评审批制度的改革，国产创新药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先进水平相比，我国创新药研发仍有较大差距，目前绝大部分创新药研发还是基于发达国家率先发现的作用机制和作用靶点，属于热门靶点的快速跟进。我国创新药研发的基础研究工作相对薄弱，同类首创药物较少。2021 年 11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正式发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2021 年第 46 号），对研发立题和临床试验设计提出建议，落实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以患者为核心的研发理念，有序推进抗肿瘤药物的研发。2023 年 6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正式发布《新药获益-风险评估技术指导原则》（2023 年第 36 号），该《指导原则》明确提出：获益-风险评估贯穿于药物的全生命周期中，是药物临床研发、上市申请和上市后监管决策的重要考虑因素。必须确保批准的药物在其说明书规定或建议的条件下安全、有效，在拟定适应症中药物的获益超过风险，方可获准上市。这是对 2021 年《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的再次呼应与进一步明确，针对任何一个适应症的临床试验，除了要做出相对现有疗法的优效之外，还必须确保增加的风险相对于收益是可接受

的，即经过风险调整后的收益必须有实质性的提升。创新药研发的主要风险包括：立项环节中靶点选择的的风险；发现环节中创新分子确认的风险；开发环节中数据未达预期的风险；审批环节中不能获准上市的风险。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刘大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茵声明：
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报告期内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7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8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三、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迈威生物	指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创医药	指	重庆博创医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2.50% 股权的参股公司
博安生物	指	山东博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德思（美国）	指	DESTINY BIOTECH LLC，中文名称：德思特力生物技术公司，泰康生物、德思特力分别持有 84.03% 和 15.97% 股权的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德思特力	指	上海德思特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恩泰睿科	指	Nterica Bio, Inc.，中文名称：恩泰睿科生物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迈威（美国）持有 32.61% 股权的参股公司
非凡生物	指	非凡（重庆）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 20% 股权的参股公司
关键注册临床	指	获相关监管机构认可，可以以其得出的临床试验数据直接进行新药上市许可申请的临床试验
江苏迈威	指	江苏迈威药业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登科药业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君实康	指	上海君实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51% 股权的控股一级子公司
君实生物	指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诺信诚	指	北京科诺信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控股股东、朗润股权	指	朗润（深圳）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朗润迈威	指	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朗润投资	指	深圳市朗润投资有限公司
朗润咨询	指	深圳市朗润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迈威（美国）	指	Mabwell Therapeutics Inc.，中文名称：迈威（美国）生物治疗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迈威重庆	指	迈威（重庆）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泰康生物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迈威康	指	江苏迈威康新药研发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迈威丽水	指	迈威（丽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迈威视	指	迈威视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诺艾新	指	南京诺艾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80% 股权的控股一级子公司
普铭生物	指	上海普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公司
圣森生物、海博生物	指	圣森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海博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系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唐春山、陈姗姗
泰康生物	指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全资一级子

		公司
齐鲁制药	指	齐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润佳医药	指	润佳（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细胞因子	指	由免疫细胞和某些非免疫细胞经刺激而合成、分泌的一类具有广泛生物学活性的小分子蛋白质，细胞因子一般通过结合相应受体调节细胞生长、分化和效应，调控免疫应答
真珠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真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骏建隆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骏建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MW0113、君迈康®	指	公司与君实生物合作开发上市的重组全人源抗 TNF- α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9MW021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抗 VEG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9MW0311、迈利舒®	指	公司开发上市的重组全人源抗 RANKL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规格: 60mg/1.0mL)
9MW0321、迈卫健®	指	公司开发上市的重组全人源抗 RANKL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规格: 120mg/1.7mL)
8MW0511	指	公司开发的注射用重组（酵母分泌型）人血清白蛋白-人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I）融合蛋白
9MW0813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人血管内皮生长因子受体-抗体融合蛋白注射液
9MW111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人源化抗 PD-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9MW1411	指	公司合作开发的重组人源化抗 α -toxin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9MW191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人源化抗 ST2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9MW282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抗 Nectin-4 抗体偶联药物
9MW292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抗 Trop-2 抗体偶联药物
9MW301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人源化抗 Tmprss6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其他研发代号：MWTX-003/DISC-3405）
6MW321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人源化抗 CD47/PD-L1 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
7MW371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抗 B7-H3 抗体偶联药物
9MW3811	指	公司开发的重组人源化抗 IL-11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1MW5011（RP901）	指	RP901 是以氨基葡萄糖（GlcN）为母体进行化学结构改造产生的全新化合物口服片
ADA	指	Anti-Drug Antibody，抗药抗体
ADC	指	Antibody-Drug Conjugate，抗体药物偶联物，一种由抗体、连接子及小分子药物组成的药物形式
B7-H3	指	B7 homolog 3 protein，B7-H3 也称为 CD276，属于免疫球蛋白超家族，B7-H3 在人类胃癌、结直肠癌、肝癌、胰腺癌、食管癌、非小细胞癌、前列腺癌、卵巢癌等实体瘤中过表达
CAPA	指	Corrective action and preventive action，纠正和预防措施
CD47	指	Cluster of differentiation-47，是免疫球蛋白超家族成员，可介导细胞凋亡、增殖、免疫等，是一种肿瘤治疗药物靶点
CDE	指	Center for Drug Evaluation，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cGMP	指	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由 FDA 执行的现行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其规定了确保对生产工艺和设施进行适当设计、监控和控制的系统
CHO 细胞	指	Chinese hamster ovary cell，中国仓鼠卵巢细胞
DCR	指	Disease Control Rate，疾病控制率，即根据 RECIST1.1 标准，研究期间完全缓解（CR）、部分缓解（PR）、疾病稳定（SD）的受试者比例
DOR	指	Duration of Response，缓解持续时间，即首次观察到 PR（部分缓解）及以上开始至第一次出现疾病进展（PD）或任何原因死亡的

		时间
DISC	指	美国 DISC MEDICINE, INC.
Fc 融合蛋白	指	利用基因工程等技术将某种具有生物活性的功能蛋白分子与 Fc 片段融合而产生的新型重组蛋白，其不仅保留了功能蛋白分子的生物学活性，还具有一些抗体的性质
FDA	指	The United State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TD	指	Fast Track Designation，快速通道认定
G-CSF	指	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是促进中性粒细胞发育及从骨髓向外周释放的关键因子，能够通过激活其受体调控中性粒细胞的早期发育、存活、迁移和活化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系质量管理体系的一部分，是药品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的基本要求，旨在最大限度地降低药品生产过程中污染、交叉污染以及混淆、差错等风险，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要求的药品
GSP	指	Good Supply Practice，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HEK293	指	Human embryonic kidney 293，简称 293 细胞，来源于人胚胎肾细胞，由于在 19 号染色体整合了大约 4.35kb 的腺病毒基因组片段，使其细胞周期以及细胞表型、核型等发生了改变，获得永生化特性，广泛用于生产蛋白、疫苗、抗癌试剂及重组腺病毒包被等
IPC	指	In process control，中间过程控制
IL-11	指	Interleukin 11，白介素 11，是一种多功能的细胞因子，IL-6 家族成员之一，IL-11 在肿瘤、炎症疾病、急性肝损伤、NASH、纤维化等重大疾病的进展中发挥重要作用
IL-33	指	Interleukin 33，白介素 33，炎症反应和免疫偏倚的重要调节因子之一，主要诱导 Th2 型免疫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Application，新药研究申请，于开始人体临床试验之前所需的申请及批准过程
MA	指	Marketing Authorization，药品上市许可
MAH	指	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是取得药品注册证书的企业或者药品研制机构，由 NMPA 授予的认证，准许持有人与符合资格的合约制药机构进行合约生产
Nectin-4	指	脊髓灰质炎病毒受体样分子 4，I 型跨膜糖蛋白，属于 Nectin 家族的 Ig 超家族蛋白分子
NDA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新药申请
NMPA	指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下设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13 年更名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简称“CFDA”），2018 年，国务院单独组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简称“NMPA”），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
OA	指	Osteoarthritis，骨关节炎
ODD	指	Orphan Drug Designation，孤儿药资格认定
ORR	指	Objective Response Rate，客观缓解率，即根据 RECIST 1.1 标准研究期间完全缓解（CR）部分缓解（PR）的受试者比例
OS	指	Overall Survival，总生存期，即受试者从接受治疗开始至（因任何原因）死亡的时间。
PD	指	Pharmacodynamics，药效动力学
PD-1	指	Programmed cell death protein 1，程序性细胞死亡蛋白 1
PD-L1	指	PD-1 Ligand 1，PD-1 配体 1，PD-1 的主要配体，其结合 T 细胞

		上的 PD-1 以抑制免疫应答
PFS	指	Progression Free Survival, 无疾病进展生存期, 即研究药物首次给药日期至疾病进展或死亡 (以先发生者为准) 之间的时间
PK	指	Pharmacokinetics, 药代动力学
PTM	指	Post Translational Modification, 蛋白质翻译后修饰, 在 mRNA 被翻译成蛋白质后, 对蛋白质上个别氨基酸残基进行共价修饰的过程
QA	指	Quality Assurance, 质量保证
QC	指	Quality Control, 质量控制
RANKL	指	Receptor Activator of Nuclear Factor- κ B Ligand, 核因子 κ B 受体活化因子配体, 一种由成骨细胞所产生的 II 型跨膜蛋白, 同时也是肿瘤性梭形基质细胞中最重要的膜上标记物
ST2	指	IL-33 的受体, 与 IL-33 介导多种生理和病理情况, 如慢性炎症、自身免疫疾病、过敏性免疫反应、组织修复等
TMPRSS6	指	Transmembrane Serine Protease 6, II 型跨膜丝氨酸蛋白酶 6, 主要在肝脏中表达, 通过阻断肝细胞表面蛋白 TMPRSS6 的活性, 从而上调肝细胞表达铁调素的水平, 最终达到降低体内铁吸收和释放的作用
TNF- α	指	Tumor Necrosis Factor α , 肿瘤坏死因子 α , 调节免疫系统的重要炎性因子, 过度表达可导致自身免疫性疾病, 是一个重要靶点
Trop-2	指	Tumor-associated calcium signal transducer 2, 人滋养细胞表面糖蛋白抗原 2, 是一种癌相关抗原, 在正常组织中的表达量很低, 在多种恶性肿瘤中过表达
VEGF	指	Vascular Endothelial Growth Factor, 血管内皮生长因子, 是一个广谱的肿瘤治疗药物靶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迈威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Mabwell (Shanghai) Bioscienc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abwel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大涛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230号2幢105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230号2幢105室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10
公司网址	https://mabwell.com/
电子信箱	ir@mabwell.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会国	王鹤飞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230号2幢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230号2幢
电话	021-58332260	021-58332260
传真	021-58585793-6520	021-58585793-6520
电子信箱	ir@mabwell.com	ir@mabwell.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s://www.stcn.com/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迈威生物	688062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5,528,061.72	89,961,372.07	2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982,242.13	-413,525,055.4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60,729,754.71	-415,535,013.5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23,771.48	-321,348,781.4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7,957,308.10	2,583,701,890.99	-16.09
总资产	4,561,382,302.09	4,455,048,440.71	2.3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	-1.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1	-1.0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1.15	-1.0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3	-12.39	减少6.3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9.39	-12.45	减少6.9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8.83	378.42	减少99.59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556.67 万元，同比增长 28.42%，主要系药品销售收入为 6,566.50 万元，较上年同期 1,391.65 万元增长 371.85%；同时，9MW3011 项目与美国 DISC MEDICINE, INC.独家许可协议于本期确认技术授权收入较多。

2、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亏损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3,145.72 万元、4,519.47 万元，主要系公司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在研品种的临床试验推进，多项在研品种处于关键注册临床研究阶段导致公司研发费用金额较高，以及随着新产品上市，商业化团队进一步拓展，商业化相关的销售费用如人员薪酬及其他各类销售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3、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27.50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向圣森生物退还研发结算款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45,103.26	主要系政府补助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50,417.47	主要系公司理财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	-	/

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6,212.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95.80	/
合计	15,747,512.58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1）医药行业情况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统计和预测，随着患者可支付能力的提升，患者群体的增长及医保覆盖范围的扩大，中国医药行业市场规模预计 2024 年为 18,280 亿元，2025-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6.0%，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26,245 亿元。中国医药市场主要由化学药、生物药以及中药三个部分构成。其中，生物药是该市场最具潜力、复合增速最快的领域。随着政策扶持、可支付能力的提高和患者群体的不断扩大，预计中国生物药市场规模 2024 年和 2030 年分别为 5,871 亿元和 11,491 亿元，2025-2030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11.2%。

（2）政策及支付方情况

2021 年 11 月，CDE 正式发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2021 年第 46 号），该指导原则强调抗肿瘤药物的研发，从立项到开展临床试验，都应贯彻以临床需求为核心的理念，开展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研发，开启了创新药供给制改革。以临床价值为本的新药开发成为主流趋势，药品开发将立足于患者需求和药品的临床价值。

2022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了《“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首次以“生物经济”为主题制定规划，明确提出将“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生物医药”作为生物经济 4 大重点领域之一，

并对推动医疗健康产业发展作出专门部署。贯彻落实好《“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推动我国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升级。

我国医疗保障体系仍以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为主体，个人付费为医保之外最重要的支付来源。基于基本医疗保险“广覆盖、保基本”的定位，有限资源下无法支撑药品的高昂定价，而商业健康保险作为准入医保的前站，可合理支撑创新医药的专利高回报生命周期。近年来国家频繁颁布各类政策，鼓励商业保险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中发挥作用。2020年初以来，“城市定制型普惠补充商业医疗保险”（简称“惠民保”）在全国迅速铺开。“惠民保”在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之上，为参保人群提供了更高层次的医疗费用报销，同时也为医药产业开拓了新的支付方。商业保险的不断发展，将为医药产业健康发展提供更多的支持。

2023年7月21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公布了《谈判药品续约规则》及《非独家药品竞价规则》，明确了谈判药品（含谈判续约药品）协议到期后的处理规则。在整体政策框架保持稳定的前提下，对于创新药续约的规则进行进一步的细化和明确，使得国内创新药的支付环境有望得到改善，稳定了创新药未来市场的降价预期、利好创新药在国内的销售放量，有利于创新药行业长期发展。

2024年6月6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政策重点在于推动医保、医疗、医药的协同发展，特别是通过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有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行业集中度。同时，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和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将促进更加合理的药品定价和报销机制，这不仅有助于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也为创新药物的研发和市场推广提供了更加有利的环境，从而为生物医药行业的持续增长和创新注入新动力。

（3）长效G-CSF市场发展情况

随着肿瘤基础、转化和临床研究的深入发展，肿瘤治疗的方式及药物的选择更加个体化，新的靶向药物和免疫治疗药物不断涌现，但是以细胞毒药物为基础的化学治疗仍然是肿瘤治疗的基石。根据中国抗癌协会肿瘤临床化疗专业委员会和中国抗癌协会肿瘤支持治疗专业委员会于《中国医学前沿杂志》发表的《肿瘤化疗导致的中性粒细胞减少诊治专家共识》，到2040年，预计全球超过57%的癌症患者需要化疗。中性粒细胞减少症是化疗引起的骨髓抑制相关血液学毒性，研究表明65.5%的患者在接受多西紫杉醇、阿霉素和环磷酰胺等化疗药物治疗时，发生3或4级中性粒细胞计数降低。中性粒细胞减少性发热（Febrile Neutropenia, FN）是最主要的临床并发症，严重者可导致脓毒症综合征、感染性休克、甚至死亡等严重并发症，导致住院时间的延长、广谱抗生素的使用和治疗费用的增加、导致化疗药的减量或化疗延迟，最终影响抗肿瘤治疗疗效。因此，预防或治疗中性粒细胞减少症是保证足量化疗或剂量密集化疗的根本。重视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危害，对其进行风险评估和规范性防治具有重要临床意义。

8MW0511是迈威生物自主开发的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创新长效G-CSF，通过将高活性改构G-CSF的N端与HSA的C端融合后产生的一种新的蛋白质药物。G-CSF改构体在保留了高活性的同时降低了与G-CSF受体的亲和力，可明显抑制G-CSF体内代谢的主要途径-G-CSF受体介导清除途径。作用机制为通过与特异性的跨膜受体G-CSF受体结合而发挥作用，具有刺激中性粒细

胞系的增殖、分化和成熟以及促进骨髓中中性粒细胞释放到外周血等。8MW0511 的 III 期临床试验结果显示，8MW0511 疗效非劣于 PEG 修饰的 G-CSF 阳性对照药。无论是化疗第 1-4 周期的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发生率、发生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的持续时间，还是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发生率，8MW0511 组均优于 PEG 修饰的 G-CSF 阳性对照组。

国内升白药市场需求巨大，其作为抗化疗副作用的必需品，升白药物的国内市场远未饱和。根据《中国 G-CSF 行业现状深度分析与未来投资调研报告（2022-2029 年）》显示，长效升白药物预计在 2025 年达到 102.70 亿元的销售规模，在 2030 年将达到 135.37 亿元，市场前景乐观。8MW0511 未来上市将进一步满足肿瘤患者的需求，为临床专家提供更多新的升白选择，改善我国肿瘤化疗的治疗现状，为患者带来更好的临床获益。

（4）阿达木单抗市场发展情况

自身免疫性疾病被誉为除心脑血管和肿瘤之外第三类主要疾病，其病因主要为机体对自身抗原发生免疫反应导致自身组织损害，通常为病程较长的慢性疾病，目前尚无根治手段。TNF- α 在多种炎症的发生和发展中处于核心地位，现已证明，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银屑病、克罗恩病等多种自身免疫性疾病与 TNF- α 密切相关。以 TNF- α 抑制剂为首的生物制剂由此成为上述自身免疫性疾病治疗的革命性药物。

据预测，全球自免疾病药物市场规模 2024 年总体达到 1,419 亿美元，2030 年将达到 1,767 亿美元，2023-2030 年复合增长率 3.68%。全球自身免疫性疾病市场中，生物制剂的市场份额预期将由 2024 年的 75.5% 增加至 2030 年的 80.8%。受自身免疫性疾病诊断技术和创新疗法的发展所驱动，中国自身免疫性疾病市场有望继续增长。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数据，中国自身免疫病药物市场规模 2024 年预计为 61 亿美元，2021~2025 年复合增长率估计为 27.3%。其中生物制剂市场规模 2024 年预计为 32 亿美元，占比 52.3%。预计到 2030 年，中国自免市场规模将增加至 231 亿美元，而生物制剂的市场规模将增加至 166 亿美元，占比 71.8%。

阿达木单抗原研药修美乐[®]至今上市已 20 多年，2023 年尽管卸任了“药王”宝座，年销售额仍有 144.04 亿美元。其核心专利已于 2016 年在中国到期，并有多款生物类似药品于国内获批或递交上市许可申请。逐渐加剧的市场竞争使得阿达木单抗的价格大幅下降，修美乐[®]于 2019 年 11 月通过国家医保谈判，进入国家乙类医保，价格从 7,820 元（0.4mL:40mg）降至 1,290 元。尽管我国人口基数广大，阿达木单抗的适用患者总数较多，但是受医保目录纳入时间较晚、纳入前售价较高等不利因素的影响，生物制剂的普及率和使用率极低，长期以来阿达木单抗在中国的销售规模并不乐观，远小于欧美等发达国家，与全球第二大药品市场的地位不相匹配，存在较大未被满足的需求。目前修美乐[®]在中国获批的适应症共 8 个，而其在全球获得批准的适应症已达 17 个，这将为更多中国患者提供临床可及性，同时提升阿达木单抗的市场空间。2023 年我国阿达木单抗的销售规模为 23 亿元（注：数据来自于药融云数据库查询采样后放大，包括中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与药店终端数据，药店终端单指中国城市实体药店，不含各药品的在线销售情况，因此不能完全等同视为各药品的实际业绩），阿达木单抗整体市场的 2021 至 2023 三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1.3%（注：数据来自于 IQVIA 报告），放量趋势明显。随着阿达木单抗国内售价的整体下降及被纳入国家医保，市场渗透率有望快速提升。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中国阿达木单抗市场规模预计于 2025 年达到 139.62 亿元，2020 年到 2025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81.12%，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240.11 亿元，2025 年到 2030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1.45%。国内已获批上市的阿达木单抗均获批 8 项适应症，包括 5 项成人适应症和 3 项儿童适应症，与原研药相比，阿达木单抗生物类似药具有价格优势，其市场占比将不断提升。

（5）地舒单抗市场发展情况

地舒单抗系全球唯一获批上市的抗 RANKL 单克隆抗体药物，地舒单抗的上市品种包括原研安加维[®]和普罗力[®]以及国产地舒单抗生物类似药博优倍[®]、迈利舒[®]、鲁可欣[®]、迈卫健[®]、鲁达欣[®]以及博洛加[®]，分别针对不同适应症，具体信息如下：

通用名	商标名	公司	NMPA 首次批准日期	FDA 首次批准日期	规格	价格元/支	获批适应症
地舒单抗	普罗力 [®]	安进	2020.06.17	2010.06.01	60mg (1.0mL) /支	623.53	用于骨折高风险的绝经后妇女的骨质疏松症； 在绝经后妇女中，本品可显著降低椎体、非椎体和髌部骨折的风险；用于治疗骨折高风险的男性骨质疏松症，可帮助患者改善骨量，降低骨折发生的风险。 用于治疗骨折高风险的糖皮质激素诱导的骨质疏松症，可提升患者骨密度，降低骨折风险。
地舒单抗	安加维 [®]	安进	2019.05.21	2010.06.01	120mg (1.7mL) /瓶	1,060.00	用于实体肿瘤骨转移患者和多发性骨髓瘤患者的治疗，以延迟或降低骨相关事件（病理性骨折、脊髓压迫、骨放疗、骨手术）的发生风险；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 1 处成熟长骨且体重 ≥45 kg）的青少年患者。
地舒单抗	博优倍 [®]	博安生物	2022.11.08	/	60mg (1.0mL) /支	615.00	用于骨折高风险的绝经后妇女的骨质疏松症，在绝经后妇女中，本品可显著降低椎体、非椎体和髌部骨折的风险。
地舒单抗	迈利舒 [®]	泰康生物	2023.03.28	/	60mg (1.0mL) /支（预充式注射器）	613.80	用于骨折高风险的绝经后妇女的骨质疏松症，在绝经后妇女中，本品可显著降低椎体、非椎体和髌部骨折的风险。
地舒单抗	鲁可欣 [®]	齐鲁制药	2023.10.11	/	60mg (1.0mL) /瓶	561.00	用于骨折高风险的绝经后妇女的骨质疏松症，在绝经后妇女中，本品可显著降低椎体、非椎体和髌部骨折的风险。
地	迈	泰	2024.03.29	/	120mg	1,043.46	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

通用名	商标名	公司	NMPA 首次批准日期	FDA 首次批准日期	规格	价格元/支	获批适应症
舒单抗	卫健®	康生物			(1.7mL) /瓶		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 1 处成熟长骨且体重≥45 kg）的青少年患者。
地舒单抗	鲁达欣®	齐鲁制药	2024.4.30	/	120mg (1.7mL) /瓶	848.00	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 1 处成熟长骨且体重≥45 kg）的青少年患者。
地舒单抗	博洛加®	博安生物	2024.5.27	/	120mg (1.7mL) /	1042.10	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 1 处成熟长骨且体重≥45 kg）的青少年患者。

骨质疏松素有“沉默的疾病”之称，是导致疼痛、行动不便、造成骨折并危及生命的潜在因素。据国际骨质疏松症基金会（IOF）发布的数据，全球超过 50 岁的人群中，1/3 的女性和 1/5 的男性因骨质疏松引发脆性骨折。骨质疏松性骨折也是老年患者致死和致残的主要原因之一：在发生髌部骨折后 1 年内，20% 患者会死于各种并发症，约 50% 患者致残，生活质量明显下降。地舒单抗已被美国骨质疏松症基金会（NOF）出版的《美国防治骨质疏松症医师指南》推荐使用，是骨折高风险的绝经妇女患者的骨质疏松症的治疗推荐用药。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的中国骨质疏松症流行病学调查结果显示，如今我国老龄化现象不断加剧，骨质疏松症患者人数正急剧增加，50 岁以上人群患病率达 19.2%，65 岁以上人群骨质疏松症患病率达 32%，已然成为中国严重的公共卫生问题之一。其中，以中老年女性骨质疏松问题尤为严重。在中国，每 3 名 50 岁以上女性中就有 1 人患有骨质疏松症，65 岁以上女性的患病率更是超过半数（51.6%）。地舒单抗已被我国《原发性骨质疏松诊断指南（2022）》推荐使用，适用于对口服双磷酸盐不能耐受的高骨折风险患者，以及极高骨折风险的患者。《地舒单抗在骨质疏松症中临床合理用药中国专家建议》中提到：Freedom 研究结果显示与安慰剂组相比，地舒单抗治疗 3 年可降低影像学诊断的新发椎体骨折风险 68%、髌部骨折风险 40% 以及非椎体骨折风险 20%。长期治疗，新发椎体骨折和非椎体骨折的年发生率均保持在较低水平，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根据《中国老年骨质疏松症诊疗指南（2023）》推荐意见，（1）对于老年骨质疏松症患者，建议使用地舒单抗进行治疗；（2）双磷酸盐进入药物假期或特立帕肽停药后的患者，建议使用地舒单抗进行序贯治疗；（3）应用地舒单抗 5~10 年后需重新评估骨折风险，并根据骨折风险情况决定是否停用；（4）肾功能不全的老年骨质疏松症患者可以使用地舒单抗进行抗骨质疏松治疗。

恶性肿瘤的发病率在世界范围内逐年提高，已成为人类死亡的主要因素之一，数据显示，2022 年全球新发恶性肿瘤约 1,998 万例，死亡病例约 974 万，预计到 2040 年，全球新增恶性肿瘤病例将达到 2,840 万。今年国家癌症中心发布了最新一期（2022 年）的全国癌症统计数据，2022 年中国新发病例有 482.47 万。骨骼是恶性肿瘤转移的常见部位，对于特定肿瘤，如乳腺癌和前列腺癌，骨骼是肿瘤转移的主要部位。常见的恶性肿瘤骨转移的发病率如下：前列腺癌为 85%，乳腺癌为 70%，肺癌为 30%-40%，肾癌为 20%-25%，以及多发性骨髓瘤骨病为 95%，骨巨细胞瘤的发病率占到了所有原发性骨肿瘤的 11.61%，显著高于西方人群（3%~8%）。近年，随着靶向、免疫治疗等抗肿瘤治疗的进展，患者原发肿瘤得到控制，存活时间延长，但发生骨转移的风险也随之升高，骨转移疾病负担加重。骨转移引起的疼痛，行动障碍和功能丧失严重影响患者的生活质量。针对骨转移的临床治疗，不仅关系着患者生存期的延长，还关乎患者生活质量的改善。

在肿瘤骨转移健康管理中，对于骨转移和骨相关事件（SREs）的预防和处理是主要矛盾。骨转移导致的 SREs 不但会导致患者身体功能，生活质量的降低，还会导致患者的死亡风险升高，从而影响抗肿瘤治疗的效果。因此针对骨转移或 SREs 的规范化治疗能为恶性肿瘤患者的核心抗肿瘤治疗提供保障。从 20 世纪 80 年代第一代双膦酸盐类药物氯磷酸二钠诞生，至随后的第二代药物帕米膦酸二钠，第三代药物唑来膦酸广泛用于肿瘤骨转移患者。目前世界上唯一一个具有明确分子靶点的骨改良药物地舒单抗于 2010 年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改变了对恶性肿瘤骨转移的治疗格局，在地舒单抗的三项 III 期注册临床研究中，地舒单抗较之前的标准治疗—唑来膦酸，对乳腺癌骨转移，前列腺癌骨转移和其他实体瘤患者的疗效和安全性都有了进一步提升。其能够显著延迟首次 SREs 发生时间，并且能够有效延长总生存期（OS）和改善患者生活质量。美国国家综合癌症网络®（NCCN®）和欧洲肿瘤学学会（ESMO）发布的肿瘤临床实践指南均推荐地舒单抗用于乳腺癌、非小细胞肺癌和前列腺癌等实体瘤的骨转移的治疗。

在骨巨细胞瘤中，其发病机制是 RANKL 过度表达引起的肿瘤细胞生长和骨质破坏，RANKL 途径在骨巨细胞瘤的发病机制中起着关键作用。而地舒单抗就是通过与 RANKL 结合，阻止其激活破骨细胞、破骨细胞前体细胞和破骨细胞样巨细胞表面的 RANK，从而达到抑制肿瘤细胞生长和减少骨质破坏的目的。

安加维®（英文商品名 XGEVA®，通用名：地舒单抗注射液，Denosumab Injection）已在全球超过 70 个国家获得批准。在中国，安加维®已于 2019 年 5 月获附条件批准用于 GCTB 适应症（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于 2020 年 11 月获附条件批准用于 SREs 适应症（用于实体肿瘤骨转移患者和多发性骨髓瘤患者的治疗，以延迟或降低骨相关事件（病理性骨折、脊髓压迫、骨放疗、骨手术）的发生风险）。2021 年 3 月，安加维®进入国家医保目录，用于治疗 GCTB，并于 2023 年 3 月成功续约。2023 年 12 月，安加维®SREs 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乙类目录。随着此次地舒单抗进入国家医保乙类目录，未来将会有更多实体瘤骨转移和多发性骨髓瘤患者能够从地舒单抗治疗中获益，得到生存和生活质量的改善。

2. 主要技术门槛

生物医药产业由生物技术产业与医药产业共同组成，主要是将现代生物技术与各种形式的新药研发、生产相结合，以及与各种疾病的诊断、预防和治疗相结合的高技术产业。新药研发是一个异常复杂而艰难的过程，以抗体药物为代表的生物技术药物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需要将多学科的知识技术加以融合与应用。生物技术药物较之化学药物，存在诸多特殊之处：其分子量大、空间结构和翻译后修饰复杂，且需要考虑免疫原性带来的影响；其工艺流程复杂并且规模化生产对工艺技术要求高，需要高端人才、设施、设备和原材料；同时生物技术药物行业监管也更为严格，每一个阶段都要取得监管机构的注册审评和准入才能进入下一阶段，任一阶段出现问题都有可能前功尽弃。一般而言，研发一款新药需要十年甚至更长的时间，拥有知识产权成果的创新药上市后会形成技术垄断优势，也会带来相应高的利润回报。所以生物医药产业具有高技术、高投入、高风险、高收益、长周期的特征，并具有全球化程度高，产业集聚效应明显的特点。

主要技术门槛体现在整个研发生命周期，同时除常规单克隆抗体外，ADC、双特异性/双功能抗体、基于抗体结构的重组蛋白，这些特有结构的药物在整个研发过程中均存在特有的研究和开发技术门槛。

（二）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概述

迈威生物以市场需求大且临床应用未得到充分满足的生物类似药及针对成熟靶点的创新药为起点，完成了临床前研究到商业化生产乃至销售的完整产业链布局；始终秉承“让创新从梦想变成现实”的愿景，践行“探索生命，惠及健康”的使命，通过源头创新，为患者提供疗效更好、可及性更强的生物创新药，满足全球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以及销售创新型药物和生物类似药，主要产品为抗体、ADC 药物和重组蛋白、小分子化学药等药物，以临床需求为导向，以创新驱动为动力，以专业人才为核心，聚焦免疫、肿瘤、骨疾病，兼顾眼科和血液等重大疾病治疗领域，跟踪全球研发热门靶点，并以基础科学成果为依据开展全新靶点的抗体药物开发，前瞻性地发展与拟上市品种相匹配的商业化生产能力，并且招募组建覆盖免疫、慢病、肿瘤等多个治疗领域的销售及推广团队，以全球市场为目标开展市场推广和商务合作。以期将公司建设成为抗体及 ADC 药物生产能力一流并拥有多个独特产品的创新型生物制药公司。

公司凭借国际领先的四项特色技术平台和研发创新能力，在品种管线构建、平台技术差异化、适应症选择等方面持续创新，同时在技术优势领域持续进行基础研究及其转化。公司拥有 15 个处于临床或上市阶段的核心品种，包括 11 个创新药，4 个生物类似药，覆盖肿瘤、免疫、骨疾病、眼科、血液等多个重大疾病治疗领域。其中，已上市品种 3 个，处于上市许可审评阶段品种 1 个，处于 III 期关键注册临床阶段品种 3 个，处于其他不同临床阶段品种 8 个。独立承担 1 项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重大科技专项、2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多个省市级科技创新项目。公司以创新为本，注重产业转化，符合中国 GMP、美国 FDA cGMP 和欧盟 EMA GMP 标准的抗体和重组蛋白

药物产业化基地已在江苏泰州投入使用，并已通过欧盟 QP 审计和中国 GMP 符合性检查，分别位于上海金山和江苏泰州的大规模商业化生产基地正在建设中。其中泰州生产基地“泰康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目前已完成 ADC 药物的试生产，并且 ADC 车间已顺利完成两个在研品种 9MW2821 与 7MW3711 的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其中 ADC 原液生产 4 批次，制剂生产 5 批次，所有批次样品均检定合格，标志着迈威生物的 ADC 药物已经实现了从早期研发、药学研究和开发到商业化规模的关键注册临床样品的生产这一全产业链布局。上海金山生产基地“年产 1,000kg 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的 2 条原液生产线和 1 条西林瓶制剂生产线已完成安装、调试和验证工作，正在分步进行试生产，其中原液生产线已完成 1 批 500L 规模的原液生产，产品检定合格；1 条预充针制剂生产线已完成调试和验证工作，即将具备试生产条件。

公司拥有一支高水平的研发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有跨国医药公司、上市公司或科研院所从业经历，具有良好的教育背景、丰富的管理经验，熟悉生物制品从研发到生产、从生产设施建设到资产管理乃至海内外市场销售和商务拓展全产业链的规则和运营。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职员工 1,402 人，其中技术研发人员 402 名，占比 28.67%，公司员工中 51 人拥有博士学位，258 人拥有硕士学历，硕士及以上学历占比为 22.04%。

（2）技术平台建设及经营成果

公司依托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建设完成了分子发现与成药性研究体系、工艺开发与质量管理体系和生产转化体系，其中分子发现与成药性研究体系建立了自动化高通量杂交瘤抗体新分子发现平台、高效 B 淋巴细胞筛选平台、ADC 药物开发平台、双特异性/双功能抗体开发平台等四项技术平台。在分子发现与成药性研究体系的产出上，通过工艺开发与质量管理体系的验证与转化，自公司成立至今技术平台共新增 15 个品种的 3 项国内上市许可和 30 项国内外临床试验准入。

公司依托工艺开发与质量管理体系和生产转化体系，完成了 15 个品种的工艺、质量及生产转化研究，其中 3 个品种已获得上市许可，1 个品种的药品上市许可申请已经受理，3 个品种处于关键注册临床试验阶段。随着君迈康®、迈利舒®和迈卫健®的获批上市，公司完成了临床前研究到商业化生产的完整产业链布局，具备了抗体、ADC 药物及重组蛋白药物的研发和产业化能力。伴随迈利舒®和迈卫健®的上市许可申请，全资子公司迈威康和泰康生物于 2022 年 6 月顺利通过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组织实施的药品注册研制和生产现场核查。同时，泰康生物也通过了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核查验中心组织实施的 GMP 符合性检查。2023 年 4 月，获批上市不足一月的迈利舒®完成生产、包装、质检以及首批物流配送，从公司泰州生产基地发往全国 28 个省及直辖市，这标志着公司具备了上市药品的商业化生产能力和质量保证能力，已发展成为药品全产业链布局的生物制药公司。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新增发明专利申请 47 件（国内、国家、PCT）；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发明专利申请 434 件（国内、国家、PCT），累计授权发明专利 76 件（国内、国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独立承担 1 项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重大科技专项；独立/牵头承担共计 2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荣获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挂牌“上海市抗

体药物发现及产业化技术创新中心”，助力构建产学研协同、市场化导向的运行机制，推动了生物医药领域技术创新及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与应用，形成了技术创新持续供给能力。

（3）产业化能力建设及经营成果

公司泰州生产基地（泰康生物）已按照中国 GMP、美国 FDA cGMP 和欧盟 EMA GMP 标准完成了抗体及重组蛋白药物生产、检验设施建设，配备完善的公用设施系统、仓储系统、污水处理站等配套设施，通过各项验证并投入使用。泰州生产基地设施包括三条原液生产线和两条制剂生产线，拥有抗体药物产能 8,000L，同时拥有重组蛋白药物产能 4,000L，制剂生产线可满足一次性预充针和多个规格西林瓶灌装。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具备商业化生产能力。生产基地于 2019 年取得由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于 2021 年通过欧盟 QP 审计，抗体生产线于 2022 年 6 月通过中国 GMP 符合性检查，重组蛋白生产线于 2024 年 5 月通过中国 GMP 符合性检查。目前生产基地正在进行公司在研品种的临床用药生产，及地舒单抗注射液品种的商业化生产，具有丰富的产业化经验。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 9 个在研品种的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及 2 个品种的商业化生产工作。其中原液生产合计 102 批次（200L 培养规模 29 个批次、500L 培养规模 4 个批次和 2,000L 培养规模 69 个批次，临床在研品种与上市后商业化拟定生产规模一致），制剂生产合计 96 批次，所有批次样品均检定合格。

为满足公司产业化进一步扩大之需求，公司上海金山生产基地（朗润迈威）推进了“年产 1,000kg 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该项目参照中国 GMP、美国 FDA cGMP 和欧盟 EMA GMP 的要求，按数字化工程标准建设，计划服务于全球市场。项目占地 6.97 万平方米，包括抗体药物原液生产车间、制剂车间及辅助设施。截至报告期末，位于上海金山的朗润迈威生产基地的产能建设，2 条原液生产线和 1 条西林瓶制剂生产线已完成安装、调试和验证工作，正在分步进行试生产，其中原液生产线已完成 1 批 500L 规模的原液生产，产品检定合格；新建的 1 条预充针制剂生产线已完成调试和验证工作，即将具备试生产条件。完成建设后可提供包括临床用药、商业化生产等不同阶段的单抗药物的原液到无菌制剂的生产；且朗润迈威在智能制造方面，完成了智能制造顶层设计和规划，目前正在有序推进各个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工作。

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启动“泰康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建成后主要用于 ADC 药物、抗体药物和重组蛋白药物的商业化生产。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取得施工许可后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一期的土建工程，已完成 ADC 车间、仓库一、工程质检楼的机电安装工程，并于 2023 年 6 月完成上述区域相关公用工程及工艺设备的安装调试，具备试生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ADC 车间已完成两个在研品种 9MW2821 与 7MW3711 的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其中 ADC 原液生产 4 批次，制剂生产 5 批次，所有批次样品均检定合格，标志着迈威生物的 ADC 药物已经实现了从早期研发、药学研究和开发到商业化规模的关键注册临床样品的生产这一全产业链布局。

（4）营销体系建设

伴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得益于早期资本的青睐，国内创新药企林立，新药、生物类似药产品陆续获批上市。业内企业不仅要面对生物制剂在各治疗领域使用率仍旧偏低的现状，还须在诸

多竞品中争得一席之地。因此，销售与推广团队的专业能力成为企业竞争力的关键所在。在“市场引领、医学驱动”的专业化推广理念指引下，迈威生物围绕上市、待上市、管线内在研产品领域特性，全面投入人力、物力、财力用于团队组建及营销网络建设。

公司以自营为主的风湿免疫产品线、慢病产品线团队已全面建立完毕并有序推进上市产品的销售推广工作。所有核心管理人员均来自跨国药企及知名内资企业，具备丰富的创新药和相关领域药品推广和商业化经验，深谙中国自身免疫领域、慢病领域药品的学术推广。自 2023 年二季度起，迈威生物营销中心开始着手肿瘤产品线的筹备，从市场调研、产品策略制定到团队招募、组织建设。在持续吸纳相应专科领域从业人员加入的同时，快速复制风湿免疫产品线、慢病产品线经营过程中优势的管理经验，于 2023 年末建立了包括市场及上市后医学模块、产品推广及售后管理模块在内的肿瘤产品线专岗骨干团队及包括销售及市场准入模块、分销招商模块、运营管理模块、GSP 质量管理模块在内的多产品线共用团队。凭借君迈康[®]、迈利舒[®]和迈卫健[®]三大产品的成功上市，目前已实现风免、慢病、肿瘤三线团队的协同作战体系。各产品线独立负责相应品种的市场推广与销售任务，确保专业性和效率。在涉及交叉领域时，公司适时启动联合推广项目，通过项目的有效执行，促进各产品线之间的紧密协作，共同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

迈利舒[®]于 2023 年 3 月底获批上市，4 月 25 日完成首批商业发货；报告期内，迈利舒[®]新增发货 116,994 支，新增准入医院 487 家。截至报告期末，迈利舒[®]已累计完成发货 201,468 支；共计完成 30 省招标挂网，各省已完成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 1,092 家，覆盖药店 2,382 家。迈卫健[®]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获批上市，5 月 14 日完成首批商业发货。截至报告期末，迈卫健[®]已累计完成发货 9,940 支；共计完成 20 省招标挂网，19 省完成省级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 14 家，覆盖药店 522 家。报告期内，君迈康[®]新增发货 20,339 支，新增准入医院 55 家。截至报告期末，君迈康[®]已累计完成发货 207,956 支；共计完成 26 省招标挂网，各省均已完成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 243 家，覆盖药店 1,303 家。君迈康[®]目前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为君实生物，公司及子公司负责产品的市场推广并先行垫付推广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君实生物 2023 年度部分结算款项 7,500 万元。根据公司与君实生物于 2024 年 4 月签署的补充协议，君实康将不再作为君迈康[®]的 MAH，由君实生物直接将君迈康[®]MAH 转让给迈威生物。

市场及上市后医学模块主要负责产品定位、医学策略、市场策略、营销活动规划、药物警戒协同及上市后医学研究；销售及市场准入模块主要负责销售渠道及物流、各级准入相关工作及医保等政务工作；产品推广及售后管理模块主要负责学术活动的推广、客户管理和拓展、售后协调及问题处理；分销招商模块主要负责三方推广团队的筛选及甄别、代理商签约及招后管理；运营管理模块主要负责行政管理、人力资源、销售团队效率、员工培训与发展、财务及合规管理；GSP 质量管理模块主要负责 GSP 主体的管理维护、受控仓储运输管理及员工培训。通过内部组织架构设计，在集团管理垂直贯穿的同时，保留了营销中心足够的自主权限，使得所有的营销行为在合规受控的前提下灵活高效。在销售渠道的选择上，将侧重与资质、业内口碑好且与目标医院契合的经销商建立合作。在市场推广方面，将坚持“以患者为中心、为重心”的理念，重视循证医学

证据，结合产品特性，以关键临床研究数据为基础，收集与汇总真实世界使用数据，将药品的使用与疗效情况、对不良反应的预防等关键信息传递给市场，进行医生和患者教育，以期增强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知，提升医生选择公司产品的信心，使得患者能够长期获益。

(5) 全球商务拓展

公司以全球市场为目标开展市场推广和商务合作，设立国际业务部和商务拓展部进行境外市场推广及全球商务合作。

一直以来，南美、“一带一路”等新兴市场，具有巨大的医药市场潜力和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是中国药企全球化布局不可或缺的部分。对于成熟品种，尤其是生物类似药，公司聚焦于埃及等中东北非国家、印尼等东盟国家、巴基斯坦等南亚国家等海外诸多新兴市场及其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通过多种合作模式，快速推进生物类似药的当地注册和销售、部分国家本地化生产等。国际业务部在深耕国际市场近二十年的资深专家的带领，依托强大的海外商业拓展能力和丰富的注册经验，负责完成拓展策略制定、筛选合作商、注册申报并且配合海外官方药监部门开展 GMP 审计、上市后维护等工作。

2024 年 3 月，公司就 9MW0813 与印度制药公司达成供应和商业化协议。根据协议，该印度制药公司获得在印度进口、生产、注册、上市和销售 9MW0813 的独家权利，并有权获得包括南亚及非洲部分国家在内的 10 个国家的非独家权利；2024 年 8 月，公司就两款地舒单抗注射液 9MW0311(迈利舒®)和 9MW0321(迈卫健®)与巴西制药公司 CRISTÁLIA PRODUTOS QUÍMICOS FARMACÊUTICOS LTDA.达成合作协议，该巴西制药公司将负责产品在巴西的注册和商业化。

同时，针对 9MW0113，公司已与印尼、新加坡、巴基斯坦、菲律宾、埃及、摩洛哥、阿根廷等 13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印尼、埃及、巴基斯坦 3 个国家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针对 9MW0311，公司已与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印尼、新加坡、巴基斯坦、泰国、埃及等 13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巴基斯坦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针对 9MW0321，公司已与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新加坡、巴基斯坦、泰国、埃及等 12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巴基斯坦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覆盖海外市场数十个国家的正式合作协议或框架协议的签署，累计里程碑金额 1,418.5 万美元，并将以约定价格进行商业化供货或获得至高两位数销售分成。

据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网站初步估算，“一带一路”沿线总人口约 44 亿，经济总量约 21 万亿美元，分别约占全球的 63%和 29%，具有经济增长潜力、医保比重不断增加的趋势，迈威生物利用现有的新兴市场的商务网络，可以实现在新兴市场快速上市。

随着新兴市场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商业化战略的推进，在这个复杂和极富挑战的过程中，公司将继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以创新技术平台驱动新产品开发，通过深入探索药物的作用机理和建立高效率药物筛选评价体系，打造自有的研发平台和核心产品管线，结合自身在免疫、肿瘤和眼科等领域的优势产品组合，充分利用丰富的海外商业化资源和自身的国际注册能力，继

续加快海外商务拓展和注册上市的进程，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海外商业化平台的战略价值。

面向欧美等发达国家或境内头部药企，通过对外授权等合作模式，推进公司产品、特别是创新品种的广泛合作。该项工作由商务拓展部承接，核心战略目标是基于公司高效的创新发现体系和强大的开发能力、致力于公司研发管线的价值最大化、全球化。目前，公司正与多家国际医药企业巨头就多款产品进行多轮商业谈判，涵盖了从数据交换到商务条款讨论的不同阶段；同时公司也积极参与国内国际学术会议，围绕生物技术重点与前沿领域进行布局，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的持续性，进而更好的推广产品管线。

随着公司研发体系的持续完善以及创新能力及效率的不断提升，以及公司商务拓展网络及国际合作经验的日益成熟，公司重点将针对创新度较高且差异化优势明显的管线推进国际合作。如公司核心管线靶向 Nectin-4 ADC (9MW2821)，2024 年以来此品种开展的临床研究陆续纳入了宫颈癌 (CC)、食管癌 (EC) 和三阴性乳腺癌 (TNBC) 患者并积累了一定的临床数据，且获得 FDA 授予三项“快速通道认定”（治疗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既往接受过含铂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和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ectin-4 阳性三阴性乳腺癌）和一项“孤儿药资格认定”（治疗食管癌），并于近期被 CDE 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用于治疗既往铂类化疗和 PD-(L)1 抑制剂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9MW2821 四大适应症优秀的临床数据表现，开启了此条管线商务拓展的黄金时期。基于公司自主开发的新一代定点偶联技术平台 IDDC™，公司在 ADC 领域持续的创新能力，亦为商务拓展提供了更多的机会。

除 ADC 领域管线外，公司仍有多款特色创新管线如：全球进度处于第二梯队的靶向 ST2 单抗 (9MW1911)，系国内首家进入临床，在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COPD) 适应症具有较大市场潜力，目前处于 Ib/IIa 期临床阶段；全球进度处于第一梯队的靶向人白介素-11 (IL-11) 的单抗 (9MW3811)，系国内首家进入临床，在肺纤维化疾病 (IPF) 等领域具有较大市场潜力，已在中、澳、美三地获批开展临床，目前已完成中澳 I 期临床研究；另有全球进度处于第一梯队的靶向 Tmprss6 单抗 (9MW3011)，在 β -地中海贫血、真性红细胞增多症等与铁稳态相关的疾病领域有较大治疗潜力，目前除大中华区及东南亚区以外的其他区域已授权 DISC 公司进行开发、生产及商业化，并先后获得美国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 (FTD) 和“孤儿药资格认定” (ODD)。这些创新管线所针对的适应症，目前均尚无优效的治疗手段，未来市场潜力巨大。公司商务拓展团队正在积极洽谈，致力于将创新管线优势效应发挥至最大。

2. 主要产品

公司品种以源头创新、自主研发类生物制品为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 15 个处于临床或上市阶段的核心品种，包括 11 个创新药，4 个生物类似药，覆盖肿瘤、免疫、骨疾病、眼科、血液等多个重大疾病治疗领域。其中，已上市品种 3 个，处于上市许可审评阶段品种 1 个，处于 III 期关键注册临床阶段品种 3 个，处于其他不同临床研究阶段品种 8 个。

领域	产品	靶点/技术路线	临床前	IND	I期	II期	III期	NDA	上市
肿瘤	9MW2821*	Nectin-4 ADC	UC 一线联合疗法						
			UC 二线及以后单药						
			CC 二三线单药						
			ESCC						
			TNBC 一线联合疗法						
			TNBC 单药						
			其他						
	7MW3711	B7-H3 ADC							
	9MW2921	Trop-2 ADC							
	迈卫健®	RANKL							
8MW0511	HSA-G-CSF								
6MW3211	CD47/PD-L1								
9MW3811*	IL-11								
免疫	君迈康®	TNF-α							
	9MW1911*	ST2							
	9MW3811*	IL-11							
骨疾病	迈利舒®	RANKL							
	1MW5011 (RP901)	-							
眼科	9MW0813	VEGF-Trap							
	9MW0211	VEGF							
血液	9MW3011*	TMPRSS6							
感染	9MW1411	α-toxin							

*国内企业同靶点药物中首个获准开展临床试验的品种

(1) 上市产品

1) 9MW0113

9MW0113 为公司与君实生物合作开发的重组人源抗 TNF-α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迈威生物项目代码：9MW0113，君实生物项目代码：UBP1211），为修美乐®（通用名：阿达木单抗）的生物类似药。9MW0113 阿达木单抗注射液（君迈康®）是由 CHO 细胞表达的重组全人源单克隆抗体，通过与 TNF-α 特异性结合并中和其生物学功能，阻断其与细胞表面 TNF-α 受体的相互作用，从而阻断 TNF-α 的致炎作用。项目曾获得“十二五”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支持。2022 年 3 月，君迈康®上市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用于治疗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及银屑病的治疗，2022 年 11 月，增加用于治疗克罗恩病、葡萄膜炎、多关节型幼年特发性关节炎、儿童斑块状银屑病、儿童克罗恩病适应症的补充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

该产品的全球商业化由迈威生物承接并管理。其中，国内营销中心由市场及上市后医学模块、销售及市场准入模块、产品推广及售后管理模块、分销招商模块、运营管理模块、GSP 质量管理模块构成，通过构建平台，快速高效地将获批适应症（强直性脊柱炎、类风湿关节炎、银屑病、克罗恩病、葡萄膜炎、多关节型幼年特发性关节炎、儿童斑块状银屑病、儿童克罗恩病适应症）等产品信息传递至各级医疗机构的临床应用中；国际业务由国际商务拓展、国际注册、国际物流等模块和平台组成，快速推进海外商业化进程。

君迈康®的定价原则：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七部委《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904 号），阿达木单抗属于“其他药品，由生产经营者依据生产经营成本和市场供求情况，自主制定价格”。同时公司结合医保相关政策、市场同类产品竞争和市场准入机会、企业生产成本及销售规模综合因素制定的君迈康®最高零售价格为 998 元/盒（规格：40mg/0.8mL）。

2023 年 1 月，君迈康®药品补充申请获得批准，在已获批“原液车间一原液生产线”的基础上，在同一生产厂内（苏州众合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增加“原液车间二原液生产线二”作为本品原液的生产车间和生产线，产品供应于 2023 年一季度末全面恢复。营销中心在长达半年的供货真空期内，竭力实现了销量的自主控制，全力保障了治疗期内老患者的用药供应。报告期内，君迈康®新增发货 20,339 支，新增准入医院 55 家。截至报告期末，君迈康®已累计完成发货 207,956 支；共计完成 26 省招标挂网，各省均已完成医保对接；新增准入医院 55 家，累计准入医院 243 家，覆盖药店 1,303 家。君迈康®目前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为君实生物，公司及子公司负责产品的市场推广并先行垫付推广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君实生物 2023 年度部分结算款项 7,500 万元。根据公司与君实生物于 2024 年 4 月签署的补充协议，君实康将不再作为君迈康®的 MAH，由君实生物直接将君迈康®MAH 转让给迈威生物。迈威生物成为新 MAH 后，将履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义务，并自主决定合作品种在中国大陆及中国大陆以外区域的研发、开发、销售、委托销售、推广、委托推广、招投标、产品供应、上市后研究、药物警戒、审计、商标、召回、赔偿等一切事宜。截至报告期末，针对 9MW0113，公司已与印尼、新加坡、巴基斯坦、菲律宾、埃及、摩洛哥、阿根廷等 13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印尼、埃及、巴基斯坦 3 个国家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公司将持续利用现有的新兴市场的商务网络和拓展能力，快速实现该品种海外市场的合作及注册上市。



2) 9MW0311

9MW0311 为重组全人源抗 RANKL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60mg），是地舒单抗 Prolia®（普罗力®）的生物类似药，活性成份为抗 RANKL 免疫球蛋白 G2 全人源单克隆抗体。2023 年 3 月 28 日，9MW0311 地舒单抗注射液（迈利舒®）上市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用于骨折高风险的绝经后妇女的骨质疏松症；在绝经后妇女中，本品可显著降低椎体、非椎体和髌部骨折的风险。后续拟递交补充申请，增加骨折高风险的男性骨质疏松症适应症。

2020 年，原研药普罗力®在中国上市，继 2022 年 11 月博安生物研制的博优倍®上市之后，迈利舒®是全球第 2 款获批上市的普罗力®生物类似药。

地舒单抗是国际上一线广谱类抗骨折风险药物，能够阻断 RANKL 激活破骨细胞及其前体表面的受体 RANK，阻断 RANKL/RANK 相互作用可抑制破骨细胞形成、功能和存活，从而减少骨吸收，增加骨皮质和骨小梁的骨量和强度。地舒单抗可以显著降低患者多个部位的骨折风险，包括椎体、非椎体和髌部骨折的风险。适用于治疗高骨折风险绝经后妇女骨质疏松症；治疗高骨折

风险男性骨质疏松症，以增加骨量；治疗高骨折风险男性和女性糖皮质激素诱导的骨质疏松症；治疗接受雄激素剥夺疗法的高骨折风险非转移性前列腺癌男性，以增加骨量；以及治疗接受芳香化酶抑制剂疗法的高骨折风险乳腺癌女性，以增加骨量。预充式注射器以及每 6 个月通过皮下注射给药一次的长效给药方案，能够增加患者自行治疗的便利性及依从性，长程治疗中地舒单抗已被确认为较优的治疗选择，有临床应用 10 年的安全性数据。

地舒单抗最早于 2010 年在美国和欧洲地区获批上市，经过十几年的应用，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已经得到了临床的充分验证。根据一项长达 10 年的临床研究（FREEDOM+扩展研究）数据，在第 3 年的时候，新发脊椎骨折和髌部骨折风险比安慰剂组下降了 68% 和 40%，而连续用药 10 年的受试者腰椎和全髌骨密度相较基线分别增加了 21.7% 和 9.2%。此外，该临床研究也证明了地舒单抗长期应用的整体安全性和安慰剂无异，受试者中的不良事件发生率低，而且在至少长达 10 年的使用过程中，没有检测到受试者体内产生地舒单抗中和抗体。一篇纳入了 10 项研究（共计 5,361 位受试者）的荟萃分析对比了地舒单抗和双膦酸盐对低骨量和骨质疏松患者骨密度和骨折风险的作用，结果表明，相较于双膦酸盐类药物，治疗 12 个月后地舒单抗可显著增加腰椎、髌部和股骨颈的骨密度，并在 24 个月时进一步扩大差异。研究还表明，在 24 个月时，地舒单抗治疗的患者骨质疏松性骨折发生率低于阿仑膦酸钠。

根据《中国老年骨质疏松症诊疗指南（2023）》推荐意见，（1）对于老年骨质疏松症患者，建议使用地舒单抗进行治疗；（2）双膦酸盐进入药物假期或特立帕肽停药后的患者，建议使用地舒单抗进行序贯治疗；（3）应用地舒单抗 5~10 年后需重新评估骨折风险，并根据骨折风险情况决定是否停用；（4）肾功能不全的老年骨质疏松症患者可以使用地舒单抗进行抗骨质疏松治疗。

迈利舒®遵循生物类似药相关研究指南，通过系统研究，确证了迈利舒®与参照药在质量、安全性和有效性方面高度相似。迈利舒®于 2024 年 5 月，在《Expert Opinion on Biological Therapy》发表了在中国绝经后妇女的骨质疏松症受试者中评估地舒单抗生物类似药（9MW0311）的有效性、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多中心临床研究结果。研究表明，与安慰剂相比，9MW0311 安全有效地增加了骨质疏松症患者的骨密度，并快速降低骨转换标志物，9MW0311 是中国绝经后骨质疏松症妇女的有效选择。

根据安进公司年报，Prolia®2023 年的销售额为 40.48 亿美元，同比增长 12%；此外其合作伙伴第一三共报道日本授权品牌 Pralia®2023 年日本销售额为 428 亿日元。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报告，用于骨质疏松症的地舒单抗在中国的市场规模预期于 2030 年将达人民币 78 亿元。

迈利舒®于 2023 年 3 月底获批上市，4 月 25 日完成首批商业发货；报告期内，迈利舒®新增发货 116,994 支，新增准入医院 487 家。截至报告期末，迈利舒®已累计完成发货 201,468 支；共计完成 30 省招标挂网，各省已完成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 1,092 家，覆盖药店 2,382 家。2023 年度，迈利舒®已与巴基斯坦制药公司 The Searle Company Limited（Searle）达成许可协议，Searle 将负责相关产品在巴基斯坦的本地灌装、注册和商业化；与埃及市场战略合作公司已签署授权许可及商业化协议；与哥伦比亚制药公司 Laboratorios Legrand S.A（Legrand）达成战略合作，Legrand

将负责产品在哥伦比亚以及厄瓜多尔的注册和商业化；与泰国制药公司 Innobic（亚洲）达成许可和供应协议，在药品检查合作计划（PIC/S）成员国之一的泰国进行相关产品的注册和商业化；与印尼制药公司达成授权许可及商业化协议，该合作公司获得产品在印尼注册、进口、市场推广和销售的独家权利。2024 年 8 月，与巴西制药公司 CRISTÁLIA PRODUTOS QUÍMICOS FARMACÊUTICOS LTDA.就地舒单抗注射液达成合作协议，该巴西制药公司将负责产品在巴西的注册和商业化，此次合作代表着公司在拉美区域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将进一步提升该产品在当地患者中的可及性。公司将持续利用现有新兴市场的商务网络和拓展能力，快速实现该品种海外市场的合作及注册上市。截至报告期末，针对 9MW0311，公司已与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印尼、新加坡、巴基斯坦、泰国、埃及等 13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巴基斯坦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



3) 9MW0321

9MW0321 为重组全人源抗 RANKL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120mg），是地舒单抗 XGEVA®（安加维®）的生物类似药。2024 年 3 月 29 日，9MW0321 地舒单抗注射液（迈卫健®）上市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 1 处成熟长骨且体重 ≥ 45 kg）的青少年患者，为中国首款获批上市的安加维®生物类似药。公司亦正在推进迈卫健®其他适应症的上市申请工作。

2022 年和 2024 年，公司先后于《International Immunopharmacology》和国际顶级期刊《JAMA Oncology》分别发表了地舒单抗生物类似药的 I 期和 III 期临床研究成果，通过“头对头”的药代动力学比对和实体瘤骨转移患者人群临床有效性比对研究，全面系统地证明了 9MW0321 与原研药在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临床有效性和安全性的相似性。

迈卫健®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获批上市，5 月 14 日完成首批商业发货。截至报告期末，迈卫健®已累计完成发货 9,940 支；共计完成 20 省招标挂网，19 省完成省级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 14 家，覆盖药店 522 家。2023 年度，9MW0321 已与巴基斯坦制药公司 Searle 达成许可协议，Searle 将负责相关产品在巴基斯坦的本地灌装、注册和商业化；与埃及市场战略合作公司已签署授权许可及商业化协议；与 Legrand 就地舒单抗注射液在哥伦比亚和厄瓜多尔市场达成战略合作，根据协议，Legrand 将负责该产品在哥伦比亚以及厄瓜多尔的注册和商业化；与泰国制药公司 Innobic（亚洲）达成许可和供应协议，在药品检查合作计划（PIC/S）成员国之一的泰国进行相关

产品的注册和商业化。2024 年 8 月，与巴西制药公司 CRISTÁLIA PRODUTOS QUÍMICOS FARMACÊUTICOS LTDA.就地舒单抗注射液达成合作协议，该巴西制药公司将负责产品在巴西的注册和商业化，此次合作代表着公司在拉美区域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将进一步提升该产品在当地患者中的可及性。截至报告期末，针对 9MW0321，公司已与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新加坡、巴基斯坦、泰国、埃及等 12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巴基斯坦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公司将持续利用现有的新兴市场的商务网络和拓展能力，快速实现该品种海外市场的合作及注册上市。

2019 年，原研药安加维[®]在中国上市，适应症：用于实体肿瘤骨转移患者和多发性骨髓瘤患者的治疗，以延迟或降低骨相关事件（病理性骨折、脊髓压迫、骨放疗、骨手术）的发生风险；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 1 处成熟长骨且体重≥45 kg）的青少年患者。2023 年安加维[®]在中国销售额为约 0.93 亿美元，2024 年上半年度为约 0.98 亿美元（来自百济神州定期报告）。

迈卫健[®]主要竞争优势在于：①作为国内第一个上市的安加维[®]生物类似药，先发优势明显；②地舒单抗展现了良好的治疗效果，被多个专家共识或治疗指南推荐；③医生和患者对地舒单抗的认可度较高。此外，与临床治疗常用药双膦酸盐类药物相比，地舒单抗有如下优势：①具有靶向性，可通过特异性结合 RANKL 阻断 RANKL/RANK/OPG 信号通路，发挥对骨转移 SREs 防治作用；②临床疗效显著优于双膦酸盐类药物，且对双膦酸盐类药物治疗失败的患者仍有效；③安全性好，不通过肾脏清除，应用地舒单抗的患者更少出现肾毒性的副作用。因此迈卫健[®]的市场空间较大。



（2）在研品种

公司多样化的核心在研品种管线分别处于不同研发阶段：

NDA 阶段品种

1) 8MW0511

8MW0511 为一款注射用重组（酵母分泌型）人血清白蛋白-人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I）融合蛋白，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适用于成年非髓性恶性肿瘤患者在接受容易引起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骨髓抑制性抗癌药物治疗时，使用本品降低以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为表现的感染发生率。

8MW0511 是新一代长效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 (G-CSF)，应用基因工程技术将高活性 G-CSF 与人血清白蛋白 (HSA) 融合，是国内首个申请上市的采用白蛋白长效融合技术开发的药物。G-CSF 通过与 HSA 的融合，增加分子量的同时可明显抑制 G-CSF 受体介导的清除作用，能显著延长体内半衰期，在临床使用中可以降低给药频率，提高治疗的依从性；同时人血清白蛋白 (HSA) 是人体血液中的天然成分，利用其作为载体蛋白具有较高的安全性。8MW0511 采用毕赤酵母表达系统，相较于动物细胞表达系统，更具有成本优势；相较于 PEG 化学修饰类长效产品，制备过程避免了复杂的化学修饰反应，生产工艺更加简单，产品均一性更好。

中性粒细胞减少症是细胞毒性药物化疗引起的较常见的血液学毒性，有研究表明，65.5% 的患者在接受紫杉醇、阿霉素和环磷酰胺等化疗药物治疗时会发生 3 或 4 级中性粒细胞计数降低。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 (Febrile Neutropenia, FN) 是化疗最受关注的临床并发症，常见导致住院时间延长、广谱抗生素的使用和治疗费用的增加、导致化疗药的减量或化疗延迟，最终影响抗肿瘤治疗疗效；更严重者可导致脓毒症综合征、感染性休克、甚至死亡。因此，预防或治疗中性粒细胞减少症，降低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发生率，是保证足剂量化疗或剂量密集化疗的根本。

全球范围内，超过 50% 的癌症新发病例需要化疗。有研究表明，到 2040 年，预计全球超过约 57.7% 的癌症患者需要化疗。此外，随着肿瘤基础、转化和临床研究的深入发展，肿瘤治疗的方式及药物的选择更加个体化，新的抗肿瘤治疗药物不断涌现，例如抗体偶联药物 (ADC)。ADC 又被称为生物导弹，可以利用抗体的靶向性特征将细胞毒性药物精准搭载到癌细胞，起到精准化疗的效果。然而血液学毒性也是以奥瑞他汀类 (如 MMAE、MMAF)、刺孢霉素类、美登素类 (如 DM1) 作为“弹头”分子的 ADC 药物的最常见非靶点依赖性剂量限制性毒性。由此可见，预防或治疗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药物研发仍存在巨大的应用前景。

8MW0511 在 2023 年欧洲肿瘤内科学会 (ESMO) 以壁报形式展示了 III 期临床研究结果：共纳入乳腺癌受试者 496 例，其中 8MW0511 组 331 例，阳性对照组 165 例，以 2:1 的比例随机分配入组。结果显示，8MW0511 有确切的临床疗效，非劣于阳性对照药物津优力®，在整个化疗阶段可以持续有效地降低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的发生率，并能够显著缩短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的持续时间，降低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发生率。总体安全性与阳性对照组相似，人体用药安全可控，耐受性较好。

除此以外，无论是化疗第 1-4 周期的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发生率、发生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的持续时间，还是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发生率，8MW0511 组均优于对照组。与对照组相比，8MW0511 组在化疗第 1-4 周期对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绝对风险降低了 3.1%、7.0%、4.2%、2.8%，而相对风险降低了 15.6%、68.4%、58.3%、42.0%；8MW0511 组发生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 (FN) 的相对风险降低了 41.7%。绝对风险降低 (absolute risk reduction, ARR) 是指试验组与对照组未发生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患者百分比的绝对差异；相对风险降低 (relative risk reduction, RRR) 是指试验组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发生风险比对照组降低的相对程度。

8MW0511 在 III 期临床试验中同时纳入了 FN 风险较高的 TAC（多西他赛、多柔比星、环磷酰胺）三药化疗方案。分层分析结果显示，化疗第 1 周期的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的发生率，8MW0511 组与对照组结果相近且略低于对照组；化疗第 2-4 周期的 4 级中性粒细胞减少发生率，8MW0511 组显著低于对照组。

8MW0511 新药上市申请已于 2023 年 12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目前正在审评审批中，已完成药品注册现场核查及 GMP 符合性检查。

临床研究阶段品种

1) 9MW0813

9MW0813 为一款重组人血管内皮生长因子受体-抗体融合蛋白，治疗用生物制品 3.3 类，适应症：糖尿病性黄斑水肿和新生血管性（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

9MW0813 是阿柏西普（艾力雅®）的生物类似药，为 VEGFR-1 和 VEGFR-2 胞外区结合域与人免疫球蛋白 Fc 段重组形成的融合蛋白，可与 VEGF-A 和 PlGF 结合，具有与 9MW0211 相同的作用机理和机制，差异在于 9MW0211 与 VEGF-A 结合具有特异性和高亲和力，9MW0813 则可与 VEGF-A 和 PlGF 结合，具有一定的广泛性，在与新生血管相关的眼部疾病治疗中具有一定的互补性。

9MW0813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在 2021 年 2 月发布的《生物类似药相似性评价和适应症外推技术指导原则》进行开发，通过多批次工艺比对优化，进行头对头质量研究、结构表征、功能学研究，以及稳定性试验等比对研究，证明了 9MW0813 生产工艺稳定、质量可控，与艾力雅®在药理学上具有高度的一致性。非临床药效学、药代动力学和安全性比对研究结果表明 9MW0813 与艾力雅®相比作用机制相同，体内药效、药代动力学及药物相关毒性相似。公司于 2020 年 9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许可，9MW0813 已完成 I 期临床研究，研究结果表明，在安全性方面：受试者的耐受性较好，未发生艾力雅®说明书之外的非预期不良反应，未发生抗药抗体阳性；在体内药代动力学方面：受试者外周血的游离态和结合态药物浓度的变化趋势相似，药代动力学参数数值相当，给药后外周血 VEGF 浓度均有所降低；在有效性方面：受试者的视力、视网膜结构（CRT、病灶面积）均有所改善，且呈上升趋势。9MW0813 目前已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受试者入组，预期 2025 年递交上市申请。

2) 9MW2821

9MW2821 为一款采用化学修饰偶联技术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型定点抗体偶联药物，是国内同靶点药物中首个开展临床研究的品种，属于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作用靶点为 Nectin-4。适应症：晚期实体瘤。

9MW2821 为公司利用 ADC 药物开发平台开发的创新品种。该品种通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偶联技术连接子及优化的 ADC 偶联工艺，实现抗体的定点修饰。9MW2821 注射入人体后，可与肿瘤细胞表面的 Nectin-4 结合并进入细胞，通过酶解的作用，定向释放细胞毒素，从而实现对肿瘤的精准杀伤。此外，9MW2821 还具有组分均一，纯度较高以及便于产业化等特点。非临床研究

表明，9MW2821 具有明确的作用机制，良好的抗肿瘤活性、药代动力学特征、安全药理学特征及毒理学特征。

目前，公司正在针对尿路上皮癌、宫颈癌、食管癌、乳腺癌等适应症开展多项临床研究，现已入组超过 400 例受试者，研究结果显示出具有突出的抗肿瘤活性和较好的安全性。9MW2821 也在多个国际会议上对研究结果进行了介绍：

1) 在 2023 年欧洲肿瘤内科学会（ESMO）年会中以口头报告形式与参会专家针对晚期实体瘤受试者的临床 I/II 期研究数据进行交流（摘要编号：4613；摘要标题：Preliminary results from a phase I/II study of 9MW2821, an antibody-drug conjugate targeting Nectin-4, in patients with advanced solid tumors）；

2) 在 2024 年第 55 届美国妇科肿瘤学会（SGO）年会中以聚焦全体会议口头报告（Focused Plenary Oral Presentation）的形式报告了截至 SGO 摘要投稿时 9MW2821 的 I/II 期宫颈癌队列临床研究数据（摘要标题：Efficacy and safety of 9MW2821, an antibody-drug conjugate targeting Nectin-4 monotherapy, in patients with recurrent or metastatic cervical cancer: A multicenter, open-label, phase I/II study）；

3) 在 2024 年美国临床肿瘤学会（ASCO）年会中以口头报告形式报告了更新的晚期实体瘤受试者的临床 I/II 期研究数据（摘要编号：Abstract 3013；摘要标题：9MW2821, a Nectin-4 antibody-drug conjugate, in patients with advanced solid tumor: Results from a phase 1/2a study）。

➤ 尿路上皮癌

截至 2024 年 4 月 1 日，9MW2821 在 II 期临床 1.25mg/kg 剂量组下，单药治疗晚期尿路上皮癌患者的 ORR 和 DCR 分别为 62.2%（95%CI:44.8%-77.5%）和 91.9%（95%CI:78.1%-98.3%），中位 PFS 为 8.8m（95%CI:3.81-NR），中位 OS 为 14.2m（95%CI:10.90-NR）。9MW2821 在尿路上皮癌的临床进度在全球 Nectin-4 靶点的 ADC 中仅次于已上市的 PADCEV®。目前，该适应症已有多项临床研究同步开展。

对于二线及以后单药疗法，公司已正式启动 9MW2821 治疗经铂类化疗和 PD-(L)1 抑制剂治疗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目前正处于入组阶段。9MW2821 于 2024 年 8 月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用于治疗既往铂类化疗和 PD-(L)1 抑制剂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

针对一线疗法，公司已正式启动 9MW2821 联合 PD-1 单抗一线治疗尿路上皮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目前正处于入组阶段。

膀胱癌属于尿路上皮癌，根据美国临床肿瘤协会数据，膀胱癌发病率位居恶性肿瘤的第 9 位，死亡率居恶性肿瘤的第 13 位。据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发布的《2022 年全球恶性肿瘤统计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膀胱癌新发病例约 61.4 万，死亡病例约 22.0 万。根据 2024 年 2 月份国家癌症中心在 JNCC 上发表的 2022 年中国恶性肿瘤疾病负担情况显示，我国膀胱癌新发 9.29 万例，死亡 4.14 万例，新发病例数和死亡人数分别排名第 11 和第 13。作为中国常见癌种之一，尿

路上皮癌易转移、易复发，晚期尿路上皮癌生存期短，是我国重要疾病负担之一，并严重威胁患者的生存时间和生活质量。

➤ 宫颈癌

9MW2821 是全球同靶点药物中首个在宫颈癌适应症报道临床数据的品种。

9MW2821 于 2024 年 5 月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 (FTD) 用于治疗既往接受过含铂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患者。

针对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系统性治疗药物选择和治疗效果较为有限。9MW2821 的 I/II 期临床研究宫颈癌队列纳入含铂双药化疗联合或不联合贝伐珠单抗失败 (包括免疫检查点抑制剂治疗失败)、系统性治疗方案不超过 2 线的复发或转移性 Nectin-4 阳性宫颈癌患者。受试者在每 28 天为 1 个周期的第 1 天、第 8 天和第 15 天接受静脉输注 1.25mg/kg 的 9MW2821，直到确认疾病进展、死亡、无法耐受的不良反应或退出研究。

截至目前，该队列中 Nectin-4 阳性表达的检出率为 91.87%，Nectin-4 3+检出率为 73.98%。53 名可评估疗效的患者中，受试者既往均接受过含铂双药化疗，51%受试者既往接受过贝伐珠单抗治疗，58%受试者既往接受过免疫检查点抑制剂治疗。ORR 和 DCR 分别为 35.8% (95%CI:23.14%-50.20%) 和 81.1% (95%CI:68.03%-90.56%)，中位 PFS 为 3.9m (95%CI:3.75-5.68)、中位 DOR 为 7.2 个月 (95%CI:2.07-NR)，OS 尚未达到，12 个月的 OS 率为 74.6% (95% CI:55.09%-86.58%)。Nectin-4 3+的患者中，ORR 为 43.6% (95%CI:27.81%-60.38%)。上述研究结果表明，9MW2821 在宫颈癌患者中具有积极的治疗效果。对于二线及以后的单药疗法，公司已正式启动 9MW2821 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目前处于入组阶段；同时，公司也在推进一线联合疗法临床研究的申报工作，目前已获得 CDE 受理。

宫颈癌是全球女性第四大常见肿瘤之一，也是全球女性癌症死亡的第四大原因 (摘自 Worldwide trends in cervical cancer incidence and mortality, with predictions for the next 15 years, Cancer 2021.)。据国际癌症研究机构 (IARC) 发布的《2022 年全球恶性肿瘤统计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新发宫颈癌 66.1 万例，因宫颈癌死亡人数高达 34.8 万。根据 2024 年 2 月份国家癌症中心在 JNCC 上发表的 2022 年中国恶性肿瘤疾病负担情况显示，我国宫颈癌新发 15.07 万例，死亡 5.57 万例，新发病例数和死亡人数分别排名第 8 和第 9；相比同口径 2022 年 2 月发布的 2016 年的 11.9 万新发病例数和 3.7 万死亡人数，有明显增长。

➤ 食管癌

9MW2821 是全球同靶点药物中首个在食管癌适应症报道临床数据的品种。

9MW2821 于 2024 年 2 月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授予“快速通道认定” (FTD) 用于治疗晚期、复发性或转移性食管鳞状细胞癌；于 2024 年 4 月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 (ODD) 用于治疗食管癌。

截至 2024 年 4 月 1 日，9MW2821 在 II 期临床 1.25mg/kg 剂量组下，单药治疗并完成至少一次肿评的 39 例晚期食管癌患者中 37 例接受过化疗及免疫治疗，ORR 和 DCR 分别为 23.1%

(95%CI:11.13%-39.33%) 和 69.2% (95%CI:52.43%-82.98%)，PFS 为 3.9m (95%CI:3.12-6.67)，OS 为 8.2m (95%CI:6.18-NR)。相比于现有疗法及同靶点产品 Padcev® (ORR 18.2%，DCR 45.5%，PFS 2.10m，OS 7.39m)，9MW2821 在食管癌治疗中表现出了较大潜力和优势。

目前，免疫联合化疗是标准一线疗法，治疗失败后的系统性治疗药物选择空间和治疗效果较为有限。对于二线及以后的单药疗法，公司将继续评估 II 期食管癌队列的长期疗效数据；同时，公司也在推进一线联合疗法临床研究的申报工作，目前已获得 CDE 受理。

据国际癌症研究机构 (IARC) 发布的《2022 年全球恶性肿瘤统计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食管癌新发人数 51.1 万，死亡人数 44.5 万。2024 年国家癌症中心在 JNCC 上发表的 2022 年中国恶性肿瘤疾病负担情况显示：我国食管癌新发 22.4 万例 (男性 16.75 万例，女性 5.65 万例)，死亡 18.75 万例 (男性 14.04 万例，女性 4.71 万例)，新发病例数和死亡人数分别排名第 7 和第 5。根据美国癌症协会统计，2024 年美国预计约有食管癌新发 22,370 例 (男性 17,690 例，女性 4,680 例)，死亡 16,130 例 (男性 12,880 例，女性 3,250 例)。在中国，食管鳞癌 (ESCC) 为最常见的组织学类型，约占食管癌病例的 85.79%，食管腺癌 (EAC) 和其他类型分别占比 11.00% 和 3.21%。而在美国，EAC 是白人中最常见的食管癌类型，约占食管癌病例的 70%，ESCC 约占 30%，ESCC 在非裔美国人中更常见。此外，据 IQVIA 报道，2022 年中国食管癌存量患者人数 74.2 万人，晚期转移性食管癌占比约 70%，其中可接受系统性治疗者约占 80%，约 41.6 万人。根据中国临床肿瘤学会 (CSCO) 指南提示：PD-1 单抗联合含铂化疗为标准一线治疗，PD-1 或单药化疗为二线及以上可选方案。实际临床应用中，经过一线治疗失败后无优选方案，存在极大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 三阴性乳腺癌

9MW2821 是全球同靶点药物中首个在三阴性乳腺癌适应症报道临床数据的品种。

9MW2821 已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 (FTD) 用于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ectin-4 阳性三阴性乳腺癌 (TNBC)。并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NMPA) 批准，开展单药或联合 PD-1 抑制剂治疗三阴性乳腺癌 (TNBC) 的 II 期临床试验。

截至 2024 年 4 月 1 日，9MW2821 在 II 期临床 1.25mg/kg 剂量组下，单药治疗并完成至少一次肿评的 20 例晚期三阴性乳腺癌患者的 ORR 和 DCR 分别为 50.0% (95%CI:27.20%-72.80%) 和 80.0% (95%CI:56.34%-94.27%)，PFS 为 5.9m (95%CI:2.69-6.93)，OS 尚未达到。相比于现有疗法及同靶点产品 Padcev® (ORR 19%，PFS 3.52m，OS 12.91m)，9MW2821 在三阴性乳腺癌的治疗中展现出了较大潜力和优势。目前，一线治疗失败后的系统性治疗药物选择较为有限。公司已正式启动一项 II 期临床研究，用以探索一线联合疗法以及二线及以后的单药疗法的初步疗效，目前正处于入组阶段。

乳腺癌 (Breast cancer, BC) 是女性中最常见的癌症类型，2024 年发布的全球癌症流行病学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恶性肿瘤新发癌症病例 1,997 万例，较 2020 年增加了近 70 万例，乳腺癌

发病率仅次于肺癌，位居第二；我国 2022 年癌症新发病例数 482.47 万例，其中乳腺癌 36.77 万例。TNBC 是 BC 的一种特定亚型，其特点是肿瘤细胞上缺乏 ER、PR 和 HER2 的表达，TNBC 占所有 BC 的 15-20%，在 BC 亚型中属于高侵袭性、高转移潜力、易复发和预后最差的一类疾病。由于缺乏治疗靶点，除了常规化疗外，TNBC 的治疗选择有限。即便经过解救治疗，转移性 TNBC 的中位总生存期 (mOS) 仅为 9-12 个月，5 年生存率约为 12%，这类患者亟需更有效的治疗药物。

3) 9MW0211

9MW0211 为一款抗 VEGF 靶点单克隆抗体，属于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新药，适应症：新生血管性（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公司基于兔源单克隆抗体作为母本进行人源化改构后获得该抗体序列，拥有创新的结合表位，是目前为止全球同类产品中唯一一个兔抗来源的人源化单抗。

已有研究数据表明，与传统鼠源单抗相比，兔源单抗具备更高的亲和力和更低的免疫原性。已完成的临床 Ia、Ib 期研究结果初步证实了玻璃体内注射 9MW0211 对新生血管性（湿性）AMD 受试者视力提高的疗效，且安全性及耐受性良好。目前正开展一项临床 II/III 期融合研究，在更大样本量中进一步确证药物疗效和安全性，截至本报告披露日，9MW0211 项目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已完成所有受试者的入组，处于受试者随访阶段。

4) 9MW2921

9MW2921 是基于新型抗体偶联技术平台 IDDC™ 开发的一款靶向 Trop-2 的抗体偶联新药，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已提交结构、方法等专利申请，适应症：晚期实体瘤。Trop-2 属于 TACSTD 家族，是由 TACSTD 基因编码表达的细胞表面糖蛋白。在正常组织中的表达量很低，在多种恶性肿瘤中过表达。Trop-2 的表达程度与疾病的恶性程度相关。Trop-2 过表达会促进肿瘤细胞生长、增殖和转移。

9MW2921 为公司基于新型抗体偶联技术平台 IDDC™ (Interchain-Disulfide Drug Conjugate) 开发的新一代抗体偶联药物分子。由创新抗体分子，新型连接子以及新型 Payload (拓扑异构酶 I 抑制剂) 构成，具有完全知识产权。9MW2921 注射人体内后，可与肿瘤细胞表面的抗原结合进入肿瘤细胞，通过特定酶解作用，定向释放小分子，从而实现对肿瘤的精准杀伤。

9MW2921 具有结构稳定，组分均一，纯度高，易于产业化放大等特点。9MW2921 采用 IDDC™ 的技术平台进行桥联，其 DAR 值为 4，相较国内外同类型在研 ADC 品种，在稳定性和一致性上更优。9MW2921 采用的小分子药物抗多药耐药性佳，细胞敏感性高，毒素代谢时间短，且其在内吞活性，血浆稳定性，药物释放特性，旁观者杀伤效应等方面均有显著改善与提升。体内药效研究表明，9MW2921 显示了更好的肿瘤杀伤作用。食蟹猴、大鼠等动物安全性评价模型中，9MW2921 的靶向相关毒性以及脱靶毒性均得到有效控制，显示其具有良好的药物安全性及药代特性。上述研究结果表明 9MW2921 具有临床差异化特性以及广阔的临床开发前景。

注射用 9MW2921 于 2023 年 7 月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针对晚期实体瘤患者开展临床试验，目前正在开展“评估 9MW2921 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的安全性和耐受性、药代动力学

特征、免疫原性及初步疗效的 I/II 期临床研究”。本研究以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为牵头单位的国内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进行剂量探索以及多个适应症的疗效探索，目前处于入组阶段。

5) 7MW3711

7MW3711 是基于新型抗体偶联技术平台 IDDC™ 开发的一款靶向 B7-H3 的抗体偶联新药，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已提交结构、方法等专利申请，适应症：晚期恶性实体瘤。B7-H3 靶点属于 B7 配体家族成员，在多数癌症类型中都会过度表达，但是在正常组织中低水平表达。在恶性组织中 B7-H3 抑制肿瘤抗原特异性免疫反应从而产生原生效应（protumorigenic effect）。此外，B7-H3 有促进迁移和侵袭、血管生成、化疗耐药、内皮细胞向间充质细胞转化以及影响肿瘤细胞代谢等作用。

7MW3711 注射人体内后，可与肿瘤细胞表面的抗原结合进入肿瘤细胞，通过特定酶解作用，定向释放小分子，从而实现了对肿瘤的精准杀伤。从靶点表达和分布来看，针对 B7H3 的 ADC 药物有潜力应用于有显著未满足临床需求的肺癌、肉瘤、前列腺癌、头颈癌、食管癌等，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7MW3711 具有结构稳定，组分均一，纯度高，易于产业化放大等特点。其采用喜树碱类新型毒素分子，相较国内外同类型药物，该分子具有比 DXd 更强的抗肿瘤活性，在多种动物肿瘤模型中均显示出更好的肿瘤杀伤作用。7MW3711 采用桥联定点偶联，具有均一的药物抗体比，DAR 值为 4，比竞品具有更优的稳定性和一致性，且小分子药物通过肿瘤组织蛋白酶水解释放，更进一步增强了在人体内的稳定性。在食蟹猴等动物安全性评价模型中，7MW3711 显示具有良好的药物安全性及药代特性。

注射用 7MW3711 于 2023 年 7 月正式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针对晚期恶性实体瘤患者开展临床试验，2024 年 2 月用于晚期恶性实体瘤的临床试验申请正式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许可，并于 2024 年 7 月获 FDA 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ODD），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目前正在开展两项研究：一项名为“评估 7MW3711 单药或联合治疗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特征和初步疗效的 I/II 期临床研究”，该研究以复旦大学肿瘤医院为牵头单位的国内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进行剂量探索以及多个适应症的疗效探索，进度处于 I/II 期临床研究入组阶段；另一项名为“评估 7MW3711 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特征和初步疗效的 I/II 期临床研究”，该研究以上海胸科医院为牵头单位，目前处于 I/II 期临床研究入组阶段。

6) 9MW1911

9MW1911 为一款基于高效 B 淋巴细胞筛选平台自主研发的创新单克隆抗体，属于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其作用靶点为 ST2，适应症：慢性阻塞性肺疾病、哮喘和特应性皮炎等。

IL33/ST2 通路是赛诺菲已上市药品 Dupilumab（度普利尤单抗注射液，达必妥®）所针对的 IL-4/IL-13 信号传导通路的上游通路，该通路具有更广泛的药理作用。随着对疾病和通路研究日益深入，确认阻断 IL33/ST2 通路在 1/3 型炎症的 COPD 上有积极的疗效，在降低急性发作、入院、死

亡等不利健康风险控制方面有贡献。目前赛诺菲、阿斯利康和罗氏三大跨国药企均针对该通路的抑制剂在进行 III 期临床试验。赛诺菲依据多年累积的开发经验，扩展非囊性纤维化支气管扩张的 II 期临床概念验证，预示该项目在呼吸领域会有重点部署，推测开发前景不亚于已上市 Dupilumab。

度普利尤单抗（IL-4Ra 的抗体）在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方面有积极进展（该适应症欧洲已经获批上市），但度普利尤单抗和靶向 ST2/IL-33 通路的药物适用人群不同。度普利尤单抗的适用人群为 2 型炎症的慢阻肺患者（其判定 2 型炎症的证据为筛选时血嗜酸性粒细胞 ≥ 300 个细胞/微升的患者）并对人群是否戒烟没有限制；靶向 ST2/IL-33 通路的药物对嗜酸性粒细胞计数无限制。赛诺菲/再生元对 Itepekimab（ST2/IL-33 通路的抗体）定位为非 2 型严重慢阻肺，人群以戒烟人群为主，同时在探索现吸烟人群。从流行病学角度，COPD 以嗜酸性粒细胞计数小于 300 个细胞/ μL 的患者居多（参考资料来源：Sanofi. Immunology Investor Event. March 29, 2022）。在一项对 COPD 患者嗜酸性粒细胞水平分析的研究中， ≥ 300 个细胞/ μL 的慢阻肺患者约占总人数的 31%（Casanova C, Celli BR, De-Torres JP, Martinez-Gonzalez C, Cosio BG, Pinto-Plata V, et al. Prevalence of persistent blood eosinophilia: relation to outcomes in patients with copd. Eur Respir J. 2017 Nov;50(5).）。

9MW1911 为国内进展最快的管线之一，正快速跟进 COPD 临床开发，在 COPD 患者中初步体现了疗效，并在积极探索除 COPD 外的其他呼吸领域的开发可能。此外，另有多个疾病如心衰、肾病等，可溶性 ST2 累积可作为疾病标志物，为 9MW1911 未来开发此类适应症提供了科学依据及可能，同时亦体现靶向 ST2 的抗体相较于靶向 IL33 抗体独特优异之处。

临床前研究表明 9MW1911 在分子水平上，表现出与重组人 ST2 具有高亲和力，同时可以高效阻断 IL-33 与 ST2 的结合，抑制 NF- κB 和 MAPK 信号通路的活化，进而抑制 Th2 细胞因子的产生；在细胞学水平上，9MW1911 可以抑制重组人 IL-33 促进 KU812 细胞生成 IL-5 的活性，表现出阻断 IL-33/ST2 信号通路的作用；种属交叉试验显示，9MW1911 可以特异性结合人和食蟹猴 ST2，与大鼠、小鼠 ST2 不结合；非临床研究显示该品种动物体内作用机制清晰明确，与 ST2 特异性结合后，能够阻断细胞因子 IL-33 对 ST2 介导的信号通路的激活，抑制炎症反应的发生，可以在动物体内有效抑制致敏原诱导的气道、皮肤的炎症反应，具有良好的药代动力学特性，从而实现多种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治疗。

目前全球尚无以 ST2 或其配体 IL-33 为靶点的抗体药物上市，国内相同靶点的品种仍处于早期研究阶段。截至本报告披露日，9MW1911 已完成首次人体试验，试验结果显示健康受试者注射方案规定剂量的 9MW1911 后，安全且耐受性良好。目前正在开展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适应症 Ib/IIa 期临床试验，现处于受试者入组阶段，阶段性研究结果提示，患者的 AECOPD 发生率有下降的趋势，初步提示了 9MW1911 品种的有效性，目前正在探索更大样本量患者更长观察周期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7) 1MW5011 (RP901)

骨关节炎（osteoarthritis, OA）指由多种因素引起关节软骨纤维化、皲裂、溃疡、脱失而导致的以关节疼痛为主要症状的退行性疾病。病因尚不明确，其发生与年龄、肥胖、炎症、创伤及遗

传因素等有关。病理特点为关节软骨变性破坏、软骨下骨硬化或囊性变、关节边缘骨质增生、滑膜病变、关节囊挛缩、韧带松弛或痉挛、肌肉萎缩无力等。OA 是一种严重影响患者生活质量的关节疾病，已成为第四大致残性疾病，给患者、家庭和社会造成巨大的经济负担。据估计，全球目前约有 3 亿人受到影响，而我国 40 岁以上人群原发性 OA 的总体患病率已高达 46.3%，其中不同年龄段原发性 OA 患病率分别为：30.1%（40~49 岁）、48.7%（50~59 岁）、62.2%（60~69 岁）和 62.1%（70 岁以上），其中女性 OA 患病和发病风险明显高于男性，而肥胖和超重亦可显著升高 OA 风险。

OA 的治疗目的是缓解疼痛，延缓疾病进展，矫正畸形，改善或恢复关节功能，提高患者生活质量，但至今尚无满意的治疗方法。临床治疗已经成为重要的医疗实践工作，患者接受着各种方式的治疗。除基础治疗和手术治疗外，几十年来 OA 治疗的药物选择没有明显进展，主要药物有对乙酰氨基酚、NSAIDs（局部和口服）和阿片类药物。然而对乙酰氨基酚和阿片类药物的有益作用是有限的；而 NSAIDs 和阿片类因其副作用不适用于许多 OA 患者；关节内治疗（如糖皮质激素）往往效应短暂；氨基葡萄糖等被视为具有缓解临床症状和一定程度的改善病情作用，但由于缺乏高质量的研究证据而饱受争议。总之，现有治疗 OA 的药物主要用于改善或缓解症状以提高患者的生活质量，但是这类药物不能改变 OA 疾病的自然进程，且有很多患者由于各种原因未能得到及时有效的治疗，致使病情迁延，最终致残。

自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对 OA 研究的进展，人们已不满足于仅限于控制症状的治疗，而是更倾向于发掘延缓或阻止 OA 病变发展，以及有可能修复 OA 病变的药物和方法。改善病情药物（Disease-modifying osteoarthritis drugs, DMOADs）是一类期望作用于 OA 关键组织以阻止结构进展从而改善症状的药物。一些潜在治疗方法正在研究中，但许多研究表现出结构改善转化为症状改善的不确定性，截至目前尚无 DMOADs 获得全球主流市场批准。广大医生和患者亟需能阻止 OA 病变发展乃至修复 OA 病变的药物被开发，以满足临床需求。

有研究发现，N-丁酰基氨基葡萄糖是氨基葡萄糖（GlcN）的 N-丁酰基化形式，能促进牛软骨细胞增殖和蛋白多糖的合成，而 GlcN 却表现出抑制作用；类似的相较于 GlcN，N-丁酰基氨基葡萄糖上调了人 OA 软骨细胞的基因表达。此外，N-丁酰基氨基葡萄糖可以提高大鼠软骨细胞的 COL2 的 mRNA 表达水平；在破坏性关节炎大鼠模型中，N-丁酰基氨基葡萄糖显著保留了软骨下骨质结构。体外和体内多项研究提示了 N-丁酰基氨基葡萄糖具有作为 OA 治疗药物的潜质，但因其生物利用度较低，且在体内清除较快，限制了其成药潜力。

RP901 是 OA 治疗领域潜在 First-in-class、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小分子药物。经口服进入人体之后，RP901 在体内可以快速转化成 N-丁酰基氨基葡萄糖，富集于关节腔内，通过提高关节软骨合成代谢及降低关节软骨分解代谢改善骨关节炎患者的软骨破坏，间接提高了 N-丁酰基氨基葡萄糖的生物利用度，从而发挥对骨关节炎的治疗作用。临床前药效研究结果表明其具有明确的骨保护和骨关节炎改善作用；临床前药代动力学研究结果表明 RP901 在大鼠和猴中具有较高的口服生

物利用度，采用同位素标记手段研究表明 RP901 在骨关节靶器官有良好分布；临床前安全性及 I 期临床实验结果表明 RP901 具有良好的安全性。

RP901 于 2021 年 2 月 3 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中心临床默示许可，2021 年 9 月 15 日完成 I 期临床单次给药剂量递增研究，2022 年 11 月 25 日完成食物影响及多次给药试验，2024 年 3 月 26 日在临床试验公示平台登记 RP901 片治疗膝骨关节炎的 II 期临床研究，并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

2024 年泰康生物与润佳（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就润佳医药在研品种 RP901 项目签署《许可协议》。根据许可协议，润佳医药许可泰康生物在大中华区域（包括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内研究、开发（包括通过合同研究组织研究或开发）、注册、商业化以及销售 RP901 项目及伴随诊断（仅为使用许可产品之目的开发）的权益。

8) 9MW3011

9MW3011 为一款由迈威生物位于美国的 San Diego 创新研发中心自主研发的重组人源化抗 Tmprss6 单克隆抗体，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其靶点主要表达在肝细胞膜表面，9MW3011 单抗可通过特异性地与 Tmprss6 结合，上调肝细胞表达铁调素（Hepcidin）的水平，抑制铁的吸收和释放，降低血清铁水平，从而调节体内的铁稳态。9MW3011 的研发阶段目前处于全球第一梯队。

9MW3011 适应症拟包括多种在全球不同地区被列为罕见病的疾病，如 β -地中海贫血、真性红细胞增多症等与铁稳态相关的疾病。目前，相关适应症领域尚无成熟有效的治疗方法或药物，已上市或处于临床开发阶段的多为小分子、多肽或基因治疗药物，9MW3011 与之相比，具有半衰期长、安全性好、治疗成本低的优势。因此，9MW3011 有望成为全球范围内领先的调节体内铁稳态的大分子药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9MW3011 已经完成健康受试者的 FIH 研究，研究进度全球领先。结果提示本品种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未发生严重不良事件，药效学指标提示血清铁水平与转铁蛋白饱和度在给药后有降低趋势，相关结果已公布在第 29 届欧洲血液学年会中。针对患者的两项 Ib 期临床研究正按计划同步开展： β -地中海贫血适应症的研究正处于启动阶段，真性红细胞增多症的临床研究已开始受试者入组。2023 年 9 月，9MW3011 注射液获得美国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FTD），用于治疗真性红细胞增多症（polycythemia vera, PV）。2024 年 2 月，获得美国 FDA 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ODD）。

2023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迈威（美国）就 9MW3011 与 DISC MEDICINE, INC. 达成独家许可协议。根据协议，DISC 将获得除大中华区和东南亚以外所有区域内独家开发、生产和商业化以及以其他方式开发 9MW3011 的权利。迈威（美国）可获得合计最高达 4.125 亿美元的首付款及里程碑付款，另外可获得许可产品净销售额最高近两位数百分比的特许权使用费，其中 DISC 已经向迈威（美国）支付一次性不可退还的首付款 1,000 万美元及第一期里程碑付款。

9) 9MW3811

9MW3811 是一款公司自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靶向人白介素-11 (IL-11) 的人源化单克隆抗体, 属于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已获批适应症包括晚期恶性肿瘤和特发性肺纤维化。

9MW3811 是一款高亲和力、强中和活性的功能抗体, 抗体亚型为 IgG1 LALA。9MW3811 通过高亲和力结合 IL-11, 有效阻断 IL-11/IL-11Ra 介导的下游信号通路, 从而干预相关信号通路的异常激活导致的病理进程, 达到治疗相关疾病的效果。9MW3811 采用 LALA 修饰技术能够消除其与多种 Fc 受体 (FcγRs) 的结合, 降低与细胞表面 Fc 受体结合后 Fc 介导的可能毒性风险。有研究认为, 这种修饰在临床应用中显示出了其独特优势, 不仅降低了 FcγR 的结合的毒性风险, 还有助于抗体通过减少肝脏代谢, 保持较长的半衰期, 9MW3811 临床数据也证实了其在人体内长半衰期的特点。

9MW3811 在临床前多种肺纤维化模型中表现出显著的治疗效果。它能够显著降低纤维化小鼠的肺纤维化面积、减少肺胶原含量, 并改善肺功能, 因此有望成为治疗肺纤维化相关疾病的有效药物。值得关注的是, 9MW3811 在一些纤维化相关的其他适应症上也获得了积极的动物药效结果, 例如瘢痕生长抑制、子宫内膜异常出血等, 进一步拓展了未来在纤维化相关疾病上应用的可能空间。

在抗肿瘤治疗方面, 9MW3811 在多种肺腺癌动物模型中表现出良好的治疗效果, 同时在多种小鼠肝癌和结直肠癌模型中表现出与 aPD-1 抗体联合应用的治疗优势。深入机制分析发现, 9MW3811 可以促进 CD8+T 细胞浸润, 并延缓 aPD-1 治疗引起的 T 细胞耗竭, 从而达到对肿瘤持续高效的抑制效果, 提示在改善 PD-1 抑制剂临床耐药上存在极大的临床获益可能性。

9MW3811 注射液已在全球范围内获得多项重要批准, 并在澳洲和中国开展了基于健康人的 I 期临床试验。目前已经完成澳洲基于健康人的 I 期临床试验和国内基于健康人的 I 期临床, 两个临床试验都证明了 9MW3811 有非常好的安全性。研发阶段处于全球第一梯队。

10) 9MW1411

9MW1411 为一款创新单克隆抗体,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作用靶点为金黄色葡萄球菌 (金葡菌) α-toxin 毒素, 适应症: 金黄色葡萄球菌感染。

9MW1411 是公司利用自动化高通量杂交瘤抗体分子发现平台技术开发的一款单克隆抗体, 对通过 α-toxin 免疫小鼠获得的鼠源单抗进行高通量筛选, 抗体工程技术人源化改造和成药性优化及 PTM 热点去除, 获得具有成药性的创新抗体。

9MW1411 于 2021 年 1 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默示许可, I 期临床研究于 2021 年 8 月在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完成。研究结果表明, 单剂静脉输注 9MW1411 在 200mg 至 5,000mg 剂量范围内安全且耐受, 主要药代动力学参数呈线性比例 PK 特征, 各剂量组间清除率基本恒定。目前已启动 II 期临床研究, 正处于受试者入组阶段。

11) 6MW3211

6MW3211 为一款创新人源化双特异抗体,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作用靶点为 CD47 和 PD-L1, 适应症: 晚期恶性肿瘤、恶性血液病 (急性髓细胞白血病、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

6MW3211 是共轻链结构，采用差异化的亲和力设计，以确保优先结合到表达 PD-L1 的肿瘤细胞，并在此基础上发挥 CD47 抗体臂的阻断作用，同时活化 T 细胞及巨噬细胞的抗肿瘤作用。动物体内抗肿瘤药效学研究显示，在 CD47 敏感的淋巴瘤及 CD47 与 PD-L1 双阳性的实体瘤动物模型中均观察到明确的肿瘤抑制活性。

目前全球尚无以 CD47 为靶点的单抗或双抗等药物上市。6MW3211 于 2021 年 7 月和 8 月先后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和美国 FDA 临床试验许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正在进行晚期恶性肿瘤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PK/PD、免疫原性及初步有效性的中美国际多中心 I/II 期临床研究，以及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开始陆续开展的血液瘤（AML 和 MDS）单药及联合的 Ib 期和肺癌、淋巴瘤、肾癌适应症的 II 期临床研究均完成了受试者随访，处于数据整理总结阶段。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以及销售创新型药物和生物类似药，以高效创新研发和产业化能力为支撑，通过治疗用生物制品的市场推广和销售获得商业利润。公司致力于成为全产业链创新型生物制药公司，依据业务流程建立了合理的经营模式，具体为：

1. 研发流程及模式

（1）研发流程

公司创新药的研发阶段分为由靶点确认和新分子筛选、优化、体内外评估构成的新分子发现阶段，由临床前小试、中试和非临床研究、临床试验申请构成的临床前研究阶段，由临床试验和伴随推进的临床研究期间的药学及非临床研究，以及产品上市许可申请构成的临床研究阶段，由产品上市后研究与监测构成的药品上市阶段。在创新发现阶段公司基于科学理论和疾病生物学等基础研究成果进行立项，依托新分子发现团队各自建立的技术平台和核心技术从事靶点确认、新分子发现与优化，形成创新发现集群，开展技术创新，获得一系列具备成药性的创新分子，丰富品种管线；在临床前研究阶段，依托临床前研究团队，承接经过评估筛选的创新分子进行临床前可开发性的综合评估，然后开展药学研究和非临床研究以及形成初步的临床方案，获得支持进入临床试验的数据；在临床研究阶段，通过临床试验方案设计、组织、管理和实施，开展逐步递进的人体试验进行药物的有效性和安全性评价，不同临床研究阶段的研究目的和内容侧重点不同；在药品上市阶段，结合临床前研究、临床研究阶段的药学研究，建立完善的生产和质量体系，依据临床试验数据递交上市许可申请，在药品获得批准上市后，对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进行进一步确证，加强对已上市药品的持续管理，并对其疗效和不良反应继续进行监测。

（2）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新药研发流程的模块性和不同模块及阶段对人员能力、创新程度、资源占用的差异性设立创新主体，对于人员数量需求少、能力要求高、创新程度高、相对资源占用少的药物新分子发现阶段采用部门“公司化”，通过设立全资、控股子公司进行创新活动，增加管理灵活性，缩短管理半径，提升创新活力，提高研发效率；对于人员数量需求多、创新程度适中、相对资源

占用多的临床前研究以及生产转移活动，则以公司部门或全资子公司开展创新活动，通过制式化管理提高研发效率。

公司研发活动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和委托研发为辅。为适应新药研发的特点和流程的需求，公司各技术部门和子公司进行了明确的分工，在项目管理部的统一管理下有序开展研发活动。通过全局化统合管理，综效和增效体系内资源，确保公司技术创新得以全面流畅实施，从而实现精准创新，协同创新，高效创新。

2. 采购模式

公司依据《采购管理办法》规定的采购标准流程实施采购，优化采购流程，实现了采购申请、采购谈判与执行方案、采购合同、付款申请的线上闭环审批流程。生产原材料的采购、仓储环节实现了企业内部 ERP 的统一管控及采购商业智能系统建设，推进采购业务的闭环、可视、可比、可追溯建设。

供应链管理是药企质量管理的重要环节。公司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 GMP 要求，在供应商的实际管理中，对供应商的准入、监督和考核、审计和培训、变更等方面进行规范闭环全生命周期管理，以保障供应链的稳定运营，同时推动本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主动推进与重点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实现了统一签署集团性战略协议，充分发挥集团效应降本增效，推动采购标准化及供应渠道优化。

报告期内，积极响应国家绿色发展政策导向，将节能减排、绿色低碳概念引入供应链全生命周期的管理中，持续推进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供应链合规生态建设。希望与同样遵循高道德标准、对社会和环境负责的供应链合作。此外，公司积极推进供应商节能减排，为供应商自我提升、获取认证提供支持，与供应链合作伙伴积极探索共同努力，致力于打造健康、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供应链。

3. 生产模式

公司泰州生产基地（泰康生物）已按照中国 GMP、美国 FDA cGMP 和欧盟 EMA GMP 标准完成了抗体及重组蛋白药物生产、检验设施建设，配备完善的公用设施系统、仓储系统、污水处理站等配套设施，通过各项验证并投入使用。泰州生产基地设施包括三条原液生产线和两条制剂生产线，拥有抗体药物产能 8,000L，同时拥有重组蛋白药物产能 4,000L，制剂生产线可满足一次性预充针和多个规格西林瓶灌装。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具备商业化生产能力。生产基地于 2019 年取得由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于 2021 年通过欧盟 QP 审计，抗体生产线于 2022 年 6 月通过中国 GMP 符合性检查，重组蛋白生产线于 2024 年 5 月通过中国 GMP 符合性检查。目前生产基地正在进行公司在研品种的临床用药生产，及地舒单抗注射液品种的商业化生产，具有丰富的产业化经验。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 9 个在研品种的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及 2 个品种的商业化生产工作。其中原液生产合计 102 批次（200L 培养规模 29 个批次、500L 培养规模 4 个批次和 2,000L 培养规模 69 个批次，临床在研品种与上市后商业化拟定生产规模一致），制剂生产合计 96 批次，所有批次样品均检定合格。

泰康生物建设有独立的质量管理部门，由质量负责人直接管理，履行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的职责。质量负责人同时为公司的质量授权人，负责按照产品实现的过程监控和质量标准的要求实施产品的放行。公司以中国 GMP、美国 FDA cGMP 和欧盟 EMA GMP 为基础，按照 ICH-Q10 等指南建立了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了包括风险评估、供应商审核、偏差、变更、CAPA、投诉、不良反应、年度评审、稳定性考察、物料的采购、验收和放行，产品的生产、检测和放行等一系列的管理规程和操作规程，对产品生产操作及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进行控制和规范。

公司建有“生产计划管理规程”，每年度根据公司年度工作目标、综合生产能力、销售计划、产品研发计划等编制年度生产计划，并结合供药需求、物料情况、各车间生产能力等确定月度排产计划、批次及批量，按计划进行产品的生产。每批生产前，生产部门依据“生产指令管理规程”编制批生产指令并经生产负责人批准，各部门人员遵循相应的规程进行生产，严格进行过程控制。

在生产过程中，QA 对生产现场进行检查，以监控产品的生产过程，确保产品按照经批准的生产工艺进行生产，并符合 GMP 操作规范；同时，QC 会按照要求进行相关 IPC 样品的检测，以确定是否符合质量标准要求；最后针对成品放行，已建立相关控制程序，每批产品放行前，均会经 QC 检测合格后，同时由生产、QC、QA 人员进行相关记录审核，确认无误后，最终由质量授权人签字放行后方可对外销售或用于临床研究。

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启动“泰康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建成后主要用于 ADC 药物、抗体药物和重组蛋白药物的商业化生产。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取得施工许可后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一期的土建工程，已完成 ADC 车间、仓库一、工程质检楼的机电安装工程，并于 2023 年 6 月完成上述区域相关公用工程及工艺设备的安装调试，具备试生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ADC 车间已完成 2 个 ADC 品种的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其中 ADC 原液生产 4 批次，制剂生产 5 批次，所有批次样品均检定合格，标志着迈威生物的 ADC 药物已经实现了从早期研发、药学研究和开发到商业化规模的关键注册临床样品的生产这一全产业链布局。

为满足公司产业化进一步扩大之需求，公司上海金山生产基地（朗润迈威）推进“年产 1,000kg 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该项目参照中国 GMP、美国 FDA cGMP 和欧盟 EMA GMP 的要求，按数字化工程标准建设，计划服务于全球市场。项目占地 6.97 万平方米，包括抗体药物原液生产车间、制剂车间及辅助设施。截至报告期末，位于上海金山的朗润迈威生产基地产能建设，2 条原液生产线和 1 条西林瓶制剂生产线已完成安装、调试和验证工作，正在分步进行试生产，其中原液生产线已完成 1 批 500L 规模的原液生产，产品检定合格；新建的 1 条预充针制剂生产线已完成调试和验证工作，即将具备试生产条件。完成建设后可提供包括临床用药、商业化生产等不同阶段的单抗药物的原液到无菌制剂的生产；朗润迈威在智能制造方面，完成了智能制造顶层设计和规划，目前正在有序推进各个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工作。

4. 销售模式

经历了前期创新药行业爆发式发展与增长，行业内竞争的急剧攀升以及投资环境进入“冷静期”，企业发展与经营回归到聚焦盈利能力与持续创新能力，方能于当前环境下，在保障企业生存的同时，积攒后续发展的动力。迈威生物在首款产品问世时，就确定了以“市场引领、医学驱动”的专业化推广理念指引，围绕上市、待上市、管线内产品领域特性，自主建设以自营为主的营销团队及全面构建自有营销网络的销售模式。

公司以自营为主的风湿免疫产品线、慢病产品线团队已全面建立完毕并有序推进上市产品的销售推广工作。所有核心管理人员均来自跨国药企及知名内资企业，具备丰富的创新药和相关领域药品推广和商业化经验，深谙中国自身免疫领域、慢病领域药品的学术推广。自 2023 年二季度起，迈威生物营销中心开始着手肿瘤产品线的筹备，从市场调研、产品策略制定到团队招募、组织建设。在持续吸纳相应专科领域从业人员加入的同时，快速复制风湿免疫产品线、慢病产品线经营过程中优势的管理经验，于 2023 年末建立了包括市场及上市后医学模块、产品推广及售后管理模块在内的肿瘤产品线专岗骨干团队及包括销售及市场准入模块、分销招商模块、运营管理模块、GSP 质量管理模块在内的多产品线共用团队。凭借君迈康®、迈利舒®和迈卫健®三大产品的成功上市，目前已实现风免、慢病、肿瘤三线团队的协同作战体系。各产品线独立负责相应品种的市场推广与销售任务，确保专业性和效率。在涉及交叉领域时，公司适时启动联合推广项目，通过项目的有效执行，促进各产品线之间的紧密协作，共同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

迈利舒®于 2023 年 3 月底获批上市，4 月 25 日完成首批商业发货；报告期内，迈利舒®新增发货 116,994 支，新增准入医院 487 家。截至报告期末，迈利舒®已累计完成发货 201,468 支；共计完成 30 省招标挂网，各省已完成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 1,092 家，覆盖药店 2,382 家。迈卫健®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获批上市，5 月 14 日完成首批商业发货。截至报告期末，迈卫健®已累计完成发货 9,940 支；共计完成 20 省招标挂网，19 省完成省级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 14 家，覆盖药店 522 家。报告期内，君迈康®新增发货 20,339 支，新增准入医院 55 家。截至报告期末，君迈康®已累计完成发货 207,956 支；共计完成 26 省招标挂网，各省均已完成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 243 家，覆盖药店 1,303 家。君迈康®目前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为君实生物，公司及子公司负责产品的市场推广并先行垫付推广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君实生物 2023 年度部分结算款项 7,500 万元。根据公司与君实生物于 2024 年 4 月签署的补充协议，君实康将不再作为君迈康®的 MAH，由君实生物直接将君迈康®MAH 转让给迈威生物。

市场及上市后医学模块主要负责产品定位、医学策略、市场策略、营销活动规划、药物警戒协同及上市后医学研究；销售及市场准入模块主要负责销售渠道及物流、各级准入相关工作及医保等政务工作；产品推广及售后管理模块主要负责学术活动的推广、客户管理和拓展、售后协调及问题处理；分销招商模块主要负责三方推广团队的筛选及甄别、代理商签约及招后管理；运营管理模块主要负责行政管理、人力资源、销售团队效率、员工培训与发展、财务及合规管理；GSP 质量管理模块主要负责 GSP 主体的管理维护、受控仓储运输管理及员工培训。通过内部组织架构设计，在集团管理垂直贯穿的同时，保留了营销中心足够的自主权限，使得所有的营销行为在合

规受控的前提下灵活高效。在销售渠道的选择上，将侧重与资质、业内口碑好且与目标医院契合的经销商建立合作。在市场推广方面，将坚持“以患者为中心、为重心”的理念，重视循证医学证据，结合产品特性，以关键临床研究数据为基础，收集与汇总真实世界使用数据，将药品的使用与疗效情况、对不良反应的预防等关键信息传递给市场，进行医生和患者教育，以期增强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知，提升医生选择公司产品的信心，使得患者能够长期获益。

公司注重保护客户权益，积极建立与客户沟通交流的渠道。在客户隐私信息的保护方面，制定了《商业行为和道德准则》；在经营过程中，公司将会掌握员工、患者、HCP、客户及合同缔约方的相关个人信息（能识别特定个人的信息）；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规定，只为经营目的使用所掌握的个人信息的。公司的每一位员工均应采取有效措施，保管好所掌握的个人信息的，并对丢失、失窃或不正当公开行为立即进行报告；一旦经营目的实现，应尽快销毁相关个人信息。

对于君迈康®的不良反应管理方面，合作方君实生物作为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编制了《药品不良反应管理标准操作规程》，建立了不良反应监测体系，密切关注患者的用药安全。并且开通了第三方电话平台（产品及患者安全咨询热线：400-008-0866）以及在其公司官网设置了不良事件报告页面，以便客户通过各种渠道反馈不良反应等情况，并设置专人开展后续的跟踪处理。迈威生物作为君迈康®产品的营销及市场活动合作方，将始终协助履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的责任与义务。此外，子公司泰康生物作为迈利舒®（地舒单抗注射液）的药品上市持有人，将药物警戒工作全部委托给迈威生物来开展，迈威生物建立了药物警戒管理体系，并开通了第三方电话平台（产品及患者安全咨询热线：400-607-6658）以及不良事件收集专用邮箱（pv.adr@mabwell.com），以便客户通过各种渠道反馈不良反应等情况，并设置专人开展后续的跟踪处理。报告期内，迈威生物营销中心及江苏迈威全员已完成一次阿达木单抗注射液（君迈康®）安全性信息上报培训和一次地舒单抗注射液（迈利舒®和迈卫健®）药物警戒基础知识培训，并将在业务活动过程中履行相关工作职责。

为保障患者用药安全，公司制定了《产品召回管理规程》及《退货处理管理规程》。《产品召回管理规程》根据药品安全隐患、危害的严重程度将药品召回分为一级召回、二级召回及三级召回，并规定了召回的时机及范围、召回的处理流程、召回药品的管理，以及定期的模拟产品召回演练等，以确保发生药物安全隐患时，相关药品能及时得到召回和控制，防止风险的进一步扩散。目前公司无异常情况的产品召回。

《退货处理管理规程》将退货原因分为质量原因退货和非质量原因退货两类。公司对不同原因导致的退货，根据评估的结果采取不同的处理方式，并形成完整的退货处理记录。如果是因质量原因导致的退货且可能与相关批次有联系时，公司将启动召回制度，尽快召回并及时调查处理。

5. 全球商务合作模式

公司以全球市场为目标开展市场推广和商务合作，设立国际业务部和商务拓展部进行境外市场推广及全球商务合作。

一直以来，南美、“一带一路”等新兴市场，具有巨大的医药市场潜力和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是中国药企全球化布局不可或缺的部分。对于成熟品种，尤其是生物类似药，公司聚焦于埃及等中东北非国家、印尼等东盟国家、巴基斯坦等南亚国家等海外诸多新兴市场及其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通过多种合作模式，快速推进生物类似药的当地注册和销售、部分国家本地化生产等。国际业务部在深耕国际市场近二十年的资深专家的带领下，依托强大的海外商业拓展能力和丰富的注册经验，负责完成拓展策略制定、筛选合作商、注册申报并且配合海外官方药监部门开展 GMP 审计、上市后维护等工作。

2024 年 3 月，公司就 9MW0813 与印度制药公司达成供应和商业化协议。根据协议，该印度制药公司获得在印度进口、生产、注册、上市和销售 9MW0813 的独家权利，并有权获得包括南亚及非洲部分国家在内的 10 个国家的非独家权利；2024 年 8 月，公司就两款地舒单抗注射液 9MW0311(迈利舒®)和 9MW0321(迈卫健®)与巴西制药公司 CRISTÁLIA PRODUTOS QUÍMICOS FARMACÊUTICOS LTDA.达成合作协议，该巴西制药公司将负责产品在巴西的注册和商业化。

同时，针对 9MW0113，公司已与印尼、新加坡、巴基斯坦、菲律宾、埃及、摩洛哥、阿根廷等 13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印尼、埃及、巴基斯坦 3 个国家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针对 9MW0311，公司已与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印尼、新加坡、巴基斯坦、泰国、埃及等 13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巴基斯坦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针对 9MW0321，公司已与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新加坡、巴基斯坦、泰国、埃及等 12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巴基斯坦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覆盖海外市场数十个国家的正式合作协议或框架协议的签署，累计里程碑金额 1,418.5 万美元，并将以约定价格进行商业化供货或获得至高两位数销售分成。

据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网站初步估算，“一带一路”沿线总人口约 44 亿，经济总量约 21 万亿美元，分别约占全球的 63%和 29%，具有经济增长潜力、医保比重不断增加的趋势，迈威生物利用现有的新兴市场的商务网络，可以实现在新兴市场快速上市。

随着新兴市场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商业化战略的推进，在这个复杂和极富挑战的过程中，公司将继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以创新技术平台驱动新产品开发，通过深入探索药物的作用机理和建立高效率药物筛选评价体系，打造自有的研发平台和核心产品管线，结合自身在免疫、肿瘤和眼科等领域的优势产品组合，充分利用丰富的海外商业化资源和自身的国际注册能力，继续加快海外商务拓展和注册上市的进程，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海外商业化平台的战略价值。

面向欧美等发达国家或境内头部药企，通过对外授权等合作模式，推进公司产品、特别是创新品种的广泛合作。该项工作由商务拓展部承接，核心战略目标是基于公司高效的创新发现体系和强大的开发能力、致力于公司研发管线的价值最大化、全球化。目前，公司正与多家国际医药企业巨头就多款产品进行多轮商业谈判，涵盖了从数据交换到商务条款讨论的不同阶段；同时公

司也积极参与国内国际学术会议，围绕生物技术重点与前沿领域进行布局，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的持续性，进而更好的推广产品管线。

随着公司研发体系的持续完善以及创新能力及效率的不断提升，以及公司商务拓展网络及国际合作经验的日益成熟，公司重点将针对创新度较高且差异化优势明显的管线推进国际合作。如公司核心管线靶向 Nectin-4 ADC (9MW2821)，2024 年以来此品种开展的临床研究陆续纳入了宫颈癌 (CC)、食管癌 (EC) 和三阴性乳腺癌 (TNBC) 患者并积累了一定的临床数据，且获得 FDA 授予三项“快速通道认定”（治疗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既往接受过含铂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和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ectin-4 阳性三阴性乳腺癌）和一项“孤儿药资格认定”（治疗食管癌），并于近期被 CDE 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用于治疗既往铂类化疗和 PD-(L)1 抑制剂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9MW2821 四大适应症优秀的临床数据表现，开启了此条管线商务拓展的黄金时期。基于公司自主开发的新一代定点偶联技术平台 IDDC™，公司在 ADC 领域持续的创新能力，亦为商务拓展提供了更多的机会。

除 ADC 领域管线外，公司仍有多款特色创新管线如：全球进度处于第二梯队的靶向 ST2 单抗 (9MW1911)，系国内首家进入临床，在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COPD) 适应症具有较大市场潜力，目前处于 Ib/IIa 期临床阶段；全球进度处于第一梯队的靶向人白介素-11 (IL-11) 的单抗 (9MW3811)，系国内首家进入临床，在肺纤维化疾病 (IPF) 等领域具有较大市场潜力，已在中、澳、美三地获批开展临床，目前已完成中澳 I 期临床研究；另有全球进度处于第一梯队的靶向 Tmprss6 单抗 (9MW3011)，在 β-地中海贫血、真性红细胞增多症等与铁稳态相关的疾病领域有较大治疗潜力，目前除大中华区及东南亚区以外的其他区域已授权 DISC 公司进行开发、生产及商业化，并先后获得美国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 (FTD) 和“孤儿药资格认定” (ODD)。这些创新管线所针对的适应症，目前均尚无优效的治疗手段，未来市场潜力巨大。公司商务拓展团队正在积极洽谈，致力于将创新管线优势效应发挥至最大。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作为创新型生物制药公司，迈威生物坚持以科学为导向，以临床亟需为出发点，遵循商业利益与社会效益平衡的原则，渐进式创新，即以生物类似药的工艺创新和成熟靶点药物的分子创新为起点，建立服务创新的技术基础，实现公司生存和短期发展，逐步发展到以热门靶点的快速跟进和全球潜在同类首创为核心的创新战略，解决公司中长期发展问题。公司主要品种为符合临床需求且具有竞争力的治疗药物，公司建立了包括分子发现与成药性研究体系、工艺开发与质量管理体系、成熟的生产转化体系以及药物警戒体系等从早期发现到商业化阶段全过程完整而成熟的技术体系，使主要品种能够完成各项研究最终获得上市许可。

分子发现和成药性研究是创新的源头，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围绕源头创新的需求，公司在抗体药物发现领域利用长期积累的特色技术构建了四个主要技术平台，既有自动化

高通量杂交瘤抗体新分子发现平台、高效 B 淋巴细胞筛选平台等共享平台，又有 ADC 药物开发平台、双特异性/双功能抗体开发平台，各自或同时应用于不同的研发品种，发挥协同作用。

1) 分子发现与成药性研究体系

① 自动化、高通量杂交瘤抗体新分子发现平台

新分子发现是抗体药物研发的起点，为治疗性单克隆抗体、双特异性/双功能抗体、ADC 等药物开发的基础。公司建设的自动化高通量杂交瘤抗体新分子发现平台，其技术团队曾长期在跨国公司抗体分子发现部门工作，积累了丰富的抗体发现经验。平台装备国际先进设备，拥有自主整合的工作站体系，结合多样化的动物免疫技术、高效稳定的杂交瘤电融合技术、无血清杂交瘤悬浮培养技术以及高通量流式筛选技术等底层技术，开展杂交瘤的自动化、高通量的筛选。同时，平台在计算机辅助设计、多种展示技术等组成的抗体工程改造优化体系中，以抗体分子活性为前提，增加了抗体表达、分子结合表位、疏水性等理化稳定性指标，将抗体亲和力提升到 10^{-10}M 以下，从而确保所获得的新分子符合公司差异化创新策略及产业化需求。

② 高效 B 淋巴细胞筛选平台

公司建立的高效 B 淋巴细胞筛选平台是一项基于从免疫动物及人类的脾脏或外周血中直接分离获得抗原特异性 B 淋巴细胞，利用专有的 B 细胞淘选和培养技术实现阳性 B 细胞富集与克隆培养，然后通过高通量筛选和 BCR 测序技术，将 B 细胞克隆中的单个抗体重链和轻链克隆到重组表达系统中，在高通量 CHO 细胞或 HEK293 细胞表达体系下进行表达及功能鉴定。传统的杂交瘤技术是抗体分子发现的主要手段，但受限于融合效率，即使高通量杂交瘤筛选技术仍有 B 淋巴细胞丢失的情况发生，降低了原有的抗体多样性，利用 B 淋巴细胞筛选技术可通过预先富集与体外培养避免 B 淋巴细胞丢失，保证了抗体多样性，获得利用常规细胞融合手段难以获得的高亲和力抗体基因，进而获得更优质的候选抗体分子，丰富了抗体新分子发现的技术手段。

③ ADC 药物开发平台

已上市的 ADC 药物在临床应用中展现出良好的治疗效果，但所使用的随机偶联技术所带来的异质性导致生产工艺复杂，质量难以控制，生产成本低，安全性与有效性无法保证，限制了更多 ADC 药物的开发。公司开发了新一代抗体偶联药物技术，并据此核心技术构建了 ADC 药物开发平台。

公司自主开发的新一代 ADC 定点偶联技术平台 IDDCTM(Interchain-disulfide drug conjugate)，由定点偶联工艺 DARfinitTM，定点连接子接头 IDconnectTM，新型载荷分子 MtoxinTM，以及条件释放结构 LysOnlyTM 等多项系统化核心专利技术组成，能够赋予 ADC 药物更好的结构均一性、质量稳定性、药效及耐受性。

DARfinitTM 是一种基于链间二硫键的新一代定点偶联工艺，适用于多种不同载荷分子，包括 MMAE，DXd 以及 MtoxinTM，研究表明经过 DARfinitTM 定点偶联的分子，DAR 值为 4 的主成分高达 90% 以上，并且具有较低的聚体峰及碎片峰。

IDconnect™ 是定点偶链接头，是实现定点偶联技术的重要基础。此外，IDconnect™ 设计自水解结构，能够有效抑制药物代谢过程中的硫醚交换作用，从而增强连接子的血浆稳定性。

Mtoxin™ 特指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拓扑异构酶载荷（Top1i），相对已知喜树碱分子 DXd 和 SN38，该分子具有更强的肿瘤抑制作用及更好的旁观者杀伤作用，具有显著的差异化设计。

LysOnly™ 是一款新型释放结构，进一步改善了传统 PABC、GGFG 及碳酸酯非特异性释放的问题。体外血浆稳定性及体内药代动力学研究显示，LysOnly™ 技术能够进一步提高连接子的血浆稳定性。

基于上述四项专利技术共同组成了公司新一代定点偶联技术平台 IDDC™。研究表明，基于上述平台的 ADC 药物不仅具有更高的均一性，更高的药物纯度。体内药效及安全性研究表明，上述 ADC 药物具有更大的治疗窗口以及临床差异化特征。目前 IDDC™ 平台的优势已在多个在研品种中得到验证。

公司预计于 2024 至 2025 年将有多款 ADC 品种处于临床研究阶段。

④ 双特异性/双功能抗体开发平台

通过同一抗体分子上的不同识别区与不同靶点或同一靶点不同表位相结合，实现更强的抗体功能或对不同靶点产生协同作用的目的，可显著提升治疗效果。利用抗体工程技术将不同识别区合理有效地整合在一个抗体分子内，获得性质稳定、质量可控的分子结构是双特异性/双功能抗体开发的难度所在。公司利用多年的技术和品种积累，通过多个双特异性/双功能抗体项目的实施将所积累的技术转化为平台技术，现已拥有共轻链形式、异二聚体结构、首尾结构的 Fc 融合蛋白样双抗三种成熟的设计方案，可根据不同的双抗/蛋白特点进行优化设计，并解决了工程细胞株筛选、生产工艺和质量控制的关键共性问题，为双抗技术领域的全面拓展奠定了基础。

2) 工艺开发与质量管理体系

① 工艺开发平台

本技术平台由高表达细胞株构建和工艺优化两部分组成，公司秉承质量源于设计（QbD）的理念，配合国际品牌专业设备，经过长期实践探索，建立了以细胞株构建为起点的完整的工艺开发技术流程，具备快速筛选获得稳定高表达细胞株，进而结合稳定高效的工艺研发和工艺放大能力，辅以成熟的大分子药物质量研究和控制平台，在小试研发、中试生产、技术转移、工艺表征、临床期间及上市后工艺优化等各个环节，对候选分子、工艺、处方等进行全方位的质量分析、过程监控、表征和稳定性研究，同时该平台致力于使用国产化物料进行开发，在控制风险并保证生产质量的前提下，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形成了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开发平台，成为分子发现体系与生产转化体系间不可或缺的纽带，从而实现在研品种的临床开发和商业化生产的最佳产量和质量。

② 质量管理体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和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相关法规，并参照 ICH、EMA 和 FDA 发布的与药品研发、临床试验、生产、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有关的法规、指南，持续完善药品质量管理体系。

i. 上市前阶段的药品质量管理体系

在已有药品研发和临床试验用药生产的质量管理体系的基础上，2024 年上半年着重开展了以下工作：

- ①加强对临床试验用药生产现场监督与检查，完成了对临床试验用药原液生产场地的自检，确保临床试验用药的生产符合 GMP 的相关要求；
- ②公司持续进行对子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确保临床试验用药的生产符合 GMP 的相关要求；
- ③完善了临床试验用药的物料和物料供应商的管理，科学的制定了不同阶段对物料和物料供应商的管理策略，确保临床试验用药的生产所使用物料符合 GMP 的相关要求；
- ④加强了对研发阶段的委托检验供应商和临床试验用药的运输供应商的管理，进行了年度现场审计。

ii. 上市后药品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建立了委托生产的 MAH 的质量管理体系，并按照国家药监局 2023 年发布的多项针对 MAH 的管理规定，持续完善相关管理要求，为 2024 年申请药品生产许可证做好充分准备。子公司泰康生物持有的地舒单抗注射液（迈利舒®）的上市申请获得了国家药监局的批准，正式进入了上市药品的商业化生产阶段，质量管理体系也随之进一步成熟并持续稳定运行。子公司朗润迈威已完成全部厂房设施、设备的验证和确认工作，并按照 GMP 和相关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整的药品质量管理体系。

3) 生产转化体系

公司以在研品种商业化为企业发展战略，在临床研究期间即以产业化规模开展样品制备，以期形成更多批次的产品验证数据，为产业化奠定基础。同时公司生产转化体系采用两个及以上厂家设备进行样品制备和工艺验证，确保生产用耗材供应不受国际关系变化的影响，采购不受制于单一供应商，从而保证成本控制优势。先进的前瞻性生产转化体系成为临床前药学研究和商业化生产的桥梁，使企业发展目标得以实现。

公司在江苏泰州建设了抗体药物及重组蛋白药物的生产基地，设计、建造了多条不锈钢发酵罐和一次性生物反应器的原液生产线，以及多条预充式注射器和西林瓶等不同包装形式和不同灌装规格的制剂灌装生产线，设计产能可满足多个商业化产品同时进行生产的需求。目前该生产基地已正式投产，已成功实现两款地舒单抗注射液的商业化生产。此外，为满足不同产品的供应需求，公司还在江苏泰州建设了新的中试及产业化基地，建成后主要用于 ADC 药物、抗体药物和重组蛋白药物的商业化生产。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取得施工许可后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一期的土建工程，已完成 ADC 车间、仓库一、工程质检楼的机电安装工程，并于 2023 年 6 月完成上述区域相关公用工程及工艺设备的安装调试，具备试生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ADC 车间已完成 2 个在

研品种的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其中 ADC 原液生产 4 批次，制剂生产 5 批次，所有批次样品均检定合格。

公司在上海金山建设了包括抗体药物的临床试验药生产、商业化生产等不同阶段的从原液到无菌制剂的生产基地；在智能制造方面，公司完成了智能制造顶层设计和规划，目前正在有序推进各个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工作。截至报告期末，朗润迈威生产基地产能建设，2 条原液生产线和 1 条西林瓶制剂生产线已完成安装、调试和验证工作，正在分步进行试生产，其中原液生产线已完成 1 批 500L 规模的原液生产，产品检定合格；新建的 1 条预充针制剂生产线已完成调试和验证工作，即将具备试生产条件。

两个生产基地全部投产后，公司可根据不同产品的供应特点，在关键临床开展之前选择合适的生产基地，或在药品上市后增加生产场地，确保药品供应的效率，增加药品供应的“柔性”，当重大突发性事件出现时，仍可满足药品的市场供应。

4) 药物警戒体系

公司秉承“探索生命，惠及健康”的企业使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药物警戒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包括临床试验期间及药品上市后全生命周期的药物警戒体系，通过体系的有效运行和维护，监测、识别、评估和控制药品不良反应及其他与用药有关的有害反应，基于药品安全性特征开展药物警戒活动，最大限度地降低药品安全风险，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

公司建立药品安全委员会，负责重大风险研判、重大或紧急药品事件处置、风险控制决策以及其他与药物警戒有关的重大事项。设立专门的药物警戒部门，明确药物警戒部门与其他相关部门的职责。指定药物警戒负责人负责药物警戒体系的运行和持续改进，确保药物警戒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的要求。配备具备相应资质的药物警戒专职人员开展药物警戒活动，药物警戒专职人员均在上岗前接受药物警戒相关培训，考核通过后方可上岗。通过开展公司新员工培训、药物警戒日活动宣讲等形式保证参与药物警戒活动人员接受药物警戒培训。

公司配备药物警戒活动所需的设备和资源，如配备收集药品不良反应的热线电话（4006076658）、邮箱（pv.adr@mabwell.com），建立药物警戒安全数据库系统、购买医学词典等设备与资源，保证公司药物警戒活动顺利合规开展。

公司建立了药物警戒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完善的药物警戒体系文件，制定并维护药物警戒体系主文件，用以描述药物警戒体系及活动情况。制定并维护药物警戒质量手册，制定药物警戒质量方针、药物警戒质量目标和药物警戒质量控制指标，建立质量保证系统，对药物警戒体系及活动进行质量管理，不断提升药物警戒体系运行效能，确保药物警戒活动持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建立了面向医护人员、患者等人群的多种收集途径，通过电话、邮箱等多种方式收集疑似药品不良反应信息，对自主收集到的疑似不良反应及监管部门反馈的疑似不良反应报告进行评价与处理并按要求提交监管机构。公司对已上市药品撰写并实施风险管理计划，同时对各个途径

收集的疑似药品不良反应开展信号检测、信号评价,综合判断信号是否已构成新的药品安全风险,对药品安全风险及时开展风险评估,分析影响因素,描述风险特征,判定风险类型,通过采取包括修订药品说明书、标签、包装,改变药品包装规格等风险控制措施来防控风险,保证患者用药安全。另外将报告期内收集到的安全性信息进行全面深入的回顾、汇总和分析,撰写定期安全性更新报告并按要求提交监管机构。

公司每年开展内部内审与自检活动,审核各项制度、规程及其执行情况,评估药物警戒体系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公司涉及委托开展药物警戒相关工作的,双方均签订委托协议,做好供应商管理,保证药物警戒活动全过程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和可追溯,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 15 个处于临床或上市阶段的关键品种,其中 3 个产品获批上市,1 个品种处于上市许可审评中;2024 年以来,共有 2 个品种获得国内外 2 项临床试验准入,各项在研品种进展情况如下:

2024 年 2 月,注射用 7MW3711 临床试验申请正式获得美国 FDA 的批准,可针对晚期恶性实体瘤患者开展临床试验。9MW3011 注射液获得美国 FDA 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ODD)。9MW2821 获得美国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FTD),用于治疗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ESCC)。

2024 年 3 月,9MW0321 地舒单抗注射液(迈卫健®)上市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S20240010),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 1 处成熟长骨且体重 ≥ 45 kg)的青少年患者,为中国首款获批上市的安加维®生物类似药。RP901 在临床试验公示平台登记 RP901 片治疗膝骨关节炎的 II 期临床研究。

2024 年 4 月,9MW2821 获得 FDA 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用于治疗食管癌。

2024 年 5 月,9MW2821 获得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用于治疗既往接受过含铂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8MW0511 完成药品注册现场核查及 GMP 符合性检查。

2024 年 7 月,9MW2821 获得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用于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ectin-4 阳性三阴性乳腺癌;并获 NMPA 批准开展单药或联合 PD-1 抑制剂治疗三阴性乳腺癌的 II 期临床试验。7MW3711 获 FDA 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

2024 年 8 月,9MW2821 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用于治疗既往铂类化疗和 PD-(L)1 抑制剂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

2024年8月，9MW2821治疗宫颈癌的III期临床研究方案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同意，公司已启动9MW2821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III期临床研究，目前处于入组阶段。

2024年8月，9MW2821联合PD-1单抗一线治疗尿路上皮癌的III期临床研究方案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同意，公司已启动9MW2821联合PD-1单抗一线治疗尿路上皮癌的III期临床研究，目前处于入组阶段。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7	5	434	76
实用新型专利	0	0	43	4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5	5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12	3	305	202
合计	59	8	787	323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22,124,870.91	340,428,779.68	-5.38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322,124,870.91	340,428,779.68	-5.3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78.83	378.42	减少99.5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9MW0321	38,360.25	538.59	38,088.28	上市	商业化	国内领先	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销售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销售	先	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1处成熟长骨且体重 ≥ 45 kg)的青少年患者
2	8MW0511	36,063.72	1,828.80	34,921.80	NDA	新药上市	-	适用于成年非髓性恶性肿瘤患者在接受容易引起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骨髓抑制性抗癌药物治疗时,使用本品降低以发热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为表现的感染发生率
3	9MW0211	33,911.90	3,189.17	21,176.09	II/III 期临床	新药上市	-	新生血管性(湿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
4	9MW0813	31,612.33	2,758.62	19,836.03	III 期临床	新药上市	-	成人糖尿病性黄斑水肿(DME)
5	9MW1411	13,303.42	0.34	6,902.56	II 期临床	新药上市	国内领先	金黄色葡萄球菌感染
6	6MW3211	29,740.44	3.27	11,525.05	II 期临床	新药上市	国内领先	晚期恶性肿瘤、恶性血液病(急性髓细胞白血病、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
7	9MW1911	13,439.44	728.18	8,769.94	Ib/IIa 期临床	新药上市	国内领先	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疾病和特应性皮炎等
8	9MW2821	82,520.41	8,349.88	34,874.11	III 期临床	新药上市	国内领先	晚期实体瘤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9	9MW3011	14,194.18	1,011.09	9,366.64	I期临床	新药上市	国际领先	β -地中海贫血患者铁过载相关适应症和真性红细胞增多症
10	9MW2921	20,360.02	765.99	12,150.83	I/II期临床	新药上市	国内领先	晚期实体瘤
11	7MW3711	30,796.96	2,206.29	10,673.42	I/II期临床	新药上市	国内领先	晚期恶性实体瘤
12	9MW3811	10,924.89	590.94	7,228.29	I期临床	新药上市	国际领先	晚期恶性实体瘤和特发性肺纤维化
合计	/	355,227.96	21,971.16	215,513.04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02	37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8.67	26.0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8,115.32	8,636.6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0.15	18.01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45	11.19
硕士研究生	167	41.54
本科	166	41.29
专科	18	4.48
高中及以下	6	1.49
合计	402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5	36.0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95	48.51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1	12.6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1	2.74
60岁以上	0	0.00

合计	402	100.00
----	-----	--------

注 1：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本期数”为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数据；“上年同期数”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数据；

注 2：研发人员平均薪酬=当期研发人员薪酬合计/平均人数；平均人数=报告期各月度研发人员人数总和/当期月份数。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高效的创新体系

公司依托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建设完成了分子发现与成药性研究体系、工艺开发与质量管理体系、生产转化体系和药物警戒体系，其中分子发现与成药性研究体系建立了自动化高通量杂交瘤抗体新分子发现平台、高效 B 淋巴细胞筛选平台、双特异性/双功能抗体开发平台、ADC 药物开发平台等四项技术平台，各技术平台之间深度协作、相互补充，技术储备不断积累，形成长期的核心技术。迎接高复杂性和技术壁垒下的抗体药物研发面临的挑战，公司在创新研发上的尝试和探索有：①新型治疗手段的使用。新技术就是梯子，或引进或自建新技术平台巩固自身的技术优势，对于迈威生物即是巩固在 ADC 领域和迭代分子优化设计领域多年探索积累的差异化特点；②充分利用人体数据、临床数据，了解真正的临床需求、探索新的治疗策略，迈威生物主动寻求国际团队合作是公司寻求突破的重要途径；③公司致力于在研发团队建设中贯彻对生物学机制的充分理解的理念，持续加强这一差异化创新的核心驱动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76 件已授权发明专利，其中 47 件为中国专利，29 件为国家专利，独立承担 1 项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重大科技专项，独立/牵头承担共计 2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多项省市级科技创新项目。

2. 快速的项目推进能力

公司利用四个技术平台快速完成分子发现及成药性研究，同时利用高表达细胞株构建、工艺优化与质量研究快速完成工艺开发和质量研究。依托上述几大平台，在分子发现与成药性研究体系的产出上，通过工艺开发与质量管理体系的验证与转化，自公司成立至今技术平台共新增 15 个品种的 3 项国内上市许可和 30 项国内外临床试验准入。

3. 前瞻性的产业准备

公司泰州生产基地（泰康生物）已按照中国 GMP、美国 FDA cGMP 和欧盟 EMA GMP 标准完成了抗体及重组蛋白药物生产、检验设施建设，配备完善的公用设施系统、仓储系统、污水处理站等配套设施，通过各项验证并投入使用。泰州生产基地设施包括三条原液生产线和两条制剂

生产线，拥有抗体药物产能 8,000L，同时拥有重组蛋白药物产能 4,000L，制剂生产线可满足一次性预充针和多个规格西林瓶灌装。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具备商业化生产能力。生产基地于 2019 年取得由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于 2021 年通过欧盟 QP 审计，抗体生产线于 2022 年 6 月通过中国 GMP 符合性检查，重组蛋白生产线于 2024 年 5 月通过中国 GMP 符合性检查。目前生产基地正在进行公司在研品种的临床用药生产，及地舒单抗注射液品种的商业化生产，具有丰富的产业化经验。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 9 个在研品种的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及 2 个品种的商业化生产工作。其中原液生产合计 102 批次（200L 培养规模 29 个批次、500L 培养规模 4 个批次和 2,000L 培养规模 69 个批次，临床在研品种与上市后商业化拟定生产规模一致），制剂生产合计 96 批次，所有批次样品均检定合格。

为满足公司产业化进一步扩大之需求，公司上海金山生产基地（朗润迈威）推进“年产 1,000kg 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该项目参照中国 GMP、美国 FDA cGMP 和欧盟 EMA GMP 的要求，按数字化工程标准建设，计划服务于全球市场。项目占地 6.97 万平方米，包括抗体药物原液生产车间、制剂车间及辅助设施。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生产车间、质检等建筑厂房单体建设，建筑面积 50,637 平方米。截至报告期末，位于上海金山的朗润迈威生产基地产能建设，2 条原液生产线和 1 条西林瓶制剂生产线已完成安装、调试和验证工作，正在分步进行试生产，其中原液生产线已完成 1 批 500L 规模的原液生产，产品检定合格；新建的 1 条预充针制剂生产线已完成调试和验证工作，即将具备试生产条件。完成建设后可提供包括临床用药、商业化生产等不同阶段的单抗药物的原液到无菌制剂的生产；朗润迈威在智能制造方面，完成了智能制造顶层设计和规划，目前正在有序推进各个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工作。

同时，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启动“泰康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建成后主要用于 ADC 药物、抗体药物和重组蛋白药物的商业化生产。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取得施工许可后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一期的土建工程，已完成 ADC 车间、仓库一、工程质检楼的机电安装工程，并于 2023 年 6 月完成上述区域相关公用工程及工艺设备的安装调试，具备试生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ADC 车间已完成 2 个在研品种的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其中 ADC 原液生产 4 批次，制剂生产 5 批次，所有批次样品均检定合格。

4. 立足中国的创新营销推广

伴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得益于早期资本的青睐，国内创新药企林立，新药、生物类似药产品陆续获批上市。业内企业不仅要面对生物制剂在各治疗领域使用率仍旧偏低的现状，还须在诸多竞品中争得一席之地。因此，销售与推广团队的专业能力成为企业竞争力的关键所在。在“市场引领、医学驱动”的专业化推广理念指引下，迈威生物围绕上市、待上市、管线内在研产品领域特性，全面投入人力、物力、财力用于团队组建及营销网络建设。

公司以自营为主的风湿免疫产品线、慢病产品线团队已全面建立完毕并有序推进上市产品的销售推广工作。所有核心管理人员均来自跨国药企及知名内资企业，具备丰富的创新药和相关领域药品推广和商业化经验，深谙中国自身免疫领域、慢病领域药品的学术推广。自 2023 年二季度

起，迈威生物营销中心开始着手肿瘤产品线的筹备，从市场调研、产品策略制定到团队招募、组织建设。在持续吸纳相应专科领域从业人员加入的同时，快速复制风湿免疫产品线、慢病产品线经营过程中优势的管理经验，于2023年末建立了包括市场及上市后医学模块、产品推广及售后管理模块在内的肿瘤产品线专岗骨干团队及包括销售及市场准入模块、分销招商模块、运营管理模块、GSP质量管理模块在内的多产品线共用团队。凭借君迈康[®]、迈利舒[®]和迈卫健[®]三大产品的成功上市，目前已实现风免、慢病、肿瘤三线团队的协同作战体系。各产品线独立负责相应品种的市场推广与销售任务，确保专业性和效率。在涉及交叉领域时，公司适时启动联合推广项目，通过项目的有效执行，促进各产品线之间的紧密协作，共同推动公司业务的发展。

迈利舒[®]于2023年3月底获批上市，4月25日完成首批商业发货；报告期内，迈利舒[®]新增发货116,994支，新增准入医院487家。截至报告期末，迈利舒[®]已累计完成发货201,468支；共计完成30省招标挂网，各省已完成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1,092家，覆盖药店2,382家。迈卫健[®]于2024年3月29日获批上市，5月14日完成首批商业发货。截至报告期末，迈卫健[®]已累计完成发货9,940支；共计完成20省招标挂网，19省完成省级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14家，覆盖药店522家。报告期内，君迈康[®]新增发货20,339支，新增准入医院55家。截至报告期末，君迈康[®]已累计完成发货207,956支；共计完成26省招标挂网，各省均已完成医保对接；累计准入医院243家，覆盖药店1,303家。君迈康[®]目前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为君实生物，公司及子公司负责产品的市场推广并先行垫付推广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君实生物2023年度部分结算款项7,500万元。根据公司与君实生物于2024年4月签署的补充协议，君实康将不再作为君迈康[®]的MAH，由君实生物直接将君迈康[®]MAH转让给迈威生物。

市场及上市后医学模块主要负责产品定位、医学策略、市场策略、营销活动规划、药物警戒协同及上市后医学研究；销售及市场准入模块主要负责销售渠道及物流、各级准入相关工作及医保等政务工作；产品推广及售后管理模块主要负责学术活动的推广、客户管理和拓展、售后协调及问题处理；分销招商模块主要负责三方推广团队的筛选及甄别、代理商签约及招后管理；运营管理模块主要负责行政管理、人力资源、销售团队效率、员工培训与发展、财务及合规管理；GSP质量管理模块主要负责GSP主体的管理维护、受控仓储运输管理及员工培训。通过内部组织架构设计，在集团管理垂直贯穿的同时，保留了营销中心足够的自主权限，使得所有的营销行为在合规受控的前提下灵活高效。在销售渠道的选择上，将侧重与资质、业内口碑好且与目标医院契合的经销商建立合作。在市场推广方面，将坚持“以患者为中心、为重心”的理念，重视循证医学证据，结合产品特性，以关键临床研究数据为基础，收集与汇总真实世界使用数据，将药品的使用与疗效情况、对不良反应的预防等关键信息传递给市场，进行医生和患者教育，以期增强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知，提升医生选择公司产品的信心，使得患者能够长期获益。

5. 全球化商业合作开拓广袤新兴市场

公司以全球市场为目标开展市场推广和商务合作，设立国际业务部和商务拓展部进行境外市场推广及全球商务合作。

一直以来，南美、“一带一路”等新兴市场，具有巨大的医药市场潜力和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是中国药企全球化布局不可或缺的部分。对于成熟品种，尤其是生物类似药，公司聚焦于埃及等中东北非国家、印尼等东盟国家、巴基斯坦等南亚国家，等海外诸多新兴市场及其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通过多种合作模式，快速推进生物类似药的当地注册和销售、部分国家本地化生产等。国际业务部在深耕国际市场近二十年的资深专家的带领下，依托强大的海外商业拓展能力和丰富的注册经验，负责完成拓展策略制定、筛选合作商、注册申报并且配合海外官方药监部门开展 GMP 审计、上市后维护等工作。

2024 年 3 月，公司就 9MW0813 与印度制药公司达成供应和商业化协议。根据协议，该印度制药公司获得在印度进口、生产、注册、上市和销售 9MW0813 的独家权利，并有权获得包括南亚及非洲部分国家在内的 10 个国家的非独家权利。2024 年 8 月，公司就两款地舒单抗注射液 9MW0311(迈利舒®)和 9MW0321(迈卫健®)与巴西制药公司 CRISTÁLIA PRODUTOS QUÍMICOS FARMACÊUTICOS LTDA.达成合作协议，该巴西制药公司将负责产品在巴西的注册和商业化。

同时，针对 9MW0113，公司已与印尼、新加坡、巴基斯坦、菲律宾、埃及、摩洛哥、阿根廷等 13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印尼、埃及、巴基斯坦 3 个国家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针对 9MW0311，公司已与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印尼、新加坡、巴基斯坦、泰国、埃及等 13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巴基斯坦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针对 9MW0321，公司已与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新加坡、巴基斯坦、泰国、埃及等 12 个国家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已向巴基斯坦递交了注册申请文件，其他国家注册申请亦在准备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覆盖海外市场数十个国家的正式合作协议或框架协议的签署，累计里程碑金额 1,418.5 万美元，并将以约定价格进行商业化供货或获得至高两位数销售分成。

据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网站初步估算，“一带一路”沿线总人口约 44 亿，经济总量约 21 万亿美元，分别约占全球的 63%和 29%，具有经济增长潜力、医保比重不断增加的趋势，迈威生物利用现有的新兴市场的商务网络，可以实现在新兴市场快速上市。

随着新兴市场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商业化战略的推进，在这个复杂和极富挑战的过程中，公司将继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以创新技术平台驱动新产品开发，通过深入探索药物的作用机理和建立高效率药物筛选评价体系，打造自有的研发平台和核心产品管线，结合自身在免疫、肿瘤和眼科等领域的优势产品组合，充分利用丰富的海外商业化资源和自身的国际注册能力，继续加快海外商务拓展和注册上市的进程，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海外商业化平台的战略价值。

面向欧美等发达国家或境内头部药企，通过对外授权等合作模式，推进公司产品、特别是创新品种的广泛合作。该项工作由商务拓展部承接，核心战略目标是基于公司高效的创新发现体系和强大的开发能力、致力于公司研发管线的价值最大化、全球化。目前，公司正与多家国际医药企业巨头就多款产品进行多轮商业谈判，涵盖了从数据交换到商务条款讨论的不同阶段；同时公

司也积极参与国内国际学术会议，围绕生物技术重点与前沿领域进行布局，进一步加强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的持续性，进而更好的推广产品管线。

随着公司研发体系的持续完善以及创新能力及效率的不断提升，以及公司商务拓展网络及国际合作经验的日益成熟，公司重点将针对创新度较高且差异化优势明显的管线推进国际合作。如公司核心管线靶向 Nectin-4 ADC (9MW2821)，2024 年以来此品种开展的临床研究陆续纳入了宫颈癌 (CC)、食管癌 (EC) 和三阴性乳腺癌 (TNBC) 患者并积累了一定的临床数据，且获得 FDA 授予三项“快速通道认定”（治疗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既往接受过含铂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和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ectin-4 阳性三阴性乳腺癌）和一项“孤儿药资格认定”（治疗食管癌），并于近期被 CDE 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用于治疗既往铂类化疗和 PD-(L)1 抑制剂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9MW2821 四大适应症优秀的临床数据表现，开启了此条管线商务拓展的黄金时期。基于公司自主开发的新一代定点偶联技术平台 IDDC™，公司在 ADC 领域持续的创新能力，亦为商务拓展提供了更多的机会。

除 ADC 领域管线外，公司仍有多款特色创新管线如：全球进度处于第二梯队的靶向 ST2 单抗 (9MW1911)，系国内首家进入临床，在慢性阻塞性肺疾病 (COPD) 适应症具有较大市场潜力，目前处于 Ib/IIa 期临床阶段；全球进度处于第一梯队的靶向人白介素-11 (IL-11) 的单抗 (9MW3811)，系国内首家进入临床，在肺纤维化疾病 (IPF) 等领域具有较大市场潜力，已在中、澳、美三地获批开展临床，目前已完成中澳 I 期临床研究；另有全球进度处于第一梯队的靶向 Tmprss6 单抗 (9MW3011)，在 β-地中海贫血、真性红细胞增多症等与铁稳态相关的疾病领域有较大治疗潜力，目前除大中华区及东南亚区以外的其他区域已授权 DISC 公司进行开发、生产及商业化，并先后获得美国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 (FTD) 和“孤儿药资格认定” (ODD)。这些创新管线所针对的适应症，目前均尚无优效的治疗手段，未来市场潜力巨大。公司商务拓展团队正在积极洽谈，致力于将创新管线优势效应发挥至最大。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是一家全产业链布局的创新型生物制药公司，专注于肿瘤相关和年龄相关疾病领域，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以及销售创新型药物和生物类似药，主要产品为抗体、ADC 药物和重组蛋白、小分子化学药等药物。公司坚持以临床亟需的生物类似药为先导，以具备差异化优势的创新药为主导的研发及商业化策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52.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56.67 万元，同比增长 28.42%，主要系药品销售收入为 6,566.50 万元，较上年同期 1,391.65 万元增长 371.85%；同时，9MW3011 项目与美国 DISC MEDICINE, INC. 独家许可协议于本期确认技术授权收入较多。在研

发方面，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为 32,212.49 万元，公司多项在研品种推进临床研究导致公司研发费用金额较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 15 个处于临床或上市阶段的核心品种，包括 11 个创新药，4 个生物类似药，覆盖肿瘤、免疫、骨疾病、眼科、血液等多个重大疾病治疗领域。其中，已上市品种 3 个，处于上市许可审评阶段品种 1 个，处于 III 期关键注册临床阶段品种 3 个，处于其他不同临床阶段品种 8 个。公司有 1 个生物类似药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获批上市，另有 1 个创新药于 2023 年 12 月申请上市许可并获得受理，有望在 2025 年获批上市，届时公司将拥有 4 个商业化阶段的产品，可进一步强化公司全产业链的销售推广端布局。公司重点工作如下：

（一） 加大研发投入，在研品种取得突破性成果

1. 研发成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 15 个处于临床或上市阶段的关键品种，其中 3 个产品获批上市，1 个品种处于上市许可审评中；2024 年以来，共有 2 个品种获得国内外 2 项临床试验准入，各项在研品种进展情况如下：

2024 年 2 月，注射用 7MW3711 临床试验申请正式获得美国 FDA 的批准，可针对晚期恶性实体瘤患者开展临床试验。9MW3011 注射液获得美国 FDA 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ODD）。9MW2821 获得美国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FTD），用于治疗晚期、复发或转移性食管鳞癌（ESCC）。

2024 年 3 月，9MW0321 地舒单抗注射液(迈卫健®)上市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批准（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S20240010），用于治疗不可手术切除或者手术切除可能导致严重功能障碍的骨巨细胞瘤，包括成人和骨骼发育成熟（定义为至少 1 处成熟长骨且体重≥45 kg）的青少年患者，为中国首款获批上市的安加维®生物类似药。RP901 在临床试验公示平台登记 RP901 片治疗膝骨关节炎的 II 期临床研究。

2024 年 4 月，9MW2821 获得 FDA 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用于治疗食管癌。

2024 年 5 月，9MW2821 获得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用于治疗既往接受过含铂化疗方案治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8MW0511 完成药品注册现场核查及 GMP 符合性检查。

2024 年 7 月，9MW2821 获得 FDA 授予快速通道认定，用于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 Nectin-4 阳性三阴性乳腺癌；并获 NMPA 批准开展单药或联合 PD-1 抑制剂治疗三阴性乳腺癌的 II 期临床试验。7MW3711 获 FDA 授予“孤儿药资格认定”，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

2024 年 8 月，9MW2821 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用于治疗既往铂类化疗和 PD-(L)1 抑制剂治疗失败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尿路上皮癌。

2024 年 8 月，9MW2821 治疗宫颈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方案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同意，公司已启动 9MW2821 治疗含铂化疗失败的复发或转移性宫颈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目前处于入组阶段。

2024 年 8 月，9MW2821 联合 PD-1 单抗一线治疗尿路上皮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方案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同意，公司已启动 9MW2821 联合 PD-1 单抗一线治疗尿路上皮癌的 III 期临床研究，目前处于入组阶段。

2. 年度学术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品种的研究成果被多个学术期刊和国际会议纳入其中展示，具体如下：

2024 年 2 月，在美国医学会杂志（JAMA）旗下的顶级医学期刊《JAMA Oncology》发表了重组全人源抗 RANKL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9MW0321 与 Denosumab(Xgeva®)III 期临床研究结果。该研究通过开展 53 周、多中心、双盲、头对头平行对照临床试验，全面比较了 9MW0321 与 Denosumab (Xgeva®) 在实体瘤骨转移患者中的有效性、安全性、免疫原性及群体药代动力学指标，证明了 9MW0321 与 Denosumab (Xgeva®) 的相似性，是治疗实体瘤骨转移的有效新选择。

2024 年 3 月，第 14 届世界抗体药物偶联大会（World ADC London），以壁报形式展示新一代 ADC 技术平台 IDDC™ 以及基于该平台开发的多个 ADC 品种(9MW2821、7MW3711、9MW2921) 的最新研究成果（编号：26）。IDDC™ 是迈威生物自主开发的新一代 ADC 定点偶联技术平台，由定点偶联工艺 DARfinity™，定点连接子接头 IDconnect™，新型载荷分子 Mtoxin™，以及条件释放结构 LysOnly™ 等多项系统化核心专利技术组成。基于上述系统化专利技术开发的新一代 ADC 药物具有更好的结构均一性、质量稳定性、药效及耐受性。靶向 Nectin-4 ADC 创新药 9MW2821，针对尿路上皮癌适应症是国内企业首家进入 III 期临床研究且全球进度第二；亦是全球同靶点药物中首款在宫颈癌和食管癌适应症披露临床有效性数据的治疗药物。靶向 B7-H3 ADC 创新药 7MW3711 已开展针对晚期实体瘤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并获 FDA 批准针对晚期恶性实体瘤患者开展临床试验。靶向 Trop-2 ADC 创新药 9MW2921 已开展针对晚期实体瘤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2024 年 3 月，第 55 届美国妇科肿瘤学会（SGO），以聚焦全体会议口头报告（Focused Plenary Oral Presentation）的形式报告了截至 SGO 摘要投稿时 9MW2821 的 I/II 期宫颈癌队列临床研究数据（摘要标题：Efficacy and safety of 9MW2821, an antibody-drug conjugate targeting Nectin-4 monotherapy, in patients with recurrent or metastatic cervical cancer: A multicenter, open-label, phase I/II study）。研究结果表明 9MW2821 在复发及晚期宫颈癌中的二线用药客观缓解率（ORR）达到了 40.54%，1 例患者达完全缓解（CR），14 例患者部分缓解（PR），疾病控制率（DCR）接近 90%，显示出良好的疾病控制效果，且不受之前使用过贝伐珠单抗或 PD-1 抑制剂等免疫治疗的影响。

2024 年 4 月，2024 年美国癌症研究协会（AACR）年会，以壁报形式公布 3 项临床前研究成果。①9MW3811 是迈威生物自主研发的高亲和力抗 IL-11 人源化中和抗体，目前正在澳大利亚和中国开展 I 期临床试验。IL-11 是重要的炎症因子，在纤维化和肿瘤的发生和进展中均发挥重要作用。研究表明，IL-11 高表达与肺癌、肝癌和结直肠癌等多种肿瘤的预后相关，其在肿瘤微环境中对肿瘤细胞、巨噬细胞、T 细胞和肿瘤成纤维细胞等多种细胞均具有重要影响。9MW3811 通过阻断 IL-11 与 IL-11R 的结合，抑制 IL-11 下游信号通路的活化，在多个临床前药效模型中表现出良

好的抗肿瘤治疗效果。9MW3811 与抗 PD-1 抗体联用时，显著促进 CD8+T 淋巴细胞浸润，改善抗 PD-1 抗体引起的 T 细胞耗竭状态，从而表现出更好的联合抗肿瘤药效（编号：2365）。② 2MW4991 是一种高特异性高亲和力的 ADCC 增强型抗体，靶向整合素 $\alpha v \beta 8$ 。整合素 $\alpha v \beta 8$ 是 TGF- β 重要的激活蛋白，在免疫细胞中特异性地调控 TGF- β 的活性。研究发现整合素 $\alpha v \beta 8$ 在某些肿瘤中高表达，阻断 $\alpha v \beta 8$ 能够完全抑制 TGF- β 的释放。2MW4991 在免疫排斥型的肿瘤模型中展现出强大的抗肿瘤活性，能够显著促进免疫排斥型肿瘤的免疫细胞浸润，大大增加免疫排斥型肿瘤对 PD1 抑制剂的敏感性（编号：6349）。③ 2MW4691 是一款 ADCC 增强型的靶向 CCR8/CTLA-4 的双特异抗体。CTLA-4 在 CD8+T 细胞以及 Treg 上都有表达，靶向 CTLA-4 具有强大的抗肿瘤作用，但是由于较强的副作用限制了临床应用。CCR8 是肿瘤浸润的 Treg 特异性标志物，在其他免疫细胞以及外周 Treg 上几乎不表达。2MW4691 保留 CCR8 高亲和力以及弱化的 CTLA-4 靶向活性，特异性清除肿瘤浸润的 Treg 细胞以及阻断外周 CD8+T 细胞上 CTLA-4 信号介导的免疫抑制作用，在临床前转基因动物模型上展示出强大的抗肿瘤活性，并在灵长类动物中展示出较好的安全性（编号：6350）。

2024 年 4 月，9MW2821 在美国临床肿瘤学会(ASCO)年会上，以口头报告形式展示的靶向 Nectin-4 ADC 创新药（9MW2821）I/II 期临床研究数据及最新进展，包括尿路上皮癌、宫颈癌、食管癌、三阴性乳腺癌等多种晚期实体瘤。

2024 年 5 月，在《Expert Opinion on Biological Therapy》发表了在中国绝经后妇女的骨质疏松症受试者中评估地舒单抗生物类似药（MW031）的有效性、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多中心临床研究结果。本研究表明，与安慰剂相比，MW031 安全有效地增加了骨质疏松症患者的骨密度，并快速降低骨转换标志物。本研究表明 MW031 是中国绝经后骨质疏松症妇女的有效选择。

2024 年 6 月，在 Journal of Pharmaceutical and Biomedical Analysis 发表了 9MW2821 药代动力学生物分析方法学相关研究结果。研究人员基于免疫学和液-质联用技术开发了一系列用于检测总抗、结合抗体、结合 MMAE、游离 MMAE 浓度的分析方法，并对这些方法进行优化和验证。利用这些方法研究了 9MW2821 的血清稳定性和食蟹猴体内药代动力学，最终证明了 9MW2821 连接子的良好稳定性。同月 9MW3011 在西班牙马德里举行的第 29 届欧洲血液学协会年会（EHA2024），以壁报形式公布 9MW3011 的临床研究成果。

3. 年度知识产权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申请 47 件，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5 件，包括 3 件中国授权发明专利、2 件国家阶段发明专利。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发明专利申请 434 件，累计授权发明专利 76 件，其中中国授权发明专利 47 件，国家授权发明专利 29 件。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尽管公司已有三款产品陆续获批上市并推进至商业化阶段，但公司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是君迈康[®]、迈利舒[®]、迈卫健[®]上市时间较短，且公司作为一家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成立以来一直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 15 个处于临床或上市阶段的关键品种，包括 11 个创新药，4 个生物类似药，覆盖肿瘤、免疫、骨疾病、眼科、血液等多个重大疾病治疗领域。其中，已上市品种 3 个，处于上市许可审评阶段品种 1 个，处于 III 期关键注册临床阶段品种 3 个，处于其他不同临床阶段品种 8 个。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32,212.49 万元。

公司未来几年将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及持续亏损，并将面临如下潜在风险：公司虽有药品获批上市，但销售收入可能无法弥补亏损，且公司仍持续存在大规模的研发投入，随着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未盈利状态预计持续存在且累计未弥补亏损可能继续扩大，并存在一定期间内无法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 330,343.22 万元。公司营运资金主要依赖于外部融资，若经营发展所需开支超过可获得的外部融资，将造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紧张，进而对公司的产品研发投入、人才引进、团队稳定等方面造成不利的影响。

公司拥有丰富的品种管线，随着三款产品君迈康[®]、迈利舒[®]与迈卫健[®]进入商业化阶段、一款品种处于上市申请审评中、其他在研品种的开发进度持续推进等，公司财务状况将进一步改善，为公司尽快实现扭亏为盈创造条件。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498.2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6,072.98 万元，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公司持续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在研品种的临床尤其是关键注册临床试验推进以及商业化团队进一步拓展等开支增加所致。

公司未来销售收入的产生主要取决于公司产品市场推广力度、医生及患者对公司产品的接受程度等因素，因此可能无法按计划增长，产品商业化进度可能低于预期。另外，公司为保持核心竞争力，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新产品开发投入，导致相关成本及费用持续增长。公司成本及费用的增长金额可能会大于销售收入的增长金额，导致营业利润大幅下滑或净利润大幅下滑，因此，公司存在亏损金额持续扩大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生命科学领域的技术发展处于加速阶段，新技术层出不穷，新的医疗技术和产品不断涌现，并逐步具备工业化的可行性，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推动了制药工业的前进，也给制药公司带来了竞争压力。公司在研品种存在研发过程中由于行业内出现革命性或突破性技术或产品导致竞争力下降或商业价值受损，进而对公司研发、市场、财务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创新能力是公司存续和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创新能力的形成和持续高度依赖核心技术人员。尽管公司高度重视对技术人员的培养，并向技术骨干提供了较好的薪酬待遇和股权激励，但仍面临其他医药企业对人才的竞争。公司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而导致对公司研发及商业化目标的实现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1. 预期未来持续大规模研发投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品种管线的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及新药上市准备，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62,251.49万元、75,861.18万元、83,578.18万元和32,212.49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拥有核心在研品种12个，其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及新药上市准备等业务的开展仍需持续较大规模研发投入。

2. 已报产即将上市品种的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品种8MW0511的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于2023年12月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受理。如上述品种未能通过上市审批，将影响公司药品销售收入，进而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前景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创新药物研发需要高额的资金投入，公司现有上市产品3个，以及处于不同上市注册或研发阶段的核心在研品种12个，公司未来仍需持续大量的研发投入。

(六) 行业风险

1. 生物制品集中带量采购的风险

生物制品研发费用高，制造难度大，行业的进入门槛高，生物制品的销售单价也较高。若未来生物制品参加集中带量采购，将降低生物制品的销售价格，降低生物制品的毛利率，降低产品上市后商业价值，影响企业的盈利能力。

2. 医药政策变化的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其产品关系到人民生命健康和安全，因此医药产业又是一个接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从产品研发阶段开始直至上市后的使用过程，以及定价、流通等诸多环节都受到包括国家及地方各级药品监管

理部门、卫生部门以及发改委、国家医保局等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各监管机构在其各自权限范围内，制订全面而完善的政策法规，对整个行业实施全程监管。

近十年来，监管机构在促进行业发展的大背景下，密集出台了大量的政策法规配合医疗体系改革。先后修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并陆续实施，使药品审评审批政策发生重大调整，直接影响医药企业的研发和生产经营；《关于进一步深化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关于做好当前药品价格管理工作的意见》《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暂行办法》《2020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等管理办法的出台，使药品采购和支付发生重大变化，尤其是药品价格谈判和国家集中带量采购的实施，进一步改变了原有的药品供给与结算方式，也彻底改变了仿制药与创新药的市场格局，对医药行业产生了重大影响。

由于医疗改革尚未完成，医药行业相关政策的变化仍将持续，若公司的经营策略不能根据相关政策的变化及时作出调整，将导致公司经营目标实现存在一定风险。

3. 生物类似药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核心品种中 4 个为生物类似药，其中 9MW0113、9MW0311、9MW0321 已上市，9MW0813 处于 III 期临床试验阶段。随着原研药及其生物类似药的陆续上市，国内生物类似药市场竞争激烈。

4. 创新药的研发风险

创新药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一款新药从开始研发到获批上市，一般需要十年左右时间。随着国内新药审评审批制度的改革，国产创新药发展迅猛，但与发达国家先进水平相比，我国创新药研发仍有较大差距，目前绝大部分创新药研发还是基于发达国家率先发现的作用机制和作用靶点，属于热门靶点的快速跟进。我国创新药研发的基础研究工作相对薄弱，同类首创药物较少。2021 年 11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正式发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2021 年第 46 号），对研发立题和临床试验设计提出建议，落实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以患者为核心的研发理念，有序推进抗肿瘤药物的研发。2023 年 6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正式发布《新药获益-风险评估技术指导原则》（2023 年第 36 号），该《指导原则》明确提出：获益-风险评估贯穿于药物的全生命周期中，是药物临床研发、上市申请和上市后监管决策的重要考虑因素。必须确保批准的药物在其说明书规定或建议的条件下安全、有效，在拟定适应症中药物的获益超过风险，方可获准上市。这是对 2021 年《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的再次呼应与进一步明确，针对任何一个适应症的临床试验，除了要做出相对现有疗法的优效之外，还必须确保增加的风险相对于收益是可接受的，即经过风险调整后的收益必须有实质性的提升。创新药研发的主要风险包括：立项环节中靶点选择的的风险；发现环节中创新分子确认的风险；开发环节中数据未达预期的风险；审批环节中不能获准上市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①坚持疾病导向，以未满足临床需求为目标，注重研发质量和差异性，开发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②提升生产环节的成本控制，产品快速转化，提升国际市场 GMP 准入能力；③打通整个产业从上游研发，到中下游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国际商务拓展各个链条，提升管理能力、降本增效；④完善市场引领、医学驱动的营销模式，以获取和保留患者及客户为中心，多模式、多平台的营销策略突破准入壁垒。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随着中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近年国家颁布了多项产业政策以鼓励和支持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特别是研发和生产创新药物、抗肿瘤药物企业的发展，如果未来相关行业政策出现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着眼于全球化发展，目前地缘政治趋于紧张态势，尤其是中美关系的不确定性，将可能对公司国际供应链管理及海外业务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52.81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498.22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456,138.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216,795.73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5,528,061.72	89,961,372.07	28.42
营业成本	6,172,130.32	180,469.26	3,320.05
销售费用	113,176,214.49	87,182,504.61	29.82
管理费用	111,641,931.09	94,392,523.42	18.27
财务费用	12,328,855.96	-18,444,028.6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22,124,870.91	340,428,779.68	-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23,771.48	-321,348,781.4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90,137.41	-378,072,953.1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652,798.42	293,208,345.25	137.6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药品销售收入为 6,566.50 万元，较上年同期 1,391.65 万元增长 371.85%；同时，9MW3011 项目与美国 DISC MEDICINE, INC.独家许可协议于本期确认技术授权收入较多。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药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药品销售成本相应增加；同时，子公司迈威（美国）就 9MW3011 项目与美国 DISC MEDICINE, INC 达成独家许可协议，该项目相关费用已计入研发费用，其授权收入无对应营业成本；本报告期内核查批制剂在核查完成后进行商业销售确认收入，相关费用已计入研发费用，对应营业成本较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随着新产品上市,商业化团队进一步拓展,商业化相关的销售费用例如人员薪酬及其他各类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向圣森生物退还研发结算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增加银行贷款。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387,727.70	0.53	14,880,951.79	0.33	63.89	注 1
应收账款	47,100,918.85	1.03	17,510,210.05	0.39	168.99	注 2
预付款项	35,091,612.44	0.77	26,596,108.14	0.60	31.94	注 3
其他应收款	41,380,276.35	0.91	112,265,995.71	2.52	-63.14	注 4
长期待摊费用	5,094,287.82	0.11	983,331.14	0.02	418.06	注 5
短期借款	771,675,179.24	16.92	209,267,627.79	4.70	268.75	注 6
合同负债	21,279,858.10	0.47	13,518,550.15	0.30	57.41	注 7
应付职工薪酬	51,294,813.43	1.12	74,486,423.75	1.67	-31.14	注 8
其他应付款	195,746,902.66	4.29	393,634,236.06	8.84	-50.27	注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767,691.44	1.09	28,553,574.12	0.64	74.30	注 10
递延收益	13,823,000.00	0.30	10,592,000.00	0.24	30.50	注 11

其他说明

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变动原因系本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注 2: 应收账款主要变动原因系本期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注 3: 预付款项主要变动原因系预付试剂耗材及技术服务费增加。

注 4: 其他应收款主要变动原因系应收君实销售结算款已部分回款。

注 5：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变动原因系租入场地装修费增加。

注 6：短期借款主要变动原因系本期新增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注 7：合同负债主要变动原因系收到合同款项金额较高。

注 8：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变动原因系本期支付 2023 年度奖金所致。

注 9：其他应付款主要变动原因系公司向圣森生物退还研发结算款以及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减少。

注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变动原因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注 11：递延收益主要变动原因系新增政府补助金额较高。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5,872.53（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4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67,000,000.00	-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非凡（重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生物药高端制造平台和生物制品CDMO平台，从事生物药工艺开发、新药平台落户、注册申报服务、药品商业化生产服务等生物技术产品产业化生产合同委托业务	收购	20,000,000.00	20.00%	自有资金	截至2023年末，已实缴400万元，本报告期增加实缴出资2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累计实缴600万元	-909,787.55	/
迈威视医药科技（浙	作为公司从事眼科药物	新设	1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	-	/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江）有限公司	和眼科器械业务的子公司					工商登记，尚未实缴该部分注册资本		
迈威（重庆）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作为骨健康和抗肿瘤领域的商业化平台，开展已上市产品的商业化和真实世界研究等工作	新设	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工商登记，尚未实缴该部分注册资本	-	/
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承担抗体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和后续抗体生产工作	增资	35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已完成，本报告期增资35,000万元	-	/
江苏迈威康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承担临床样品制备、生产工艺放大和转化以及商业化生产工作	公司向子公司泰康生物收购迈威康股权	1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已完成，本报告期完成1,500万元股权转让	-	/
合计	/	/	415,000,000.00	/	/	/	-909,787.55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4,880,951.79	112,917.43	-	-	171,412,343.02	-162,589,407.24	570,922.70	24,387,727.70
其中：结构性存款	-	112,917.43	-	-	145,000,000.00	-135,308,142.32	209,113.78	10,013,888.89
其中：货币基金	14,880,951.79	-	-	-	26,412,343.02	-27,281,264.92	361,808.92	14,373,838.81
合计	14,880,951.79	112,917.43	-	-	171,412,343.02	-162,589,407.24	570,922.70	24,387,727.7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基金	SNSXX	SchwabU.S.TreasuryMoneyFund	15,831,366.97	自有资金	14,880,951.79	-	-	26,412,343.02	-26,981,728.13		14,373,838.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15,831,366.97	/	14,880,951.79	-	-	26,412,343.02	-26,981,728.13	-	14,373,838.81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原币/ 万元)	持股	总资产	净资产 (人民币/ 万元)	净利润 (人民币/ 万元)
普铭生物	承担新药研发工作, 拥有自动化高通量杂交瘤筛选平台	人民币 1,000.00	100%	573.99	-4,543.11	5.04
泰康生物	承担临床样品制备、生产工艺放大和转化以及商业化生产工作	人民币 48,000.00	100%	152,045.45	-22,803.54	4,482.54
诺艾新	承担创新药物发现工作, 与迈威康、泰康生物等公司共同完成临床前研究工作	人民币 1,500.00	80%	855.38	-5,858.08	-631.39
德思特力	承担抗体药物的工艺开发工作	人民币 557.50	100%	10,800.64	10,676.60	-28.45
朗润迈威	承担抗体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和后续抗体生产工作	人民币 60,000.00	100%	145,021.23	51,420.51	-2,120.33
迈威康	开展 ADC 药物的发现及临床前研究工作, 并承担成药性研究的抗体药物的临床前研究以及拟上市产品的工艺表征等研究工作	人民币 5,000.00	100%	39,847.38	4,816.82	7,662.65
科诺信诚	开展双抗药物的发现, 提供用于动物免疫的抗原及用于评价的关键蛋白制备服务以及成药性研究阶段的药理药效评价	人民币 100.00	100%	3,222.55	-1,833.57	-315.55
江苏迈威	作为产品上市后的营销及销售平台, 开展营销及药品销售业务	人民币 1,000.00	100%	13,861.92	-11,388.18	-6,564.58
君实康	作为公司与君实生物合作开发的9MW0113的MAH	人民币 1,000.00	51%	-	-	-
迈威丽水	作为公司从事 ADC 药物研发的专业子公司	人民币 1,000.00	100%	8,824.99	-2,883.92	-27.62
迈威(美国)	承担针对同类首创靶点抗体药物的发现工作	美元 1,250.00	100%	14,988.96	9,068.16	1,036.52
德思(美国)	承担新药研发工作	美元 238.00	100%	885.11	885.11	-
恩泰睿科	开发治疗酒精性肝炎末期患者的新型噬菌体	登记股份总数为 600万股普通股及 193.55万股优先股	32.61%	275.30	-19.50	-1,065.01
非凡生物	蛋白质药物(包含但不限于抗体、融合蛋白、因子、ADC等生物药)CDMO代工服务。	人民币 10,000.00	20%	2,651.37	1,774.40	-454.89
博创医药	从事降脂、降糖、心血管方向品种药品的研发、生产及商业化	人民币 16,000.00	12.50%	15,988.57	15,977.52	-18.69
迈威视	作为公司从事眼科药物和眼科器械业务的子公司	人民币 1,000.00	100.00%	0.02	-	-

迈威重庆	作为骨健康和抗肿瘤领域的商业化平台，开展已上市产品的商业化和真实世界研究等工作	人民币 2,000.00	100.00%	-	-	-
------	---	-----------------	---------	---	---	---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十三、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9 日	会议决议详见《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30 日	会议决议详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13 日	会议决议详见《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通过审议，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十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锦超	副总经理	离任
张锦超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李柏龄	独立董事	离任
李柏龄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离任
秦正余	独立董事	选举
秦正余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选举
武海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桂勋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张锦超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所任职务，不再被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张锦超先生离职后，其负责的工作由公司研发总裁 HAI WU（武海）先生负责，已完成所负责项目的工作交接。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现状，结合相关人员的任职履历、核心技术研究的参与情况等因素，公司新增认定 HAI WU（武海）先生、桂勋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离职及新增核心技术人员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公司原独立董事李柏龄先生因身体原因需要治疗和休养，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秦正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名秦正余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锦超先生离职，新增认定 HAI WU（武海）先生、桂勋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其余人员没有变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7 名，分别为杜欣、刘大涛、郭银汉、王树海、胡会国、HAI WU（武海）、桂勋。

十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十六、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8.66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3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康生物被列为《泰州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之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泰康生物产生的环境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所有污染物排放和处置均符合所适用的标准和要求，未发生超标排放的情况。

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废气		
排放口位置	G55 车间	G133 车间
污染物名称	挥发性有机物	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浓度 (mg/m ³)	0.168	0.049
排放限值 (mg/m ³)	40	4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排放方式	光触媒净化装置，2000m ³ /h， 处理后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光触媒+水喷淋+活性炭净化装置处 理，处理后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
执行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042-2021	

废水										
排放口位置	G55 车间					G133 车间				
污染物名称	COD	NH ₃ -N	SS	TN	TP	COD	NH ₃ -N	SS	TN	TP
排放浓度	15	1.3	11	11.2	1.67	47	1.2	15	2.31	0.17
排放限值	500	35	400	60	3	500	35	400	60	3
达标情况	达标									
排放方式	灭活废水和其他废水经絮凝沉淀+生化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灭活废水和其他废水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执行标准	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2、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排放方式：

(1) 废水包括灭活废水、生产过程中的高浓度废水等，经公司废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放至市政管网。为实时监控废水排放情况，公司在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装置，并接入市环保

监控系统。报告期内，废水排放总量为6,073吨，监测指标均在正常范围内，且排放浓度低于环保法规规定的限值。

(2) 废气主要是培养发酵过程产生废气，以及配液、质检、危废暂存、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气等，采用负压密闭收集，经光处理+水喷淋+活性炭吸附等多重处理工艺，确保符合排放标准后，才进行高空排放。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则通过称量柜和空调系统中的高效过滤器进行过滤后排放。所有排放口都定期接受第三方专业机构的检测，检测数据均满足规定要求。报告期内，废气排放总量达到1,350万立方米。

(3) 固体废弃物会分类收集，其中生活垃圾分类交由环卫部门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根据剩余价值，实现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危险废物，包括废培养瓶、滤渣、废过滤材料、废一次性耗材、不合格品、废液、污水处理污泥、废催化剂和废活性炭等，经过灭活处理后，按照规定进行分类收集、分区存放并妥善保管，然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专业处置。在报告期内，危险固体废弃物的处置量达到 34.0 吨，废液的处置量为 3.4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泰康生物高度重视污染物的排放和管理，成立环境健康安全管理部门，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环境保护和污染物排放制度，对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进行有效管理，通过建设多种防治污染设施，确保各类废弃物能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环保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如下：

排放物	环保设施		
	主要处理设施	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情况
废水	污水处理站-G55	50t/d	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污水处理站-G133	50t/d	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废气	光触媒净化装置-G55	2000 m ³ /h	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光触媒+水喷淋+活性炭净化装置处理-G133	7000 m ³ /h	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对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泰高新审批【2021】24038 号）中的抗体产业化项目当前仍在建设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泰康生物在 2023 年 12 月分别更新编制了 G133（融合蛋白生产项目）与 G55（抗体药物生产项目）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当月在泰州市生态环境局医药高新区分局提交材料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 321292-2023-052-L 和 321292-2023-051-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泰康生物根据排污许可证的管理要求，编制了 2024 年度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与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签订了技术服务合同，委托其对公司的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厂界噪音进行定期检测。在监测过程中会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要求开展，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中各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均满足排放要求。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污染物的排放和管理工作，并设立了专门的环境健康安全部门。该部门严格遵循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环保相关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确保其得到有效执行。在研发和生产过程中，公司对产生的排放物实施全面管理，并与具备资质的检测机构签订合同，定期对公司废水、废气和厂界噪音等进行监测，确保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规范化管理和处置，从而最大程度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生的环境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所有污染物的排放和处置均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未出现任何超标违规情况。

(1) 废气排放：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源自药物研发。这些废气在封闭负压的实验室内进行实验时被通风橱或万向集气罩收集，并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净化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通过 20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为确保吸附效率，活性炭吸附装置会定期更换活性炭。

(2) 废水排放：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实验研发和生活污水。研发废水在公司自建

的污水处理设施或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行排放。

(3) 废弃物处置：公司的废弃物主要包含研发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废弃物会进行分类收集、分区存放，并交由具备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处理。同时，公司认真做好台账登记，详细记录废弃物的种类、数量、存储、流向和处置等信息。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kg 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当前正处于建设阶段，待验收通过、正式运营后，污染物的排放及处置量会有增加。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涵盖了废气、废水、危险废物处置等内容，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确保各类废弃物都得到规范的处置和达标排放。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生产环节，公司的工程部门与外部聘请的专业服务团队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细致的维修和维护，以确保生产效率和生产安全。对于高能耗设备，如空调系统，安装了变频元件或进行了季节性优化调整，以便根据实际需求灵活调整，有效减少能源消耗。此外，公司还定期记录和分析各楼层的水电使用情况，对任何异常立即进行调查，确保设备和能源

的安全与高效利用。

公司积极倡导绿色办公文化，不断提升信息化办公水平，引入线上审核流程，并鼓励采用线上会议，以减少差旅需求。同时，优化班车路线，进一步减少对公司运营的环境影响。行政部门通过在办公区域张贴提示标语、入职培训等措施，引导员工在办公过程中自觉节约资源，倡导“无纸化”办公和办公用品的循环利用，从而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及延长股份锁定期公告（2022-007）：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均已自动延长6个月。	2022年1月18日	是	2025年7月17日 （在公司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及延长股份锁定期公告（2022-007）：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均已自动延长6个月。	2022年1月18日	是	公司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十 关于防止潜在利益冲突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2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十一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2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相关主体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三 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2022年1月18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五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2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六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2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七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2022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八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2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内容请参阅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六、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九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2年1月18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江苏睿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谢佳霖、朗润迈威、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否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4年4月,江苏睿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原告)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向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要求判令谢佳霖支付原告工程进度款698,870.63元及利息,判令朗润迈威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付款责任。	698,870.63	无	审理中	原告申请财产保全,朗润迈威已被冻结698,870.63元。	暂无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诚信状况良好。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复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迈威生物、迈威丽水	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蔡伦路999号(科创园区)2号楼	11,894.71	2021年11月1日	2031年12月31日	0.00	公允定价	无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30,000,000.00	2022/10/21	2022/10/21	2035/10/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00	2024/5/30	2024/5/30	2025/7/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55,000,000.00	2024/6/13	2024/6/18	2033/12/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江苏泰康 生物医药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朗润 迈威生物 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655,000,000.00	2024/6/13	2024/6/18	2033/12/13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	否
迈威（上 海）生物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朗润 迈威生物 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50,000,000.00	2024/6/13	2024/5/7	2025/5/6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	否
迈威（上 海）生物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泰康 生物医药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 司	80,000,000.00	2024/6/21	2024/6/21	2027/6/20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45,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675,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675,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7.2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7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591,021,345.9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561,021,345.9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及泰康生物对朗润迈威6.55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6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泰康生物为全资子公司朗润迈威终止和重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5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4								

年4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终止和重新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方	合同方	合同/协议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1	迈威（上海） 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奉贤支行	本金最高额保证 合同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6.55 亿元，提供保证担保。	2024.6	担保金额 6.55 亿元人民币
2	江苏泰康生物 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奉贤支行	本金最高额保证 合同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为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6.55 亿元，提供保证担保。	2024.6	担保金额 6.55 亿元人民币
3	上海朗润迈威 生物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奉贤支行	抵押合同	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为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6.55 亿元提供抵押担保，签订《抵押合同》，抵押财产为厂房、在建工程。	2024.6	担保金额 6.55 亿元人民币
4	上海朗润迈威 生物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奉贤支行	固定资产贷款合 同	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 6.55 亿元，借款期限 10 年，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到 2034 年 6 月 12 日。	2024.6	6.55 亿元人民 币
5	迈威（上海） 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西藏信托有限 公司	西藏信托-恒宇 15 号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信托贷款 合同	迈威生物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西藏信托-恒宇 1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贷款合同》，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7 亿元。	2024.2	贷款总金额不 超过 7 亿元人 民币
6	迈威（上海） 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江苏海博生物 制药有限公司 （曾用名：圣 森生物制药有	协商解除协议	迈威生物与海博生物曾签署过针对 9MW1111 项目的《项目许可协议》；双方经友好协商终止合作，并签署《协商解除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迈威生物关于与江苏海	2024.2	1,241.4 万元人 民币

序号	合同方	合同方	合同/协议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限公司)		博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签署<协商解除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0); 解除协议生效后, 迈威生物不退还首付款, 仅退还海博生物 1,060 万元研发费用及相应的利息 181.4 万元, 同时收回关于 9MW1111 项目的所有权益。		
7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江苏海博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曾用名: 圣森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协商解除协议	泰康生物与海博生物曾签署过针对 8MW0511 项目的《项目合作许可协议》; 双方经友好协商终止合作, 并签署《协商解除协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迈威生物关于与江苏海博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签署<协商解除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0); 解除协议生效后, 泰康生物不退还首付款, 仅退还海博生物 8,257.61 万元研发费用及相应的利息 747 万元, 同时收回关于 8MW0511 项目的所有权益。	2024.2	9,004.61 万元人民币
8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润佳(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协议	泰康生物与润佳(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就润佳医药在研品种 RP901 项目(许可产品)签署《许可协议》, 润佳医药许可泰康生物在大中华区域(包括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和台湾)内研究、开发(包括通过合同研究组织研究或开发)、注册、商业化以及销售 RP901 项目及伴随诊断(仅为使用许可产品之目的开发)的权益; 润佳医药将收到首付款 5,0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可达 10.7 亿元人民币的研发及注册里程碑、商业里程碑款, 以及至高净销售额 10% 的提成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迈威生物关于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润佳医药签订许可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7)。	2024.7	11.2 亿元+提成费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月10日	3,476,520,000.00	3,303,432,172.40	2,980,000,000.00	323,432,172.40	1,685,134,178.13	-	51.01	-	201,407,891.81	6.10	620,000,000.00
合计	/	3,476,520,000.00	3,303,432,172.40	2,980,000,000.00	323,432,172.40	1,685,134,178.13	-	51.01	-	201,407,891.81	6.10	620,000,00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000kg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580,000,000.00	39,240,780.31	250,809,744.97	43.24	部分转固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420,000,000.00	33,434,360.78	33,434,360.78	7.96	2026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项目 1 期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抗体药物研发项目	研发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523,432,172.40	128,732,750.72	620,890,072.38	40.76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780,000,000.00	-	780,000,000.00	1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3,303,432,172.40	201,407,891.81	1,685,134,178.13	51.01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抗体药物研发项目”募投项目	尚未使用	323,432,172.40	-	-	/
合计	/	323,432,172.40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年产1,000kg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2024年4月9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200,000,000.00	238,896,004.61	不变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经测算，通过工艺升级改造及实际运营管理，实际建设12,000L哺乳动物细胞培养生产线即已实现年产1,000kg抗体药物产能目标，公司决定将“年产1,000kg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20,000.00万元调减至58,000.00万元。	-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和投资金额、新增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授权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和投资金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额、新增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授权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对于上述变更事项，公司已及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和投资金额、新增募投项目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授权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及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迈威生物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	2024 年 4 月 9 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	-	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 1 期	为配合 ADC 药物项目临床进展，实现未来 ADC 药物大规模商业供货，公司需尽快配套完成 ADC 药物产业基地建设，实现 ADC 药物从早期研发、药学研究和开发、到商业化规模生产这一	-	同上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全产业链布局。公司拟增加“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1期”为募投项目,将“年产1,000kg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调减金额中的42,000.00万元用于该项目。		
-	2024年4月9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	-	“抗体药物研发项目”之子项目“9MW2921”和“7MW3711”	9MW2921（靶向 Trop-2 ADC）目前正在开展 I/II 期临床研究；7MW3711（靶向 B7-H3 ADC）目前正在开展两项 I/II 临床研究。为保证上述品种后续研发的顺利实施，公司拟新增 9MW2921 和 7MW3711 两款 ADC 领域项目为募投项目“抗体药物研发项目”的子项目，将“年产 1,000kg 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调减金额中的 20,000.00 万元用于上述项目。	-	同上
“抗体药物研发项目”之子项目	2024年4月9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90,310,037.80	47,975,521.89	不变	公司经综合考虑在研管线的临床进展情况，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将主要募集资金集中于眼科药物的确证性临床研究及适应症拓展等项目中，因此调	-	同上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投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6MW3211”						减子项目“6MW3211”的募集资金投入 12,000.00 万元。		
“抗体药物研发项目”之子项目“9MW0211”和“9MW0813”	2024 年 4 月 9 日	调增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87,850,997.28	156,645,127.13	不变	9MW0211 为一款创新单克隆抗体，正处于 AMD 适应症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第二阶段入组阶段；9MW0813 为一款重组人血管内皮生长因子受体-抗体融合蛋白，目前已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受试者入组。综合考虑上述在研品种的研究进度和研究预算，为保证上述品种后续研发的顺利实施，将子项目 6MW3211 调减的金额用于调增 9MW0211、9MW0813 两款眼科领域项目投资金额，分别调增 6,000.00 万元。	-	同上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2024年1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024年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偿还的余额为人民币87,700.00万元。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1月19日	1,900,000,000.00	2023年1月19日	2024年1月18日	487,180,464.01	否
2024年1月18日	1,600,000,000.00	2024年1月18日	2025年1月17日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

子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487,180,464.01 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金额（元）	到期日	年化利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桥支行	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8860078801100001918	定制化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	380,595,668.78	2025 年 4 月 27 日	1.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吴中路支行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110201013201770065	协定存款	活期存款	106,584,795.23	2025 年 3 月 21 日	1.15%

注：上述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已包含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中。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款项，后续定期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额划转款项至公司自筹资金账户。具体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7,721,763	49.48	0	0	0	-2,291,763	-2,291,763	195,430,000	48.91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2,291,763	0.57	0	0	0	-2,291,763	-2,291,763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95,430,000	48.91	0	0	0	0	0	195,430,000	48.9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69,360,000	42.38	0	0	0	0	0	169,360,000	42.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070,000	6.53	0	0	0	0	0	26,070,000	6.53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878,237	50.52	0	0	0	+2,291,763	+2,291,763	204,170,000	51.09
1、人民币普通股	201,878,237	50.52	0	0	0	+2,291,763	+2,291,763	204,170,000	51.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99,600,000	100.00	0	0	0	0	0	399,6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1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2,873,563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的部分限售股份在报告期内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出数量为581,80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借出数量为0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873,563	2,873,563	0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	2024年1月18日
合计	2,873,563	2,873,563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0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深圳市前海中睿鼎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中睿鼎盛君华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248,58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2.56%。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朗润（深圳） 股权投资基金 企业（有限合 伙）	0	140,560,000	35.18	140,560,000	140,560,000	无	0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 港区中骏建隆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20,000,000	5.01	20,000,000	20,000,000	无	0	其他
刘大涛	0	15,100,000	3.78	15,100,000	15,10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海南拾玉私募 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苏州永 玉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	-222,679	13,108,387	3.28	0	0	无	0	其他
深圳市前海中 睿鼎盛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中睿鼎盛君华 1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0	10,248,581	2.56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真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800,000	1.70	6,800,000	6,800,000	无	0	其他
谢宁	0	6,570,000	1.64	6,570,000	6,57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83,456	6,435,073	1.61	0	0	无	0	其他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达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2,455	6,236,837	1.56	0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00,069	5,500,069	1.38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拾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永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08,387		人民币普通股	13,108,387			
深圳市前海中睿鼎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睿鼎盛君华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248,581		人民币普通股	10,248,58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35,073		人民币普通股	6,435,07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达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36,837		人民币普通股	6,236,8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00,069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6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9,288	人民币普通股	4,999,2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387,762	人民币普通股	4,387,76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278,596	人民币普通股	4,278,59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67,463	人民币普通股	3,767,463	
苏鑫					3,498,177	人民币普通股	3,498,17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唐春山先生和陈姗姗女士，上述股东中，朗润（深圳）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骏建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真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实际控制人唐春山先生控制的企业。</p> <p>2、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达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疗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3、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朗润（深圳）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40,560,000	2025年7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
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骏建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25年7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
3	刘大涛	15,100,000	2023年7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8个月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真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0,000	2025年7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
5	谢宁	6,570,000	2023年7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8个月
6	张锦超	4,000,000	2023年7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8个月
7	深圳市朗润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2025年7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
8	王树海	400,000	2023年7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8个月
9	/	/	/	/	/
1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唐春山先生和陈姗姗女士，上述股东中，朗润（深圳）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骏建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真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实际控制人唐春山先生控制的企业。			

注：上述股东中，朗润（深圳）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骏建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真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朗润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招股书中承诺：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

现盈利前，本承诺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四个会计年度和第五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股东中，刘大涛、谢宁、张锦超、王树海在首次公开发行招股书中承诺：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本承诺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若本承诺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3、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承诺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截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限售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十七、 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95,370,087.40	1,650,895,457.7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4,387,727.70	14,880,951.79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5	47,100,918.85	17,510,210.05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8	35,091,612.44	26,596,108.14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41,380,276.35	112,265,995.7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10	173,244,661.06	159,299,441.00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2,271,228.91	66,144,149.01
流动资产合计		2,098,846,512.71	2,047,592,313.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0,647,856.53	41,950,32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798,280,341.26	622,789,554.08
在建工程	七、22	993,981,820.91	1,130,700,157.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74,714,499.67	181,562,202.31
无形资产	七、26	130,315,284.45	139,720,169.43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七、27	118,769,811.89	118,769,811.8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094,287.82	983,33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00,731,886.85	170,980,574.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62,535,789.38	2,407,456,127.25
资产总计		4,561,382,302.09	4,455,048,440.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771,675,179.24	209,267,627.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3,375,069.10	3,442,098.39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36	54,498,657.56	62,317,377.8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21,279,858.10	13,518,550.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1,294,813.43	74,486,423.75
应交税费	七、40	30,550,578.42	31,166,879.69
其他应付款	七、41	195,746,902.66	393,634,236.06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9,767,691.44	28,553,574.12
其他流动负债		582,163.92	-
流动负债合计		1,178,770,913.87	816,386,767.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5	1,052,741,377.53	887,715,828.62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159,036,369.94	167,105,781.06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七、50	769,944.02	-
递延收益	七、51	13,823,000.00	10,592,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6,370,691.49	1,065,413,609.68
负债合计		2,405,141,605.36	1,881,800,37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99,600,000.00	399,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5,959,318,670.00	5,930,649,018.1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370,336.91	4,802,329.54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4,196,331,698.81	-3,751,349,456.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67,957,308.10	2,583,701,890.99
少数股东权益		-11,716,611.37	-10,453,827.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56,240,696.73	2,573,248,06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61,382,302.09	4,455,048,440.71

公司负责人：刘大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4,702,974.41	479,240,870.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13,888.89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九、1	24,843,375.56	24,793,209.1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61,691,391.91	13,811,549.1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803,183,757.82	2,679,015,290.0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21,286,538.86	22,303,473.40
其中：数据资源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38,413.22	2,707,407.76
其他流动资产		17,249,433.24	15,683,467.51
流动资产合计		2,775,809,773.91	3,237,555,267.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33,509,447.20	31,960,161.7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565,710,972.05	1,199,644,126.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7,539,319.81	55,222,612.89
在建工程		234,905.65	34,787,246.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71,582,588.85	77,108,680.39
无形资产		1,277,184.00	1,587,421.12
其中：数据资源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920,896.9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57,883.05	8,024,724.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7,633,197.60	1,408,334,973.55
资产总计		4,553,442,971.51	4,645,890,241.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2,135,276.46	189,767,627.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75,069.10	3,442,098.39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9,500,000.00	19,500,000.00
应付账款		63,359,264.18	265,888,117.3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4,571,856.83	12,948,823.13
应付职工薪酬		25,829,559.96	38,724,835.30
应交税费		4,037,013.17	8,193,229.14
其他应付款		102,365,773.01	97,471,804.2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818,836.56	13,449,035.17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25,992,649.27	649,385,57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1,199,999.96	5,4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65,556,179.10	70,565,534.62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6,756,179.06	75,965,534.62
负债合计		1,132,748,828.33	725,351,105.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9,600,000.00	399,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840,736,709.30	5,812,374,411.4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819,642,566.12	-2,291,435,275.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20,694,143.18	3,920,539,13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53,442,971.51	4,645,890,241.40

公司负责人：刘大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茵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528,061.72	89,961,372.0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5,528,061.72	89,961,372.0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566,927,225.50	505,087,817.6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172,130.32	180,469.2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1,483,222.73	1,347,569.31
销售费用	七、63	113,176,214.49	87,182,504.61
管理费用	七、64	111,641,931.09	94,392,523.42
研发费用	七、65	322,124,870.91	340,428,779.68
财务费用	七、66	12,328,855.96	-18,444,028.68
其中：利息费用		25,738,580.87	5,689,045.78
利息收入		13,346,962.57	24,177,367.36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945,103.26	1,780,979.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737,207.91	601,228.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07,678.66	-358,717.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79,946.72	213,863.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061,693.37	1,123,371.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355,098.67	-3,019,168.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	68,779.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3,304,727.01	-414,357,391.9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040.54	13,275.7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048,252.89	1,020,262.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340,939.36	-415,364,379.0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904,086.40	577,921.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245,025.76	-415,942,300.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245,025.76	-415,942,060.1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40.5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982,242.13	-413,525,055.4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2,783.63	-2,417,245.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8,007.37	5,581,924.5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8,007.37	5,581,924.5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8,007.37	5,581,924.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8,007.37	5,581,924.53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5,677,018.39	-410,360,376.1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4,414,234.76	-407,943,130.8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2,783.63	-2,417,245.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	-1.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1	-1.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刘大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茵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091,550.73	21,072,912.2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509,960.27	18,378,399.62

税金及附加		187,270.51	52,069.39
销售费用		19,355,908.12	17,848,044.38
管理费用		58,422,764.76	50,776,780.90
研发费用		436,646,655.67	220,244,125.05
财务费用		12,909,972.32	-6,696,837.62
其中：利息费用		19,150,725.59	3,609,725.45
利息收入		4,680,521.19	10,305,447.83
加：其他收益		925,425.58	188,373.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724,040.38	283,068.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3,154.16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946.72	213,863.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3,340.07	-2,284,347.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4,992.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8,132,989.07	-281,083,719.49
加：营业外收入		4,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78,301.89	14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8,207,290.96	-281,223,719.4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207,290.96	-281,223,719.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207,290.96	-281,223,719.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8,207,290.96	-281,223,719.4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刘大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554,346.07	74,703,452.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7,532,082.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7,524,021.56	93,942,50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078,367.63	196,178,04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62,290.44	42,716,996.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792,367.43	210,182,010.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89,519.43	2,108,77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85,657,961.81	262,519,03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2,702,139.11	517,526,82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23,771.48	-321,348,781.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246,636,335.21	227,732,266.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七、78	1,840,886.43	569,75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1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477,221.64	228,302,234.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759,067.22	381,359,973.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220,608,291.83	225,015,214.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七、78	2,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367,359.05	606,375,18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890,137.41	-378,072,953.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65,940,873.49	382,688,698.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92,417.2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8,833,290.69	382,688,698.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4,580,873.49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22,358.28	15,067,629.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377,260.50	24,412,72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180,492.27	89,480,35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652,798.42	293,208,345.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5,233.99	1,987,278.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364,123.52	-404,226,111.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3,633,234.76	2,489,644,688.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6,997,358.28	2,085,418,577.44

公司负责人：刘大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22,418.46	27,014,466.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2,024,266.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802,388.31	11,071,71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824,806.77	60,110,44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53,593.16	26,516,955.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051,015.48	100,874,54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0,220.81	71,608.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510,243.06	241,663,33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825,072.51	369,126,43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99,734.26	-309,015,99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00	1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8,142.32	569,75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308,142.32	170,569,753.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67,392.64	11,845,55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00	1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7,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167,392.64	181,845,55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859,250.32	-11,275,800.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22,66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2,66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1,3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06,803.13	1,747,916.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49,825.57	14,633,73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3,056,628.70	66,381,655.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603,371.30	-16,381,655.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310.05	29,133.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654,545.19	-336,644,31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981,599.72	1,178,650,429.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4,636,144.91	842,006,114.24

公司负责人：刘大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600,000.00	-	-	-	5,930,649,018.13	-	4,802,329.54	-	-	-	-3,751,349,456.68	-	2,583,701,890.99	-10,453,827.74	2,573,248,063.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600,000.00	-	-	-	5,930,649,018.13	-	4,802,329.54	-	-	-	-3,751,349,456.68	-	2,583,701,890.99	-10,453,827.74	2,573,248,06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28,669,651.87	-	568,007.37	-	-	-	-444,982,242.13	-	-415,744,582.89	-1,262,783.63	-417,007,366.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68,007.37	-	-	-	-444,982,242.13	-	-444,414,234.76	-1,262,783.63	-445,677,018.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8,669,651.87	-	-	-	-	-	-	-	28,669,651.87	-	28,669,651.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8,669,651.87	-	-	-	-	-	-	-	28,669,651.87	-	28,669,651.87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600,000.00	-	-	-	5,959,318,670.00	-	5,370,336.91	-	-	-	-4,196,331,698.81	-	2,167,957,308.10	-11,716,611.37	2,156,240,696.73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600,000.00	-	-	-	5,812,444,641.94	-	1,558,051.17	-	-	-	-2,697,916,780.02	-	3,515,685,913.09	-5,075,138.81	3,510,610,77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600,000.00	-	-	-	5,812,444,641.94	-	1,558,051.17	-	-	-	-2,697,916,780.02	-	3,515,685,913.09	-5,075,138.81	3,510,610,774.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3,492,771.62	-	5,581,924.53	-	-	-	-413,525,055.42	-	-354,450,359.27	-2,417,245.21	-356,867,60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581,924.53	-	-	-	-413,525,055.42	-	-407,943,130.89	-2,417,245.21	-410,360,37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3,492,771.62	-	-	-	-	-	-	-	53,492,771.62	-	53,492,771.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3,492,771.62	-	-	-	-	-	-	-	53,492,771.62	-	53,492,771.62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600,000.00	-	-	-	5,865,937,413.56	-	7,139,975.70	-	-	-	-3,111,441,835.44	-	3,161,235,553.82	-7,492,384.02	3,153,743,169.80
----------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刘大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茵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600,000.00	-	-	-	5,812,374,411.42	-	-	-	-	-2,291,435,275.16	3,920,539,13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600,000.00	-	-	-	5,812,374,411.42	-	-	-	-	-2,291,435,275.16	3,920,539,13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8,362,297.88	-	-	-	-	-528,207,290.96	-499,844,99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528,207,290.96	-528,207,290.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8,362,297.88	-	-	-	-	-	28,362,297.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28,362,297.88	-	-	-	-	-	28,362,297.88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600,000.00	-	-	-	5,840,736,709.30	-	-	-	-	-2,819,642,566.12	3,420,694,143.18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9,600,000.00	-	-	-	5,715,124,804.92	-	-	-	-	-1,525,537,213.04	4,589,187,591.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9,600,000.00	-	-	-	5,715,124,804.92	-	-	-	-	-1,525,537,213.04	4,589,187,591.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3,492,771.62	-	-	-	-	-281,223,719.49	-227,730,947.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81,223,719.49	-281,223,719.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3,492,771.62	-	-	-	-	-	53,492,771.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3,492,771.62	-	-	-	-	-	53,492,771.62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600,000.00	-	-	-	5,768,617,576.54	-	-	-	-	-1,806,760,932.53	4,361,456,644.01

公司负责人：刘大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华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茵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迈威生物前身是迈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20 年 6 月 21 日，根据迈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议，迈威（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将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更名为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97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5MA1K3Q5R7K。本公司办公总部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230 号 2 幢 105 室。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3 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7 日《关于同意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59 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9,9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4.8 元，本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服务，自有设备租赁，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药品生产及销售业务，属于生物医药行业。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唐春山、陈姗姗。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及联营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债权投资	期末余额超过公司总资产的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超过公司总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超过公司总负债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期末余额超过公司总负债的 0.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

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公司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公司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

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弥补亏损”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关于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阅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阅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及耗材、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周转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均按类别计提。在产品 and 产成品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以预计售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原材料、周转材料参考历史呆滞过时风险及未来市场需求后，结合库龄综合评估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与持续经营损益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0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75%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标准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完成竣工结算及验收
机器设备	完成竣工结算及验收
其他设备	完成竣工结算及验收
无形资产	完成安装及验收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期限
专有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期限
药品经销权	2.75 年	经销许可有效期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的会计政策，并结合公司药品研发的特点及风险，具体以研发药品取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或国外同类监管机构颁发的正式药品注册批件或其他使得药品可以进入生产和商业化环节的批准（不包括有条件上市的药品注册批件）作为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的起点，以所研发产品达到上市销售状态作为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的终点。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年-5年

29. 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30.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31.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股份授予日最近一次增资的估值或收益法确定，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五、股份支付”。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

公司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公司部分合同约定当客户购买商品超过一定数量时可享受一定折扣，

直接抵减当期客户购买商品时应支付的款项。公司按照最有可能发生金额对折扣做出最佳估计，以估计折扣后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计入交易价格，并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重新估计。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公司通过向客户交付药品等商品履行履约义务，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购货方收货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公司与客户订立合同，向客户提供研发技术服务，为单项履约义务。

公司将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公司支付的应付客户对价并非为了从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因此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研发技术服务履行履约义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投入的材料数量、花费的人工工时、发生的成本和时间进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作安排

公司与其他公司的合作安排合同可能包括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包括授予知识产权许可，提供研发服务及交付其他商品的协议安排。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需判断并确定合同中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分别判断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公司将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确定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同时满足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公司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该活

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且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提供某项服务三项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部分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合同包含基于销售或使用情况的特许权使用费等合同条款，构成可变对价，公司在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与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二者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列报在存货中。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对收到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进行核算。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

公司项目合作许可业务，通常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含有专利授权、研发服务等商品或服务承诺，由于客户能够分别从该多项商品或服务中单独受益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该项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与其他商品或服务承诺可单独区分，该上述各项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研发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具体而言，公司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研发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包括公司向客户转移商品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价款以研发成本为基础确定，实际发生的研发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能够如实反映研发服务的履约进度。鉴于研发合同存续期间较长，可能跨越若干会计期间，公司会随着研发合同的推进复核并修订预算，相应调整收入确认金额。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的期限。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时，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商誉减值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7、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涉及销售折扣的可变对价

公司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销售历史数据、当前销售情况，考虑客户变动、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折扣率予以合理估计。估计的折扣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折扣率，公司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折扣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折扣率确定会计处理。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公司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公司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 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销售药品: 13%; 研发技术服务: 6%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上海普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科诺信诚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迈威康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15
上海德思特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
江苏迈威药业有限公司	25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5
南京诺艾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
迈威(丽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君实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迈威视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25
迈威(重庆)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
Mabwell Therapeutics Inc.	按照 21% 的税率就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联邦企业所得税, 按照 6.65% 的税率就应纳税所得额计缴州税
DESTINY BIOTECH, LLC	按照 21% 的税率就应纳税所得额计缴联邦企业所得税, 按照 8.25% 的税率就应纳税所得额计缴州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于 2022 年度获得批准的编号为 GR20223100028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认证有效期三年。本公司于 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泰康生物”）于 2022 年度获得批准的编号为 GR20223200829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三年，泰康生物于 2024 年度，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科诺信诚科技有限公司（“科诺信诚”）2022 年度获得批准的编号为 GR2022110013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三年，科诺信诚于 2024 年度，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迈威康新药研发有限公司（“迈威康”）于 2022 年度获得批准的编号为 GR20223200833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三年，迈威康于 2024 年度，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诺艾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诺艾新”）于 2023 年度获得的批准编号为 GR20233200272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三年。诺艾新于 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14 号）及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小型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5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4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中型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7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有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80 号），实行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的纳税人，允许其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征）依据中扣除退还的增值税税额。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的规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普铭生物、科诺信诚、诺艾新、江苏迈威四家公司从 2022 年起享受该政策至今，迈威视从 2024 年起享受该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695,161,914.84	1,649,848,370.01
其他货币资金	-	-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应收利息	208,172.56	1,047,087.75
合计	1,695,370,087.40	1,650,895,457.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682,639.01	13,829,740.10

其他说明

于2024年6月30日，公司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于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款项总额为人民币700,870.63元。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387,727.70	14,880,951.79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013,888.89	-	/
货币基金	14,373,838.81	14,880,951.79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其中：			
合计	24,387,727.70	14,880,951.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47,119,766.75	17,541,785.27
1年以内小计	47,119,766.75	17,541,785.27
合计	47,119,766.75	17,541,785.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119,766.75	100.00	18,847.90	0.04	47,100,918.85	17,541,785.27	100.00	31,575.22	0.18	17,510,210.05
其中：										
账龄组合	47,119,766.75	100.00	18,847.90	0.04	47,100,918.85	17,541,785.27	100.00	31,575.22	0.18	17,510,210.05
合计	47,119,766.75	/	18,847.90	/	47,100,918.85	17,541,785.27	/	31,575.22	/	17,510,210.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7,119,766.75	18,847.90	0.04
合计	47,119,766.75	18,847.90	0.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575.22	-	12,727.32	-	-	18,847.90
合计	31,575.22	-	12,727.32	-	-	18,847.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1,503,659.91	-	21,503,659.91	45.64	8,601.47
客户二	6,744,192.86	-	6,744,192.86	14.31	2,697.68
客户三	5,054,436.77	-	5,054,436.77	10.73	2,021.76
客户四	4,200,749.29	-	4,200,749.29	8.92	1,680.29
客户五	2,890,518.97	-	2,890,518.97	6.13	1,156.21
合计	40,393,557.80	-	40,393,557.80	85.73	16,157.41

其他说明

上表系按集团或最终控制方口径披露的应收账款前五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408,764.62	92.35	24,545,668.76	92.29
1至2年	2,557,207.43	7.29	1,970,812.91	7.41
2至3年	125,640.39	0.36	59,068.19	0.22
3年以上	-	-	20,558.28	0.08
合计	35,091,612.44	100.00	26,596,108.1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025,000.00	14.32
第二名	4,744,449.76	13.52
第三名	4,586,865.49	13.07
第四名	3,168,489.76	9.03
第五名	1,193,758.33	3.40
合计	18,718,563.34	53.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1,380,276.35	112,265,995.71
合计	41,380,276.35	112,265,995.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6,420,618.27	110,016,962.62
1年以内小计	36,420,618.27	110,016,962.62
1至2年	1,205,283.24	1,222,324.31
2至3年	2,293,629.84	3,916,794.93
3至4年	2,412,864.71	65,400.00
4至5年	44,400.00	6,660.00
5年以上	401,407.60	484,747.21
合计	42,778,203.66	115,712,889.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	-
保证金及押金	6,718,992.04	6,700,631.04
备用金	3,120,606.65	1,122,050.01
其他单位往来	32,938,604.97	107,890,208.02
合计	42,778,203.66	115,712,889.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446,893.36	-	-	3,446,893.3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段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03,193.34	-	-	103,193.34
本期转回	2,152,159.39	-	-	2,152,159.39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397,927.31	-	-	1,397,927.3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3,446,893.36	103,193.34	2,152,159.39	-	-	1,397,927.31
合计	3,446,893.36	103,193.34	2,152,159.39	-	-	1,397,927.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2,862,974.30	76.82	其他单位往来	1年以内	1,094,337.04
第二名	2,736,969.00	6.40	保证金及押金	2-3年, 3-4年	-
第三名	777,512.36	1.82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
第四名	680,680.26	1.59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2-3年、3-4年, 5年以上	-
第五名	525,000.00	1.23	保证金及押金	2-3年	-
合计	37,583,135.92	87.86	/	/	1,094,337.0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耗材	73,282,349.82	16,122,199.01	57,160,150.81	87,129,457.54	10,730,476.83	76,398,980.71
半成品	88,094,960.54	-	88,094,960.54	57,292,354.36	-	57,292,354.36
库存商品	9,510,476.33	-	9,510,476.33	4,201,398.04	-	4,201,398.04
周转材料	21,142,052.81	2,662,979.43	18,479,073.38	22,338,809.56	932,101.67	21,406,707.89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合计	192,029,839.50	18,785,178.44	173,244,661.06	170,962,019.50	11,662,578.50	159,299,441.0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及耗材	10,730,476.83	5,971,053.84	-	579,331.66	-	16,122,199.01
半成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周转材料	932,101.67	1,730,877.76	-	-	-	2,662,979.43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合计	11,662,578.50	7,701,931.60	-	579,331.66	-	18,785,178.4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	-
应收退货成本	-	-
待抵扣进项税额	29,606,021.53	22,604,436.9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128,893.31	8,277,471.10
上市费用	-	-
预缴企业所得税	-	-
债权投资	42,536,314.07	35,262,240.94
合计	82,271,228.91	66,144,149.01

其他说明：

债权投资为公司购买的面值 6,000,000.00 美元的短期美国国债，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恩泰睿科生物公司(注)	18,294,504.74	-	-	-2,474.524.50	-	-	-	-	105,208.70	15,925,188.94	-
非凡(重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660,557.03	2,000,000.00	-	-909,787.55	-	-	-	-	-	4,750,769.48	-
重庆博创医药有限公司	19,995,264.72	-	-	-23,366.61	-	-	-	-	-	19,971,898.11	-
小计	41,950,326.49	2,000,000.00	-	3,407,678.66	-	-	-	-	105,208.70	40,647,856.53	-
合计	41,950,326.49	2,000,000.00	-	3,407,678.66	-	-	-	-	105,208.70	40,647,856.53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98,280,341.26	622,789,554.0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798,280,341.26	622,789,554.08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825,554.35	598,512,514.96	3,447,983.16	3,580,599.49	48,150,342.08	835,516,994.04
2.本期增加金额	49,536,574.64	161,311,035.64	-	2,365,772.48	5,710,807.63	218,924,190.39
(1) 购置	-	4,201,625.22	-	72,162.73	776,515.11	5,050,303.06
(2) 在建工程转入	49,536,574.64	157,073,301.65	-	2,292,987.93	4,933,299.67	213,836,163.89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4) 外币报表折算	-	36,108.77	-	621.82	992.85	37,723.4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231,362,128.99	759,823,550.60	3,447,983.16	5,946,371.97	53,861,149.71	1,054,441,184.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81,178.84	190,879,153.61	3,020,259.48	1,125,831.58	13,621,016.45	212,727,439.96
2. 本期增加金额	4,714,818.95	31,532,007.33	36,755.01	315,092.84	6,834,729.08	43,433,403.21
(1) 计提	4,714,818.95	31,512,273.16	36,755.01	314,985.83	6,834,232.46	43,413,065.41
(2) 外币报表折算	-	19,734.17	-	107.01	496.62	20,337.8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8,795,997.79	222,411,160.94	3,057,014.49	1,440,924.42	20,455,745.53	256,160,843.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2,566,131.20	537,412,389.66	390,968.67	4,505,447.55	33,405,404.18	798,280,341.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77,744,375.51	407,633,361.35	427,723.68	2,454,767.91	34,529,325.63	622,789,554.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88,187.4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93,981,820.91	1,130,700,157.39
工程物资	-	-
合计	993,981,820.91	1,130,700,157.39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93,746,915.26 元的在建工程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00kg 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	512,433,467.22	-	512,433,467.22	622,138,134.49	-	622,138,134.49
泰康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	481,313,448.04	-	481,313,448.04	473,774,776.01	-	473,774,776.01
迈威生物实验室改造项目	-	-	-	34,552,341.24	-	34,552,341.24
创新发现 & ADC 实验室改造项目	234,905.65	-	234,905.65	234,905.65	-	234,905.65
合计	993,981,820.91	-	993,981,820.91	1,130,700,157.39	-	1,130,700,157.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1,000kg抗体产业化建设项目1期	1,183,650,700.00	622,138,134.49	71,685,966.04	181,186,557.08	204,076.23	512,433,467.22	71.07%	71.07%	26,441,704.65	4,990,299.47	1.88%	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泰康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	1,574,740,000.00	473,774,776.01	7,538,672.03	-	-	481,313,448.04	44.50%	44.50%	15,748,454.36	4,317,610.84	2.41%	自有资金/金融机构贷款
迈威生物实验室改造项目	36,856,000.00	34,552,341.24	3,018,162.56	32,649,606.81	4,920,896.99	-	101.94%	101.94%	-	-	-	自有资金
合计	2,795,246,700.00	1,130,465,251.74	82,242,800.63	213,836,163.89	5,124,973.22	993,746,915.26	/	/	42,190,159.01	9,307,910.3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1,455,104.67	277,563.06	241,732,667.73
2.本期增加金额	9,180,325.04	-	9,180,325.04
(1)购置	9,065,152.95	-	9,065,152.95
(2)外币报表折算	115,172.09	-	115,172.09
3.本期减少金额	5,044,305.10	277,563.06	5,321,868.16
(1)处置	5,044,305.10	277,563.06	5,321,868.16
4.期末余额	245,591,124.61	-	245,591,124.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959,517.54	210,947.88	60,170,465.42
2.本期增加金额	15,961,412.50	66,615.18	16,028,027.68
(1)计提	15,948,408.59	66,615.18	16,015,023.77
(2)外币报表折算	13,003.91	-	13,003.91
3.本期减少金额	5,044,305.10	277,563.06	5,321,868.16
(1)处置	5,044,305.10	277,563.06	5,321,868.16
4.期末余额	70,876,624.94	-	70,876,624.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714,499.67	-	174,714,499.67
2.期初账面价值	181,495,587.13	66,615.18	181,562,202.3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药品经销权	软件	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4,653,570.38	4,772,087.25	6,211,090.35	154,452,543.01	300,089,290.99
2.本期增加金额	-	-	396,249.90	-	396,249.90
(1)购置	-	-	192,140.60	-	192,140.60
(2)在建工程转入	-	-	204,076.23	-	204,076.23
(3)内部研发	-	-	-	-	-
(4)外币报表折算	-	-	33.07	-	33.0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134,653,570.38	4,772,087.25	6,607,340.25	154,452,543.01	300,485,540.89
二、累计摊销					-
1.期初余额	15,178,192.95	4,338,261.01	2,367,337.71	130,723,696.71	152,607,488.38
2.本期增加金额	1,347,228.54	433,826.10	617,408.62	7,402,671.62	9,801,134.88
(1)计提	1,347,228.54	433,826.10	617,408.62	7,402,671.62	9,801,134.8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16,525,421.49	4,772,087.11	2,984,746.33	138,126,368.33	162,408,623.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7,761,633.18	7,761,633.1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4.期末余额	-	-	-	7,761,633.18	7,761,633.18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118,128,148.89	0.14	3,622,593.92	8,564,541.50	130,315,284.45
2.期初账面价值	119,475,377.43	433,826.24	3,843,752.64	15,967,213.12	139,720,169.4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受限，账面价值人民币 97,529,024.50 元，系为朗润迈威的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所致。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受限，账面价值人民币 20,599,124.39 元，系为泰康生物的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所致。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 并形 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泰康生物	118,769,811.89	-	-	-	-	118,769,811.89
合计	118,769,811.89	-	-	-	-	118,769,811.8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德思特力	48,666,920.94	-	-	-	-	48,666,920.94
诺艾新	1,725,389.61	-	-	-	-	1,725,389.61
合计	50,392,310.55	-	-	-	-	50,392,310.5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 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 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泰康生物资产组	管理层将泰康生物的账面资产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主要系该资产组的经营管理自成体系并严格独立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该资产组组合归属于泰康生物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15 年从第三方收购泰康生物集团，形成商誉 118,769,811.89 元；本集团于 2018 年度从第三方收购德思特力集团，形成商誉 48,666,920.94 元；本集团于 2018 年度从第三方收购诺艾新，形成商誉 1,725,389.61 元。由于德思特力集团和诺艾新盈利状况不佳，本集团于 2018 年度分别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48,666,920.94 元及 1,725,389.61 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983,331.14	4,920,896.99	809,940.31	-	5,094,287.82
合计	983,331.14	4,920,896.99	809,940.31	-	5,094,287.8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409,795.56	1,428,836.88	7,803,678.19	1,499,156.51
预计负债	-	-	-	-
可抵扣亏损	206,237.90	30,935.69	3,484,994.50	1,298,552.28
租赁负债	174,063,588.53	35,285,778.18	181,141,333.02	36,487,641.68
合计	183,679,621.99	36,745,550.75	192,430,005.71	39,285,350.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951,233.43	1,342,685.01	10,867,803.40	2,716,950.8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888.89	2,083.3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使用权资产	174,714,499.67	35,400,782.41	181,562,202.31	36,568,399.62
合计	183,679,621.99	36,745,550.75	192,430,005.71	39,285,350.4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45,550.75	-	39,285,350.47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745,550.75	-	39,285,350.47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27,970,993.16	1,287,220,301.69
可抵扣亏损	5,726,148,150.15	5,031,657,858.58
合计	7,054,119,143.31	6,318,878,160.2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	5,917,907.70	/
2025年	-	-	/
2026年	2,491,714.31	14,044,432.37	/
2027年	63,727,070.56	78,857,722.58	/
2028年	245,114,047.91	226,048,702.35	/
2029年	500,906,771.76	436,882,277.57	/
2030年	802,647,519.30	802,647,519.30	/
2031年	813,190,365.47	853,786,394.09	/
2032年	1,139,901,882.59	1,176,317,003.81	/

2033 年	1,354,456,669.53	1,437,155,898.81	/
2034 年	803,712,108.72	-	/
合计	5,726,148,150.15	5,031,657,858.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	-	-	-	-	-
合同履行成本	-	-	-	-	-	-
应收退货成本	-	-	-	-	-	-
合同资产	-	-	-	-	-	-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3,453,645.35	-	123,453,645.35	93,076,114.03	-	93,076,114.03
预付工程设备款	66,549,305.11	-	66,549,305.11	66,583,092.98	-	66,583,092.98
保证金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预付软件开发款	728,936.39	-	728,936.39	1,321,367.51	-	1,321,367.51
合计	200,731,886.85	-	200,731,886.85	170,980,574.52	-	170,980,574.5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00,870.63	700,870.63	押金、冻结	ETC 保证金、存在冻结的款项	6,215,135.25	6,215,135.25	押金、限定用途	ETC 保证金、单一用途资金
应收票据	-	-	/	/	-	-	/	/
存货	-	-	/	/	-	-	/	/
其中：数据	-	-	/	/	-	-	/	/

资源								
固定资产	579,187,083.31	551,971,024.53	抵押	授信抵押给银行	365,350,919.42	357,755,344.73	抵押	授信抵押给银行
无形资产	134,653,570.38	118,128,148.89	抵押	授信抵押给银行	134,653,570.38	119,475,377.43	抵押	授信抵押给银行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	/	/
在建工程	993,746,915.26	993,746,915.26	抵押	授信抵押给银行	1,095,912,910.50	1,095,912,910.50	抵押	授信抵押给银行
合计	1,708,288,439.58	1,664,546,959.31	/	/	1,602,132,535.55	1,579,358,767.91	/	/

其他说明：

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于 2024 年 1-6 月的摊销额为 1,347,228.54 元(2023 年 1-6 月：1,347,228.54 元)，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于 2024 年 1-6 月的折旧额为 19,620,484.09 元（2023 年 1-6 月：0.00 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771,675,179.24	209,267,627.79
合计	771,675,179.24	209,267,627.7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42,098.39	3,375,069.10	/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3,442,098.39	3,375,069.10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其中：			
合计	3,442,098.39	3,375,069.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54,498,657.56	62,317,377.83
合计	54,498,657.56	62,317,377.8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21,279,858.10	13,518,550.15
合计	21,279,858.10	13,518,550.1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一	9,889,510.00	尚未完成履约义务
合计	9,889,510.00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本期增加	7,814,645.61	本期新签订合同中企业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提供服务的义务
本期确认主营业务收入	-53,337.66	履约义务已完成
合计	7,761,307.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533,344.92	214,094,416.65	237,299,492.72	49,328,268.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53,078.83	21,723,824.37	21,710,358.62	1,966,544.58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4,486,423.75	235,818,241.02	259,009,851.34	51,294,813.4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170,799.89	181,375,399.89	204,389,489.62	47,156,710.16
二、职工福利费	-	4,700,166.24	4,700,166.24	-
三、社会保险费	1,199,358.51	12,720,412.65	12,804,480.75	1,115,290.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78,445.98	12,234,410.62	12,318,506.42	1,094,350.18
工伤保险费	20,912.53	486,002.03	485,974.33	20,940.23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896,432.00	10,196,029.12	10,191,567.12	900,89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363.02	1,430,490.90	1,402,137.14	85,716.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209,391.50	3,671,917.85	3,811,651.85	69,657.50
合计	72,533,344.92	214,094,416.65	237,299,492.72	49,328,268.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93,893.81	21,029,458.69	21,016,401.14	1,906,951.36
2、失业保险费	59,185.02	694,365.68	693,957.48	59,593.22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953,078.83	21,723,824.37	21,710,358.62	1,966,544.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180,002.13	14,885,171.77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1,782,283.26	3,343,614.05
个人所得税	7,234,933.01	11,017,449.10
印花税	189,308.57	100,095.06
其他税费	1,164,051.45	1,820,549.71
合计	30,550,578.42	31,166,879.6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95,746,902.66	393,634,236.06
合计	195,746,902.66	393,634,236.06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70,080,395.82	242,480,176.93
研发结算款	-	102,460,100.00
员工报销款	6,455,109.99	27,694,134.37
专业服务费	17,797,588.98	19,137,770.58
保证金押金	1,018,000.00	858,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100,000.00	150,000.00
其他	295,807.87	854,054.18
合计	195,746,902.66	393,634,236.0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30,238,858.84	未到付款节点
合计	30,238,858.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329,764.09	1,589,510.1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437,927.35	26,964,064.02
合计	49,767,691.44	28,553,574.1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	-
应付退货款	-	-
待转销项税额	582,163.92	-
合计	582,163.92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882,315,828.62	882,315,828.62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170,425,548.91	5,400,000.00
合计	1,052,741,377.53	887,715,828.6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主要为：

1) 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至 2034 年 6 月 12 日，年利率为 3.37%，以“年产 1000kg 抗体研发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厂房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

2) 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32 年 10 月 30 日, 年利率为 4%, 以“泰康抗体药物中试产业化项目”土地、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作为抵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89,474,297.29	194,034,099.33
运输工具	-	35,745.75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437,927.35	26,964,064.02
合计	159,036,369.94	167,105,781.0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	-	/
未决诉讼	-	769,944.02	预提赔偿款
产品质量保证	-	-	/
重组义务	-	-	/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	-	/
应付退货款	-	-	/
其他	-	-	/
合计	-	769,944.0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592,000.00	3,450,000.00	219,000.00	13,823,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0,592,000.00	3,450,000.00	219,000.00	13,823,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9,600,000.00	-	-	-	-	-	399,6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37,666,666.32	300,389,880.00	-	5,938,056,546.32
其他资本公积	292,982,351.81	28,669,651.87	300,389,880.00	21,262,123.68
合计	5,930,649,018.13	329,059,531.87	300,389,880.00	5,959,318,67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迈威生物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批解锁，将第三批对应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人民币300,389,880.00元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原因系股份支付确认人民币28,669,651.87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02,329.54	568,007.37	-	-	-	568,007.37	-	5,370,336.9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	-	-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02,329.54	568,007.37	-	-	-	568,007.37	-	5,370,336.9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02,329.54	568,007.37	-	-	-	568,007.37	-	5,370,336.9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51,349,456.68	-2,697,916,780.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51,349,456.68	-2,697,916,780.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982,242.13	-1,053,432,676.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6,331,698.81	-3,751,349,456.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434,698.89	6,139,900.57	89,877,159.66	154,408.80
其他业务	93,362.83	32,229.75	84,212.41	26,060.46
合计	115,528,061.72	6,172,130.32	89,961,372.07	180,469.2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经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65,691,941.59	6,120,736.85	65,691,941.59	6,120,736.85

合同分类	经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提供劳务	49,769,748.45	43,166.45	49,769,748.45	43,166.45
设备租赁	66,371.68	8,227.02	66,371.68	8,227.0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79,984,728.37	6,172,130.32	79,984,728.37	6,172,130.32
其他地区	35,543,333.35	-	35,543,333.35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	66,371.68	8,227.02	14,292,786.78	51,393.47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5,461,690.04	6,163,903.30	101,235,274.94	6,120,736.85
合计	115,528,061.72	6,172,130.32	115,528,061.72	6,172,130.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提供劳务	服务完成并交付给客户	交付后在信用期内支付	服务	是	-	无
技术授权	首付款：客户取得技术授权的控制权，能够使用并从中受益；后续阶段性的里程碑收款：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与企业履行相关履约义务二者孰晚	达到里程碑付款时点起在信用期内支付	知识产权	是	-	无
销售商品	产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	签收后在信用期内支付	商品	是	-	无
设备租赁	租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	每年第一周支付当年金额	服务	是	-	无
合计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1,279,858.10 元，其中：

21,279,858.1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教育费附加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房产税	790,700.96	790,700.96
土地使用税	185,859.38	185,859.38
车船使用税	2,760.00	660.00
印花税	460,569.05	224,829.98
其他	43,333.34	145,518.99
合计	1,483,222.73	1,347,569.3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72,567,748.53	56,140,471.75
市场推广费	29,127,708.20	21,597,530.55
办公差旅费	4,977,955.15	3,049,002.98
折旧及摊销支出	1,727,086.89	2,253,694.46
股份支付	381,317.25	976,172.36
其他	4,394,398.47	3,165,632.51
合计	113,176,214.49	87,182,504.6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56,097,038.22	47,957,410.52
折旧及摊销支出	15,535,164.80	8,245,931.54
咨询服务费	4,825,459.08	3,796,583.88
办公差旅费	6,616,708.28	3,770,813.93
业务招待费	931,100.50	1,041,649.93
股份支付	10,022,884.95	21,040,042.37
其他	17,613,575.26	8,540,091.25
合计	111,641,931.09	94,392,523.4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临床研究及技术服务费	109,052,072.13	114,372,975.39
工资及福利费	97,605,051.47	86,366,705.24
实验材料费	29,413,137.80	52,013,968.42
折旧及摊销支出	47,290,760.03	35,718,554.89
股份支付	18,265,449.67	31,476,556.89
其他	20,498,399.81	20,480,018.85
合计	322,124,870.91	340,428,779.6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046,491.18	16,200,040.95
减：利息收入	13,346,962.57	24,177,367.36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9,307,910.31	10,510,995.17
汇兑损益	-131,066.09	-29,133.07
其他	68,303.75	73,425.97
合计	12,328,855.96	-18,444,028.6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4,623,182.25	1,402,566.10
增值税加计抵减	-	48,102.6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21,921.01	330,310.81
合计	14,945,103.26	1,780,979.5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07,678.66	-358,717.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08,650.57	287,646.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161,820.18	672,299.31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合计	-1,737,207.91	601,228.3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917.43	213,863.0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029.29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合计	179,946.72	213,863.01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	68,779.77
合计	-	68,779.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727.32	-46,531.6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48,966.05	1,169,902.6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	-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	-
合计	2,061,693.37	1,123,371.0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355,098.67	-3,019,168.1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十二、其他	-	-
合计	-7,355,098.67	-3,019,168.1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
其他	12,040.54	13,275.78	12,040.54
合计	12,040.54	13,275.78	12,040.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5,156.02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3,441.97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1,714.05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250,000.00	800,000.00	250,000.00
未决诉讼	769,944.02	213,700.00	769,944.02
其他	28,308.87	1,406.86	28,308.87
合计	1,048,252.89	1,020,262.88	1,048,252.8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04,086.40	577,921.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1,904,086.40	577,921.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4,340,939.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1,085,234.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095,499.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34,498.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945,161.45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4,321,848.31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18,963,989.69
所得税费用	1,904,086.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4,185,877.76	24,340,041.57
销售结算款	75,000,000.00	32,964,442.00
研发结算款	-	31,936,911.87
政府补助	18,176,103.26	4,621,462.97
其他	162,040.54	79,647.48
合计	107,524,021.56	93,942,505.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的支付金额	290,360,318.87	210,737,672.51
销售费用的支付金额	64,361,419.01	27,812,166.04
管理费用的支付金额	30,589,611.31	17,149,138.99
财务费用-手续费	68,303.75	73,425.97
其他	278,308.87	6,746,633.80
合计	385,657,961.81	262,519,037.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589,407.24	170,569,753.42
债权投资	85,887,814.40	57,732,266.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48,477,221.64	228,302,019.89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412,343.02	170,770,633.52
债权投资	49,195,948.81	54,244,581.35
股权投资款	2,000,000.00	-
合计	222,608,291.83	225,015,214.8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贴息	2,892,417.20	-
上市费用手续费退回	-	-
合计	2,892,417.2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支付的现金	17,377,260.50	24,412,723.30
合计	17,377,260.50	24,412,723.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9,267,627.79	1,358,660,000.00	14,414,262.90	810,666,711.45	-	771,675,179.2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9,305,338.72	707,280,873.49	19,621,449.73	544,136,520.32	-	1,072,071,141.6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4,069,845.08	-	12,781,712.71	17,377,260.50	-	189,474,297.29
合计	1,292,642,811.59	2,065,940,873.49	46,817,425.34	1,372,180,492.27	-	2,033,220,618.1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6,245,025.76	-415,942,300.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55,098.67	3,019,168.14
信用减值损失	-2,061,693.37	-1,123,371.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433,403.21	21,802,138.0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028,027.68	14,261,106.4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9,801,134.88	10,148,666.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9,940.31	2,283,07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8,779.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156.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946.72	-213,863.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446,429.97	5,822,586.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7,207.91	-601,228.34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31,000.00	-219,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9,799.72	1,133,73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39,799.72	-1,133,735.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00,318.73	-55,743,930.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52,123.90	51,060,687.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300,805.30	-9,331,668.78
股份支付	28,669,651.87	53,492,771.62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23,771.48	-321,348,781.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4,461,044.21	2,027,686,310.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43,633,234.76	2,489,644,688.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2,536,314.07	57,732,266.47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364,123.52	-404,226,111.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94,461,044.21	1,643,633,234.76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4,461,044.21	1,643,633,234.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42,536,314.07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42,536,314.07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6,997,358.28	1,643,633,234.7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限定用途的款项	-	6,214,135.25	限定单一用途
存在冻结的款项	698,870.63	-	冻结
应收利息	208,172.56	1,047,087.75	未实际收到的利息
ETC 保证金	2,000.00	1,000.00	押金
合计	909,043.19	7,262,223.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202,787.42	7.1268	15,698,825.3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7.50	7.1268	979.94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17,812.57	7.1268	839,626.62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06,829.68	7.1268	1,474,033.76
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5,968,501.16	7.1268	42,536,314.07
租赁负债			
其中：美元	2,745,447.04	7.1268	19,566,251.9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 100%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迈威（美国）生物治疗有限公司”（英文名称：Mabwell Therapeutics Inc.），公司注册资本为 1,250.00 万美元，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泰康生物、德思特力分别持有 84.03% 和 15.97%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德思特力生物技术公司”（英文名称：DESTINY BIOTECH LLC），公司注册资本为 238.00 万美元，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45,622.82	2,254,073.76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01,646.39	34,421.09
合计	1,347,269.21	2,288,494.85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8,724,529.7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临床研究及技术服务费	109,052,072.13	114,372,975.39
工资及福利费	97,605,051.47	86,366,705.24
实验材料费	29,413,137.80	52,013,968.42
折旧及摊销支出	47,290,760.03	35,718,554.89
股份支付	18,265,449.67	31,476,556.89
其他	20,498,399.81	20,480,018.85
合计	322,124,870.91	340,428,779.6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2,124,870.91	340,428,779.68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迈威视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迈威（重庆）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普铭生物	上海	人民币 1,000.00	上海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设立
诺艾新	南京	人民币 1,500.00	南京	生物医药研发	80.00	-	企业合并
朗润迈威	上海	人民币 60,000.00	上海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企业合并
德思特力	上海	人民币 557.50	上海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企业合并
科诺信诚	北京	人民币 100.00	北京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企业合并
泰康生物	泰州	人民币 48,000.00	泰州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企业合并
德思(美国)	美国	美元 238.00	美国	生物医药研发	-	100.00	企业合并
迈威(美国)	美国	美元 1,250.00	美国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设立
迈威康	泰州	人民币 5,000.00	泰州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设立
江苏迈威	泰州	人民币 1,000.00	泰州	生物医药销售	100.00	-	资产收购
君实康	上海	人民币 1,000.00	上海	生物医药研发	51.00	-	设立
迈威丽水	丽水	人民币 1,000.00	丽水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设立
迈威视	温州	人民币 1,000.00	温州	生物医药研发	100.00	-	设立
迈威重庆	重庆	人民币 2,000.00	重庆	生物医药研发	-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647,856.53	41,950,326.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407,678.66	-358,717.70
--其他综合收益	105,208.70	-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综合收益总额	-3,302,469.96	-358,717.7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0,592,000.00	3,450,000.00	-	219,000.00	-	13,823,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592,000.00	3,450,000.00	-	219,000.00	-	13,823,000.0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19,000.00	219,000.00
与收益相关	14,404,182.25	1,183,566.10
合计	14,623,182.25	1,402,566.1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分类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 24,387,727.7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4,880,951.79 元），主要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 1,836,387,596.67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825,933,904.46 元），主要列示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合计 2,093,991,881.08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1,554,524,580.40 元），主要列示于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合计 3,375,069.1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3,442,098.39 元），主要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风险

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债权投资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由于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公司的应收账款的 45.64% 和 85.73% 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2023 年 12 月 31 日：47.80% 和 86.64%）。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公司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6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公司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公司按照简易方法直接对应收账款以及按照三阶段模型对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管理层基于应收账款迁徙率计算出历史损失率，基于历史损失率考虑前瞻性信息分别计算出每个账龄区间的预期损失率，风险矩阵详情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应收账款”和“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9、其他应收款”。

流动性风险

公司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公司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54,498,657.56	-	-	54,498,657.56
其他应付款	195,746,902.66	-	-	195,746,902.66
短期借款	783,055,352.37	-	-	783,055,352.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75,069.10	-	-	3,375,069.10
租赁负债	37,426,007.07	126,297,737.73	51,337,215.37	215,060,960.17
长期借款	52,390,221.98	579,149,910.02	659,173,972.65	1,290,714,104.65
合计	<u>1,126,492,210.74</u>	<u>705,447,647.75</u>	<u>710,511,188.02</u>	<u>2,542,451,046.51</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62,317,377.83	-	-	62,317,377.83
其他应付款	393,634,236.06	-	-	393,634,236.06
短期借款	215,786,000.00	-	-	215,786,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42,098.39	-	-	3,442,098.39
租赁负债	34,501,132.46	126,071,241.06	62,691,975.15	223,264,348.67
长期借款	33,483,741.80	540,683,384.06	485,807,353.22	1,059,974,479.08
合计	<u>743,164,586.54</u>	<u>666,754,625.12</u>	<u>548,499,328.37</u>	<u>1,958,418,540.03</u>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公司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以浮动利率结算的重大金融负债（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故管理层认为合理的利率变动不会对公司的利润总额/净利润产生重大的影响。

2)、汇率风险

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美元计价的金融工具）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24年6月30日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00	3,803,350.04	-	3,803,350.0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0.00	(3,803,350.04)	-	(3,803,350.04)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00	1,104,304.69	-	1,104,304.6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0.00	(1,104,304.69)	-	(1,104,304.69)

3、资本管理

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迈威生物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迈威生物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4 年上半年和 2023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指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公司的政策将使该资产负债率保持相对稳定。总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1,178,770,913.87	816,386,767.78
非流动负债	<u>1,226,370,691.49</u>	<u>1,065,413,609.68</u>
总负债	<u>2,405,141,605.36</u>	<u>1,881,800,377.46</u>
总资产	<u>4,561,382,302.09</u>	<u>4,455,048,440.71</u>
资产负债率	<u>52.73%</u>	<u>42.24%</u>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4,387,727.70	-	24,387,727.7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4,387,727.70	-	24,387,727.70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14,373,838.81	-	14,373,838.81
(3) 衍生金融资产	-	10,013,888.89	-	10,013,888.89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四) 投资性房地产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五) 生物资产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24,387,727.70	-	24,387,727.7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375,069.10	3,375,069.1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3,375,069.10	3,375,069.1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3,375,069.10	3,375,069.10
其他	-	-	-	-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3,375,069.10	3,375,069.1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持有的基金产品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期末以基金产品按份额确认的已实现收益，连同本金作为期末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财务部门由财务总监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总监直接向首席财务官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首席财务官审核批准。出于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目的，每年一次与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对交易性金融负债中的回购义务采用了二叉树模型对股权回购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6月30日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 值	无法观察的输 入值与公允价 值的关系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75,069.10	二叉树期权定 价模型	无风险利率 波动率 行权概率	较低的无风险 利率,较高的波 动率, 较高的

行权概率，较
高的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是本公司除租赁负债、短期借款以及长期借款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比较：

2024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披露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 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 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42,536,314.07	42,524,281.46	-	42,524,281.46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朗润(深圳)股权投资	深圳	投资	95,000.00	35.18	35.18

资基金企业 (有限合 伙)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唐春山、陈姗姗，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42.38%。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得创同	与本公司受同一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施朗投资	与本公司受同一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时莱生物	与本公司受同一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迪诺	与本公司受同一自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 额度（如适 用）	是否超过交 易额度（如 适用）	上期发生额
大得创同	采购技术服务	-	-	否	379,363.2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 额度（如适 用）	是否超过交 易额度（如 适用）	上期发生额
时莱生物	采购技术服务	-	-	否	-
上海迪诺	采购固定资产	-	-	否	157,663.68
合计	/	-	-	/	537,026.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施朗投资	房屋租赁	-	-	-	-	6,496,766.81	12,800,593.71	1,569,704.53	1,747,213.40	1,773,997.61	12,047,798.66
大得创同	实验室租赁	-	114,048.00	-	-	-	-	-	-	-	-
上海歌斐木	房屋转租	-	-	-	-	809,966.58	907,606.39	30,931.34	63,364.98	-	3,382,318.7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房屋转租业务系迈威生物与上海歌斐木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上海懿嘉房地产有限公司（非关联方）签署三方协议，约定由原承租方上海歌斐木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租赁上海懿嘉房地产有限公司（非关联方，已更名为上海弈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房屋，转租至迈威生物承租。原租赁合同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转让至迈威生物，由迈威生物直接付款至出租方上海懿嘉房地产有限公司，并由上海懿嘉房地产有限公司开票给迈威生物。迈威生物与上海歌斐木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不产生直接的开票及收付款业务。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302,490.99	44,642,026.4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费	484,904.25	829,556.09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施朗投资	100,000.00	1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施朗投资	10,579,830.72	9,866,350.39
租赁负债	施朗投资	64,312,652.60	68,179,197.60
应付账款	时莱生物	-	28,301.8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迈威（美国）期权激励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美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	-	-	-	9,375.00	7,517.82	-	-
研发人员	-	-	-	-	33,437.19	26,776.48	-	-
合计	-	-	-	-	42,812.19	34,294.30	-	-

母公司股权激励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	-	-	-	180,000.00	3,628,800.00	-	-
管理人员	-	-	-	-	5,191,260.00	101,751,552.00	-	-
研发人员	-	-	-	-	10,138,920.00	195,009,528.00	-	-
合计	-	-	-	-	15,510,180.00	300,389,880.00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研发人员	1.52 美元/股	9.75 年	/	/
管理人员	1.52 美元/股	9.75 年	/	/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迈威（美国）期权激励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二项式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行权价格：1.52 美元/股；有效期：10 年；预计波动率：47.86%；无风险利率：4.55%；股息率：0.0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262,123.68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母公司股权激励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收益法、近期第三方投资者支付的对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行权价格：1.00 元/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75,830,524.86

其他说明

美国迈威期权激励

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美国迈威董事会批准了《Mabwell Therapeutics, Inc. 员工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称“期权激励计划”），向 9 名符合条件的员工授予股份期权，约定自授予日起 0 至 4 年内且届时仍在职即有权以 1.52 美元/股的行权价格在为期 10 年的行权有效期内购买美国迈威股份。本计划在 10 年内有效。

本公司根据二叉树模型评估结果作为期权公允价值的确定依据。授予日期权的公允价值为每股 0.79-0.84 美元。

由于期权激励计划约定了期权的行权条件及等待期。上述认定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价值为 3,001,434.62 美元，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1 日之间分摊分批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 2,961,784.05 美元（人民币 21,262,123.68 元）。

母公司股权激励

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授予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批准员工持股平台的股权激励计划，同日，89 名员工与员工持股平台签订股权授予协议，员工持股平台实际向 89 名员工共授予人民币 2,217.13 万元的注册资本对应的限制性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7.40%。自授予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该限制性股权将分批解锁。

本公司以近期第三方投资者支付的对价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每 1 元注册资本 20.20 元人民币。

由于股权激励计划约定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及解锁期。上述认定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25,688,960.00 元，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之间分批分摊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395,390,293.95 元。

于2020年10月11日授予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批准新增授予限制性股权的议案，员工持股平台实际向员工王双授予50万元的注册资本对应的限制性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0.17%。自授予日至2024年3月31日，该限制性股权将分批解锁。

本公司以2020年9月30日采用收益法确定的限制性股权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每1元注册资本20.21元人民币。

由于股权激励计划约定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及解锁期。上述认定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9,605,000.00元，于2020年10月11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之间分批分摊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人民币9,605,000.00元。

于2021年5月10日，依据2020年6月19日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向倪华授予股份数40万元的注册资本对应的限制性股权，向陈曦、任红媛、王晋和毕建军授予股份数每人20万元的注册资本对应的限制性股权，自授予日至2024年3月31日，该限制性股权将分批解锁，第一批于2022年3月31日解锁20%、第二批于2023年3月31日解锁20%、第三批于2024年3月31日解锁60%。

本公司以2021年5月31日采用收益法确定的限制性股权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每1元注册资本20.36元人民币。

由于股权激励计划约定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及解锁期。上述认定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3,232,000.00元，于2021年5月10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之间分批分摊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人民币23,232,000.00元。

于2021年11月16日，依据2020年6月19日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向刘大涛等7名核心员工共授予人民币429.90万元的注册资本对应的限制性股权。自授予日至2024年3月31日，该限制性股权将分批解锁，第一批于2022年3月31日解锁20%、第二批于2023年3月31日解锁20%、第三批于2024年3月31日解锁60%。

本公司以2021年10月31日采用收益法确定的限制性股权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每1元注册资本人民币21.16元。

由于股权激励计划约定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及解锁期。上述认定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86,667,840.00元，于2021年11月16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之间分批分摊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人民币86,667,840.00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381,317.25	-
管理人员	10,022,884.95	-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18,265,449.67	-
合计	28,669,651.87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承诺	288,358,764.13	317,404,355.83
投资承诺	44,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332,358,764.13	333,404,355.83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润迈威”）与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土建施工总承包合同，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人员谢佳霖与江苏禾睿钢构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钢结构施工合同》，约定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将本工程的钢结构厂房制作安装工程分包给江苏禾睿钢构工程有限公司。2024 年 4 月，江苏禾睿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向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要求判令谢佳霖支付工程进度款 698,870.63 元及利息，判令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付款责任，该案件已开庭进行证据调查及质证。案号为（2024）沪 0116 民初 7191 号。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中有 698,870.63 元因江苏禾睿钢构工程有限公司申请诉讼保全被法院冻结。上述案件目前在一审阶段，尚未形成生效的判决、裁定。根据律师的专业判断，公司本报告期不对此确认预计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迈威生物实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Mabwell Bioscience Industrial Co., Limited）已完成香港特别行政区当地的工商注册手续。

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公司对非凡（重庆）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增加实缴出资 233.33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已累计实缴 833.33 万元。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德思（美国）	-	-	-	-	-	-

其他说明：

2022年9月26日，德思（美国）通过股东会决议，因业务结构调整，决定解散并注销德思（美国），德思（美国）的处置将在2024年完成。基于此，德思（美国）划分为终止经营。

有关德思（美国）的损益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收入	-	-
成本费用	-	240.51
利润总额	-	-240.51
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	-	-240.51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	-	-
与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相关的所得税费用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	-240.5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	-240.51

德思（美国）的现金流量如下：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分部

公司目前集中于研究、开发及提供技术研发服务和药品生产及销售，属于单一经营分部，因此，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其他信息

产品和劳务信息

公司按产品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参阅本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地理信息

公司按地理信息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参阅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非流动资产总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大陆	2,428,311,945.48	2,358,212,722.08
其他地区	34,223,843.90	49,243,405.17
合计	2,462,535,789.38	2,407,456,127.25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营业收入（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公司收入 10%）人民币 35,543,333.35 元、人民币 30,017,130.68 元以及人民币 14,150,943.39 元来自于对某三个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2023 年 1-6 月：68,562,000.00 元来自于对某一个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收入）。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0,524,543.50	24,793,209.19
1年以内小计	20,524,543.50	24,793,209.19
1至2年	4,318,832.06	-
合计	24,843,375.56	24,793,209.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43,375.56	100.00	-	-	24,843,375.56	24,793,209.19	100.00	-	-	24,793,209.19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4,843,375.56	100.00	-	-	24,843,375.56	24,793,209.19	100.00	-	-	24,793,209.19
合计	24,843,375.56	100.00	-	-	24,843,375.56	24,793,209.19	100.00	-	-	24,793,209.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内，本公司无计提、转回或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9,896,604.51	-	9,896,604.51	39.83	-
南京诺艾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309,903.32	-	8,309,903.32	33.45	-
江苏迈威药业有限公司	5,413,484.25	-	5,413,484.25	21.79	-
Mabwell Therapeutics Inc.	983,366.34	-	983,366.34	3.96	-
北京科诺信诚科技有限公司	168,274.26	-	168,274.26	0.68	-
合计	24,771,632.68	-	24,771,632.68	99.71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803,183,757.82	2,679,015,290.07
合计	1,803,183,757.82	2,679,015,29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33,177,420.56	947,192,313.59
1年以内小计	1,133,177,420.56	947,192,313.59
1至2年	458,753,983.96	1,581,162,528.18
2至3年	121,518,101.00	88,301,160.70
3至4年	70,382,164.70	55,007,200.00
4至5年	19,006,000.00	7,006,100.00
5年以上	346,087.60	345,987.60
合计	1,803,183,757.82	2,679,015,290.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797,538,616.59	2,674,265,956.55
其他单位往来	-	2,000.00
备用金	913,242.71	-
保证金及押金	4,731,898.52	4,747,333.52
合计	1,803,183,757.82	2,679,015,290.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	-	-	-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	-	-	-	-	-
坏账准备	-	-	-	-	-	-
合计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泰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25,282,777.32	45.7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	-
江苏迈威康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326,571,660.04	18.1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	-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朗润迈威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01,243,179.23	16.7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
江苏迈威药业有限公司	151,100,000.00	8.3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
南京诺艾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4,500,000.00	3.0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1-2年、2-3年	-
合计	1,658,697,616.59	91.99%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08,998,000.30	68,009,695.84	1,540,988,304.46	1,243,998,000.30	68,009,695.84	1,175,988,304.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722,667.59		24,722,667.59	23,655,821.75	-	23,655,821.75
合计	1,633,720,667.89	68,009,695.84	1,565,710,972.05	1,267,653,822.05	68,009,695.84	1,199,644,126.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泰康生物	721,414,673.22	-	-	721,414,673.22	-	-
普铭生物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诺艾新	45,000,000.00	-	-	45,000,000.00	-	9,000,000.00
德思特力	88,899,998.00	-	-	88,899,998.00	-	59,009,695.84
科诺信诚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迈威康	35,000,000.00	15,000,000.00	-	50,000,000.00	-	-
朗润迈威	239,589,017.89	350,000,000.00	-	589,589,017.89	-	-
迈威(美国)	84,071,531.50	-	-	84,071,531.50	-	-
江苏迈威	10,022,779.69	-	-	10,022,779.69	-	-
合计	1,243,998,000.30	365,000,000.00	-	1,608,998,000.30	-	68,009,695.8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非凡（重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660,557.03	2,000,000.00	-	-909,787.55	-	-	-	-	-	4,750,769.48	-
重庆博创医药有限公司	19,995,264.72	-	-	-23,366.61	-	-	-	-	-	19,971,898.11	-
小计	23,655,821.75	2,000,000	-	-933,154.16	-	-	-	-	-	24,722,667.59	-
合计	23,655,821.75	2,000,000	-	-933,154.16	-	-	-	-	-	24,722,667.59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41,446.18	3,799,021.18	19,961,458.17	17,319,251.08
其他业务	750,104.55	710,939.09	1,111,454.10	1,059,148.54
合计	5,091,550.73	4,509,960.27	21,072,912.27	18,378,399.6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经营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技术服务	4,341,446.18	3,799,021.18	4,341,446.18	3,799,021.18
材料销售	26,991.15	24,002.73	26,991.15	24,002.73
设备租赁	723,113.40	686,936.36	723,113.40	686,936.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5,091,550.73	4,509,960.27	5,091,550.73	4,509,960.27
其他地区			-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	4,989,087.88	4,442,791.09	5,064,559.58	4,485,957.54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02,462.85	67,169.18	26,991.15	24,002.73
合计	5,091,550.73	4,509,960.27	5,091,550.73	4,509,960.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提供劳务	服务完成并交付给客户	交付后在信用期内支付	服务	是	-	无
技术授权	首付款：客户取得技术授权的控制权，能够使用并从中受益；后续阶段性的里程碑收款：客户后续销售	达到里程碑付款时起在信用期内支付	知识产权	是	-	无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与企业履行相关履约义务二者孰晚					
销售商品	产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	签收后在信用期内支付	商品	是	-	无
设备租赁	租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	每年第一周支付当年金额	服务	是	-	无
合计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3,154.16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9,113.78	283,068.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合计	-724,040.38	283,068.4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45,103.26	主要系政府补助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50,417.47	主要系公司理财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	-	/

项目	金额	说明
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6,212.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795.80	/
合计	15,747,512.58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3	-1.11	-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9	-1.15	-1.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大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